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兆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平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颖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业务经营受各种风险因素影响，存在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就此做了专门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28,126,98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国药一致、本集团	指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	指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	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指	
4D 业务	指	SPD 医院物流供应链延伸业务、IVD 诊断试剂业务、CSSD 消毒服务、MED 设备生命周期管理业务
GPO	指	药品集中采购组织
公司简称：	指	
国控广州	指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国大药房	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国控广西	指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指	佛山市南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南方医贸	指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国药致君、致君制药	指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
致君医贸	指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致君坪山、坪山制药	指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万乐药业	指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鼎群	指	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吉林天和	指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养和堂	指	上海养和堂药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浦东药材	指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国药一致、一致 B	股票代码	000028、20002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药一致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National Accord Medicines Corporation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inopharm Accor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兆雄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9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9		
公司网址	http://www.szaccord.com.cn		
电子信箱	gyyz0028@sinophar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常兵	王兆宇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
电话	+(86)755 25875195	+(86)755 25875222
传真	+(86)755 25195435	+(86)755 25195435
电子信箱	gyyzinvestor@sinopharm.com	gyyz0028@sinophar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zse.cn ；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86267U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1 号华润大厦 2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剑光、李远芬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元）	52,045,764,143.21	43,122,385,521.23	20.69%	41,263,393,42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1,289,183.01	1,210,742,435.78	5.00%	1,057,791,93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26,765,271.97	1,175,971,967.39	4.32%	1,035,461,58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0,352,083.20	1,322,606,352.27	51.24%	1,285,291,91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7	2.83	4.95%	2.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7	2.83	4.95%	2.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3%	11.56%	减少 1.13 个百分点	11.91%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元）	33,520,609,123.67	28,930,300,519.97	15.87%	22,343,643,52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806,410,865.92	11,618,432,603.28	10.22%	9,396,572,345.88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1.13 个百分点，主要系受行业政策影响，本期毛利率下降，盈利空间收窄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879,309,078.82	13,348,838,298.61	13,647,793,431.64	13,169,823,33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149,012.08	350,684,348.32	311,310,706.52	309,145,11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420,355.99	342,280,091.96	303,365,280.52	283,699,54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367,352.29	1,923,124,933.64	-90,795,420.13	927,389,921.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40,925.97	7,048,337.10	-203,279.86	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299,242.48	30,098,383.86	26,854,027.03	主要为本期收到各类专项补助、财政贴息等。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65	729.29	58,022.12	为收购子公司产生的负商誉。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96.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10,345.38	5,301,091.66	1,642,360.2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460,037.16	3,246,925.69	1,907,519.89	为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516,929.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79,002.78	5,069,438.37	377,281.07	主要为核销无需支付的款项确认的营业外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8,168.93	1,445,926.01	134,740.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317,723.70	12,137,071.11	6,690,220.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256,102.61	5,820,221.92	1,749,005.16	
合计	44,523,911.04	34,770,468.39	22,330,349.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国药一致的主要业务包括医药分销和医药零售，具体如下：

（一）在医药分销领域，公司通过不断整合分销和物流业务，深度渗透终端市场，完善阶梯式配送网络，打造智慧型供应链，致力于成为中国南区影响力最强、份额最高、品种最全、服务最优、配送最快的医药健康产品和服务提供商。

1、公司医药分销业务主要立足于两广，公司于2013年完成两广网络建设，业务延伸到县级区域，并于2014年加快三级公司整合，于2015年实现了全网运营。2019年网络进一步拓展，主要发展方向为零售终端，其中：对2019年客户类型进行优化调整后二三级医疗机构959家；基层医疗客户6807家；零售终端客户（连锁药店、单店、医院自费药房）4479家。

2、公司医药分销业务实现了两广区域规模第一，两广区域细分市场领先，器械、电子商务等业务在行业内相对领先。

（二）在医药零售领域，公司属下国大药房是全国销售规模排名第一的医药零售企业，是国内少数拥有全国性直营药品零售网络的企业之一。

截至2019年末，国大药房拥有门店5021家，共覆盖全国2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进入近71个大中城市，形成覆盖华东、华北、华南沿海城市群的药店网络，并逐步扩散进入西北、中原和内陆城市群，规模超过100亿，保持销售规模行业第一；国大药房业务主要依托于现代零售药房，并注重开发以医疗资源为核心竞争力的专业化服务体系，打造一批融合医疗服务和健康产品销售于一体的零售诊疗、医院合作专业化业态门店；同时国大药房积极拓展创新业务，积极探索和丰富新的业务渠道，提升专业服务能力，致力于由传统型医药零售企业向创新服务型企业的转型。国大药房通过常规商品零售管理，提升重点品牌与供应商合作业务挖潜，加快DTP业务和延续健康服务体系的建立完善，打造出行业领先的专业服务能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	--------

股权资产	较期初余额增加 32,705.59 万元，变动率为 17.27%，主要系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固定资产	较期初余额增加 466.61 万元，变动率为 0.77%，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较期初余额增加 73.96 万元，变动率为 0.23%，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较期初余额减少 483.00 万元，变动率为-13.26%，主要系 ERP 系统建设完成转入无形资产及供应链延伸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较期初余额增加 195,546.11 万元，变动率为 100.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强大的网络覆盖与布局

国药一致依托完善的分销网络与品种资源，做好批零一体资源对接，公司在两广区域拥有完整的药品分销网络，全面覆盖两广二三级医疗机构和零售连锁终端，近年抓住发展面向零售客户的契机，大力拓展分销办零售药店、小型社会办医等相关业态，其业态销售均取得较快增长。

国药一致拥有规模领先覆盖全国的零售网络：国大药房零售连锁网络遍布20个省市自治区，覆盖全国近71个城市。

2、丰富的品种资源

在医药分销方面，公司与数千家国内厂家和商业企业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与数百家进口和合资厂商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品种资源丰富。

国大药房经营商品品规近12万种，凭借较为完善的采购网络和多年商品运营经验，国大药房建立了覆盖面广、专业化高、品种丰富的商品体系。

3、完善的物流配送体系

国药一致分销采用供应链管理及仓库管理解决方案系统，已在广州、南宁、深圳等地建有大型一级物流中心，并已在广东、广西各地兴建配送中心，已形成阶梯式物流配送网络,在两广首家取得第三方物流资质，拥有在中国南区规模最大、网络最广、模式最全的专业医药物流能力。

国大药房拥有覆盖全国范围的现代化物流配送体系，国大药房物流仓遍布17个省份，大小物流仓库27个，合计仓场面积约10万平方米。

4、医保资源优势

在医药零售发展方面，国大药房旗下子公司的医保资源获取能力普遍较高，医保销售占比较高，经营稳定。

5、合规性优势

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强调合法合规性在面临政策监管趋严的现状下，具有较大的优势。

6、独具影响力的国药品牌

公司品牌以及零售和分销子品牌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品牌一脉相承，依托强大的央企影响力，公司在业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日益凸显。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国家延续深化医改，政策密集出台，医疗领域改革节奏加快；三医联动机制日趋成熟，以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为突破口，医保控费初见成效，带量采购政策日趋常态化，驱动供给端产业结构深入变革，支付端产品结构加速调整，流通端承压的同时加速集中，商业模式、交易形态、行业格局等持续变化。国药一致在变化中抢抓机遇，紧紧围绕国药控股“3+2”战略指引，持续推进以“科技赋能、服务升级、批零一体、产融双驱”为核心的战略举措，把握“夯实基础、转型创新、确保发展”三大主题方向，聚焦市场份额及供应链效能提升，实现规模和整体经营效益的稳定增长。

2019年度，公司累计完成营业收入520.46亿元，同比增长20.69%；营业利润18.36亿元，同比增长9.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1亿元，同比增长5.00%。

2019年度，国药一致分销业务累计完成营业收入400.14亿元，同比增长22.15%，通过进一步扩大和巩固直销业务优势、提升对基层医疗机构覆盖的广度和深度，各个业态均实现高速增长，其中：医院直销同比增长21.84%，其他医疗机构直销同比增长31.64%，零售直销同比增长32.94%，器械耗材业务同比增长47.65%，零售诊疗业务同比增长63.05%。国药一致分销业务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8.46亿元，同比增长18.19%。

2019年度，国大药房累计完成营业收入127.54亿元，同比增长17.24%。各业态稳步发展，其中直营常规同比增长12.97%，DTP同比增长32.10%，OTO同比增长33.11%，批发业务同比增长64.00%，加盟业务增速6.00%。2019年度国大药房实现净利润3.12亿元，同比增长3.37%。国大药房累计归母净利润2.46亿元，同比增长5.95%。

2019年度，公司对联营企业累计投资收益3.31亿元，同比增长3.52%。

（一）2019年公司主要工作概述

1、持续推进批零一体核心战略，增强业态协同效应

深入贯彻批零一体发展战略，推动分销公司内部的批零一体化以及分销与国大的批零一体化。在网络联动的基础上，协调资源在各业态、各地区之间的有效配置与流通，增强协同互补，形成合力，探索形成组织整合模式、业务融合模式、股权整合模式、会员店模式；统筹物流、供应链、信息等后台系统，发挥规模与共享效应，简化作业流程，实现供应链管理系统互通。

2、并购提速、网络布局持续优化、战略版图不断扩充

积极推动投资项目，外延并购取得突破。报告期内，公司启动收购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收购“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普洱淞茂济安堂医药有限公司、国大药房（朝阳）仁爱药房有限公司，零售版图战略挺进了吉林省、云南省；完成投资新设国药一致医药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致药房（河源）有限公司、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永兴堂连锁(朝阳)有限公司、国控广医健康管理（湛江）有限公司。

截止2019年末，国药一致控股子公司数量增加至110家，国大药房门店达5021家（不含新并购上海鼎群控股子公司吉林天和、浦东药材全资子公司养和堂下属零售药店，上海鼎群、浦东药材于2020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股权交割，未纳入2019年会计并表范围），分销办零售门店共83家。

3、科技赋能，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升供应链效能

启动数字化转型，升级服务能力，搭建供应链服务、全渠道会员服务、新业务服务等数字化管控平台。对外提升外部供应链对接体系，扩展全药网、GPO、省平台、各地医保接口功能以及上下游客户信息互联，自主研发FYCMS系统与AVG、智能输送线等自动化设备对接体系，同时升级C端用户体验；对内提升内部供应链系统，包括零售系统升级、分销系统升级、物流可视化升级，协同共享拓展。

4、分销业务板块：保持战略定力，聚焦服务转型升级，持续增强业务优势

（1）主动部署抢抓“4+7”、GPO、国谈等政策机遇，在药品降价大趋势下取得市场份额的有效提升：两广地区龙头地位持续稳固，4+7集采及扩面方面，广州和深圳均实现了良好的开局，取得扩面25个品种配送权，其中5个独家品种，中标品种毛利率较上年提升1.75个百分点；GPO方面，多家子公司面临多平台并行的形势下，攻坚克难，带动市场份额提升；同时，各子公司快速响应，对原被托管医院开展“破冰行动”，提升医院市场份额。

（2）持续推进四大业务方向，推动业务结构转型升级

传统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市场份额不断提升，领先优势不断巩固，直销业态同比增长23%，零售直销、零售诊疗、基层医疗、器械耗材四大业务方向均保持两位数增长。

1) 零售诊疗：两广零售网络布局进一步完善，截止报告期末，分销开办零售药房共83家。2019年新开办药房15家，完成两广20个城市布点，并开展广东省第二阶段的纵深布局；整合医保、实现处方对接医院20家；加速重点产品开发，引进DTP新品27个；新增医保资质区域4个；打造以患者为中心的专业化药房管理服务体系，做到品牌特色化、管控精细化、服务优质化。

2) 零售直销：全国百强连锁客户销售规模保持快速增长，批零一体化项目品种的渠道归拢力度不断强化；广州、深圳两市终端网络覆盖率超35%，协同各地子公司实现资源最大化；升级完善B2B平台运营

功能模块，PC在线支付，APP恒兴会员专区，移动端应用能力明显提升；拓展320家会员店，赋能终端，完善会员店管理和服务模式。

3) 器械耗材：SPD医用耗材综合服务平台2.0版本开发上线，实现新寄售模式的骨科管理模块上线等信息升级；通过打造样板医院项目并复制推广，逐步建立起具有行业影响力的综合服务解决方案提供商品牌，其中，“多仓一体智慧型供应链”、“广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医用耗材精细化管理”等8个项目获评2019年度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医药供应链最佳实践案例”、“十佳医药供应链服务创新案例”。

4) 4D业务：试剂业务建立起三甲医院模式，销售及毛利率持续提升；设备维修业务完成24个项目签约；消毒供应业务实现与21家医疗机构签约合作。

(3) 持续推动一体化运营优势，赋能全业务链条

充分发挥一体化管理平台的“管、带”优势作用，广东省内子公司运营一体化赋能，激发子公司转型创新活力；推进广西分销一体化平台建设，从组织架构搭建、采购、物流、职能等方面启动全面整合；对新并购公司开展一体化对接和全面预算体系建设。

5、零售业务板块：持续深化网络布局，着力品牌打造，探索新业务模式

(1) 持续推进门店快速扩张，门店拓展量质齐升

2019年底国大药房门店总数5021家，其中直营门店3744家；净增门店数746家，其中新开直营店和加盟店净增608家，并购净增138家（不含吉林天和、养和堂）；院边店拓展持续增速，2019年净增74家。零售版图战略挺进了吉林、云南，已有省份新进7个城市，沈阳、内蒙、万民、益源优势区域拓展持续发力，广东、山东、新疆、广西、泉州拓展实现新突破，企业规模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2) WBA合作深入推进，品牌及服务持续优化

2018年WBA增资进入国大药房以来，经过近两年的磨合，双方形成良好的项目团队合作机制。学习WBA先进的方法论，与WBA专业团队对接和反复研讨，对现有产品进行梳理优化，确定了本土化的自有品牌推进策略、具体路径，大力开发新品种，培养潜力品种。2019年1月，国大药房携手WBA在上海推出了“新概念”试点药房，取得良好效果，将总结经验以利于模式的复制推广。

(3) 加快创新业务布局，电商业务多业态全面发展

电商业务同比增长29.7%，电商O2O业务覆盖门店超2800家，累计日均单量12000单；B2C业务开拓药房网、壹药网及拼多多等渠道；利用已有的网络、产品、店员等优势，完善微信商城、APP等自营O2O平台，实现增值服务，会员中心+商城+健康社区系统实现无缝链接；实现送药上门、在线搜药、消费记录线上线下全打通。

(4) 优化会员管理机制，打造以慢病为核心的专业药房体系

持续推进客户健康管理体系，通过会员管理、上线健康社区APP、开展患者教育等增加客户粘性；开发会员管理小程序，实现会员线上线下融合，集成了会员中心、微商城、健康社区、POS系统消费数据互通，年内新增有效会员226万人。为不断壮大药师队伍，持续优化药事服务，2019年开展线下药学专业人员培训1000多场、患者教育3600多场，内部执业药师培养成效显著，且已培养糖尿病专员1700余名、高血压病专员1500余名，实现慢病培训常态化。

(5) 推进省级平台建设，强化区域网络深耕

确立搭建省平台区域并部署落实：从法人治理、业务架构、平台特征等探索省级平台建设方案，确定业务结构与定位，结合不同的区域政策，业务特点推动实现多种模式发展。建立内蒙古国大省级平台、福建国大省级平台、沈阳国大省级平台；江苏、北京、广东、安徽省级平台等在建中。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 报告期内零售门店的经营情况：

1、截至2019年末，国大药房直营门店3744家，销售收入（无税）99.56亿元；加盟店1277家，配送收入（无税）11.01亿元。

区域	直营		加盟	
	直营店数量	销售收入（万元）	加盟店数量	配送收入（万元）
北部	1,798	526,177.54	449	43,460.03
华东	858	219,119.99	589	52,956.27
华南	543	142,588.33	123	8,307.84
华中	285	51,799.48	116	5,354.30
西北	260	55,898.78	-	-
合计	3,744	995,584.12	1,277	110,078.44

备注：北部：辽宁、山西、内蒙古、北京、天津、河北；

华东：上海、江苏、安徽、山东、福建、浙江；

华南：广东、广西；

华中：河南、湖南；

西北：宁夏、新疆。

(1) 销售排名前十位的门店信息:

序号	区域	门店名称	开业年	经营模式	经营业态	实际经营面积 (单位: 平方米)	物业权属
1	山西	众利分店	2002	直营	5+X	821.80	租赁物业
2	广东	深圳展销厅	2006	直营	现代药房	260.00	租赁物业
3	陕西	二院分店	2011	直营	5+X	629.90	租赁物业
4	扬州	江苏白玉兰	1991	直营	现代药房	970.00	租赁物业
5	内蒙	总店	2003	直营	5+X店	1,689.26	租赁物业
6	北京	西单金象	1997	直营	现代药房	773.16	租赁物业
7	福建	厦门新特药	2005	直营	现代药房	132.90	租赁物业
8	北京	永定门店	2009	直营	现代药房	100.00	租赁物业
9	河北	乐仁堂总店	2010	直营	中医药诊店	1,206.00	租赁物业
10	广东	深圳莲花北	2003	直营	现代药房	120.33	租赁物业

(2) 2019年度新开门店777家, 关闭门店169家, 净增608家。

区域	直营			加盟	
	新增数量	面积总和(平方 米)	关闭门店数	新增数量	关闭门店数
北部	307	33,361.38	-59	133	-6
华东	98	14,767.67	-33	34	-23
华南	48	4,493.89	-12	65	-9
华中	25	2,734.38	-7	14	-4
西北	53	5,290.50	-16	-	-
合计	531	60,647.81	-127	246	-42

(3) 门店取得医保资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公司共3744家直营连锁门店, 已取得各类“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的药店达3201家, 占公司药店总数的85%。

区域	门店数量	获得各类医保定点资格门店数量	占区域药店总数的比例
北部	1798	1599	89%
华东	858	648	76%

华南	543	478	88%
华中	285	246	86%
西北	260	230	88%
合计	3744	3201	85%

2、主要销售指标变动情况

年度	客单价 (元)	处方药占比	医保销售占比直 营店	直营会员销售 占比	直营会员交易次 数占比
2018年	74	51%	39%	67%	55%
2019年	86	53%	38%	67%	57%

(1) 按区域划分门店经营情况

区域	销售增长金额（无税，万元）	毛利率	净利率
北部	108839	25%	3%
华东	35780	24%	3%
华南	24457	25%	2%
华中	6927	30%	1%
西北	10137	31%	3%

(2) 报告期公司直营门店经营效率情况

区域	门店数量	门店经营面积 (平方米)	日均平效（含税，元 /平方米）	租金效率（含税，年 销售额/租金）
北部	1798	231659	72	16
华东	858	109032	62	15
华南	543	60006	72	15
华中	285	34093	47	12
西北	260	32371	53	19

注：日均平效=日均营业收入/门店经营面积；

日均营业收入=门店当年含税营业收入/当年门店营业天数。

租金效率=年销售额/年租金

3、零售终端品类结构

品类	2019年	2018年
保健食品	5.54%	6.62%
便利食品	0.82%	1.01%
处方药	53.00%	50.71%
非处方药	25.97%	26.56%
个人护理品	1.07%	1.25%
家居便利品	0.21%	0.24%
家庭健康用品	4.37%	4.35%
中药饮片	4.44%	5.10%
其他品类占比	4.59%	4.16%

4、采购及供应商情况

国大药房的商品供货方主要以外部供应商为主，辅助一些国药集团的关联企业和自有品牌。2019年度排名前5的供应商：

排名	采购含税金额（万元）	采购占比
第一名	190,416,568	13%
第二名	156,099,814	10%
第三名	117,609,986	8%
第四名	111,068,408	7%
第五名	94,709,145	6%

5、仓储物流情况

2019年末国大药房物流仓遍布17个省份，大小物流仓库27个，合计仓储面积约10万平方米。

所属省份	区域公司	仓库面积（平方米）	管理归属
辽宁	沈阳	18,821	自管
广东	广州	/	委托
	深圳		

	江门	/	委托
山西	山西万民	10,919	自管
	山西益源	/	委托
江苏	大德生	4,869	自管
	南京	2,200	自管
	溧阳	1,920	自管
福建	福建	5,688	自管
	泉州	1,096	自管
河北	河北	4,300	自管
山东	山东	4,800	自管
宁夏	宁夏	3,300	自管
湖南	湖南	3,600	自管
河南	河南	3,610	自管
内蒙古	内蒙古	5,236	自管
广西	广西	1,950	自管
北京	北京国大	/	委托
	北京金象		
天津	天津	/	委托
安徽	安徽	1,000	自管
新疆	新疆	3,517	自管
上海	上海复美	20,000	自管
	上海国大		
	杭州	974	自管
国大总部	总部	/	委托
合计		97,799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2,045,764,143.21	100%	43,122,385,521.23	100%	20.69%
分行业					
医药批发	38,886,408,981.79	74.72%	31,866,749,848.53	73.90%	22.03%
医药零售	13,000,514,605.28	24.98%	11,110,718,685.75	25.77%	17.01%
其他	158,840,556.14	0.30%	144,916,986.95	0.33%	9.61%
分产品					
药品	48,181,069,748.36	92.57%	40,634,670,075.31	94.23%	18.57%
器械耗材	2,756,591,633.83	5.30%	1,589,598,645.85	3.69%	73.41%
诊断试剂	692,370,435.53	1.33%	548,790,740.10	1.27%	26.16%
仪器设备	256,891,769.35	0.49%	204,409,073.02	0.47%	25.68%
其他	158,840,556.14	0.31%	144,916,986.95	0.34%	9.61%
分地区					
国内销售	52,045,764,143.21	100.00%	43,122,385,521.23	100.00%	20.6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批发	38,886,408,981.79	36,461,461,480.13	6.24%	22.03%	22.67%	-0.49%
医药零售	13,000,514,605.28	9,783,657,583.20	24.74%	17.01%	18.45%	-0.92%
分产品						
药品	48,181,069,748.36	42,826,247,612.34	11.11%	18.57%	19.65%	-0.80%
分地区						
国内销售	52,045,764,143.21	46,292,408,840.53	11.05%	20.69%	21.74%	-0.7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批发	销售成本	36,461,461,480.13	78.77%	29,722,775,504.05	78.17%	22.67%
医药零售	销售成本	9,783,657,583.20	21.13%	8,259,946,674.34	21.72%	18.45%
其他	其他成本	47,289,777.20	0.10%	41,386,452.76	0.11%	14.2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动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六。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343,009,103.8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1	第一名	584,218,124.68	1.12%
2	第二名	542,230,388.31	1.04%
3	第三名	449,040,746.73	0.86%
4	第四名	395,485,398.09	0.76%
5	第五名	372,034,446.02	0.72%
合计	--	2,343,009,103.83	4.5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333,904,753.9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2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759,825,072.02	9.88%
2	第二名	1,072,847,935.86	2.82%
3	第三名	1,061,854,652.99	2.79%
4	第四名	727,478,368.72	1.91%
5	第五名	711,898,724.37	1.87%
合计	--	7,333,904,753.96	19.2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055,403,668.16	2,762,789,885.77	10.59%	不存在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842,014,983.53	783,338,308.19	7.49%	不存在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19,972,954.79	51,490,020.59	133.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费用，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59,206,916.41	47,475,381,467.60	1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58,854,833.21	46,152,775,115.33	1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352,083.20	1,322,606,352.27	5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21,607.20	238,641,593.44	-32.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68,622.84	461,099,860.32	-1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47,015.64	-222,458,266.88	-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185,917.92	3,363,461,854.03	-88.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8,355,547.51	504,680,787.88	167.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169,629.59	2,858,781,066.15	-133.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0,559,744.71	3,958,618,329.29	-80.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51.24%，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同比增长较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之增加，以及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支付的租金放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32.48%，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收到现代制药坪山基地厂房及设备款项和联营企业致君苏州的委托贷款还款，本期无此事项；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88.73%，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本期无此事项；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上升167.17%，主要原因为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支付的租金计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及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33.90%，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本期无此事项；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80.03%，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本期无此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货币资金	8,882,334,845.79	26.50%	8,096,158,013.24	26.49%	0.01%	不存在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0,617,981,893.52	31.68%	9,336,861,647.92	30.55%	1.13%	不存在重大变动。
存货	4,947,424,591.53	14.76%	4,389,335,942.19	14.36%	0.40%	不存在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38,900,358.30	0.41%	144,894,495.97	0.47%	-0.06%	不存在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2,105,114,410.88	6.28%	1,880,393,786.10	6.15%	0.13%	不存在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612,599,944.11	1.83%	594,067,973.91	1.94%	-0.11%	不存在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31,582,575.84	0.09%	36,412,614.61	0.12%	-0.03%	主要系 ERP 系统建设完成转入无形资产及供应链延伸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453,018,300.01	4.33%	2,608,626,099.82	8.53%	-4.20%	主要系供应链融资减少的影响。
长期借款			31,638,984.25	0.10%	-0.10%	主要系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9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

重要不可观察

合计

	输入值		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446,342,588.46	-	446,342,588.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16,021,000.00	-	116,021,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	562,363,588.46	140,000,000.00	702,363,588.46

2018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567,775,275.40	-	567,775,275.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3,685,760.00	-	13,685,76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	581,461,035.40	140,000,000.00	721,461,035.40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8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	31,638,984.25	-	31,638,984.25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现金收购国药一致（广州）药业有限公司（70%）、国大药房（朝阳）仁爱药房有限公司（51%）和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60%）股权，实现对这三家公司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新设子公司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100%）、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永兴堂连锁（朝阳）有限公司（51%）、国药一致医药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60%）、国药控股国致药房（河源）有限公司（70%）、国控广医健康管理（湛江）有限公司（60%）。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80%）、内蒙古国大医药有限公司（100%）的出资，以及对国药控股广州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51%）的增资，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上海仁北药房有限公司 30%和广东建惠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完成对联营企业国药洁诺医疗服务广东有限公司（29%）的增资，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具体投资情况，参见财务报告附注（六）和附注（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27,361.49	0	22,469.34	0	0	0.00%	4,892.15	存放银行	0
合计	--	27,361.49	0	22,469.34	0	0	0.00%	4,892.1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国药一致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49%股权现金对价	否	26,781.67	26,781.67	0	21,889.52	81.73%		0	不适用	否
支付发行费用	否	579.82	579.82	0	579.82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361.49	27,361.49	0	22,469.34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7,361.49	27,361.49	0	22,469.34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执行，不存在相关问题或其他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医疗器械、货物运输、仓储、装卸搬运、玻璃仪器、化妆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其他商务服务、其他专业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房屋租赁"	3,553,249,393.17	13,903,583,691.99	4,533,117,185.36	29,348,890,454.01	746,082,755.81	560,749,042.9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剂、诊断药品、治疗诊断性生物制品、定型包装食品、化工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1,683,333,333.00	11,173,757,597.94	4,993,009,760.28	12,753,608,498.70	422,228,850.74	311,908,115.16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医药制品和医疗器械的零售和分销，以及保健用品的批发零售等"	521,407,965.79	4,006,269,159.15	1,108,937,908.73	6,170,121,266.85	220,472,710.34	193,137,920.0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国药一致（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收购	进一步巩固两广地区医药分销业务，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国大药房（朝阳）仁爱药房有限公司	收购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零售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	收购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零售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永兴堂连锁（朝阳）有限公司	设立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零售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国药一致医药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设立	进一步巩固两广地区医药分销业务，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国药控股国致药房（河源）有限公司	设立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零售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设立	扩大公司在当地医药零售业务布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国控广医健康管理（湛江）有限公司	设立	进一步巩固两广地区医药分销业务，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秦皇岛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转让	不存在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环境及对公司的影响

在“健康中国”目标下，医药、医疗、医保三医联动持续加速推进，大批环环相扣的重大政策正在并将改变整个医药医疗生态圈，行业整体增速呈现放缓趋势，盈利空间不断压缩，洗牌加剧。叠加2020年初

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国内外经济造成较大影响，GDP增速放缓或将对医疗支出带来短期的负面影响，导致药品价格下行压力增加，各企业运营和资金链面临重重压力与考验，产业格局加速重构。但医药行业长期发展向好的趋势未发生变化，政策和环境变化也带动了医药流通行业集中度的持续提升，龙头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不断增强。

本次疫情将推动国家和社会对疾病预防及控制的投入，加快国家应急供给体系、全面监管体系的建设，加大技术创新投资，加速推广数字化技术与管理的场景应用。面对国内外新环境以及产业政策的变化、新生态新模式的竞争格局，公司将通过不断的科技创新、探索新思路，充分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升级服务能力，提升经营质量，积极应对挑战与机遇。

（二）公司经营计划

1、强化央企担当，坚定发展信心

一是作为各级政府定点药械储备单位，持续承担疫情应急物资的采储及配送，积极获取疫情诊疗方案中的药品、紧缺药品的经销权，采用各种方式协助开展药品进院工作；总结疫情防控经验，积极参与政府和社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二是关注市场变化，快速调结构，推进新业务模式，销售与渠道资源实现更广的覆盖和更深的下沉，为分级诊疗做好准备；加快推进线上线下融合的医药新零售，C端、B端多渠道服务。

2、持续推进批零一体战略，提升供应链一体化效能

总结批零一体典型模式经验，建立全国范围内批零一体工作机制；全面推进“会员店”，统筹管理会员店品牌；加快转化分销公司的零售直销客户、批零共同拓展当地中小型连锁药房。

协同采购资源，形成上游厂家+分销+零售三方联动的“统谈分采”分配模式，推动物流统筹、信息化建设，增强零售业态属地市场份额及竞争力。

整合全国物流资源，规划全国物流网络，实现全国多仓联动；建立全国物流中心供应链与物流运营监控体系，统一标准化的指标体系，提升整体运作效率及服务质量。

3、全力加速数字化转型、以科技赋能业务新模式

打造数字化管理平台，赋能管控与服务，包括财务共享平台、薪酬考核数字化平台、物业租赁管理数字化平台、风险管控数字化平台、安全管理数字化平台等。

拟成立信息技术中心，模拟“公司化”运作管理，加速业务管控数字化转型，利用新技术构建医院供应链管理信息平台、零售专业供应链管理信息平台，支撑业务线上线下供应链的深化，提升对供应链上下游不同主体提供解决方案的响应能力。

4、投资并购抢抓机遇，加速全国布点、多领域布局

深化分销网络布局，加快完成两广空白区域布点，区域、县域市场及重点区域二次布点；围绕供应链上下游、以增值需求为抓手，拓展创新类业务投资合作；加快推进全国零售网络的扩张，充分运用“直营+加盟+并购”三驾马车，提高门店拓展效率，加快开店力度。

5、分销业务板块：推进“一体两翼”业务部署，提速增效发展

一体即传统业务，两翼为“零售直销+零售诊疗”和“创新服务产品”。

（1）聚焦市场份额，做强传统业务：紧跟趋势，调整产品结构，提前布局，全力以赴抢新品；在物流配送的基础服务上，结合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将一系列服务延伸，形成产品服务包和解决方案。

（2）零售直销+零售诊疗：加快分销零售业务发展，强化终端控制力。围绕三甲医院开展网络建设，优先布局医保、处方流转项目意向城市，构建患者为中心的全链条服务体系，开拓远程诊疗合作平台，完善自有远程审方系统；零售直销持续进行资源开拓，终端网络建设，提升零售市场份额，快速复制推广会员店模式，建立新盈利模式。

（3）创新服务产品：借助一体化平台共享资源，围绕供应链上下游丰富服务产品；推动创新业务向子公司快速拓展，各区域重点布局，综合输出，推动规模化发展和收入性提升，提升创新服务产品利润贡献。

6、国大药房：持续加快网络布局，提速创新发展

（1）持续推进网络扩张与下沉，通过“直营+加盟”加快门店布局：在已进入区域加强资源整合，增强区域市场影响力。在直营店拓展方面，快速抢占医院周边优势商圈，进一步下沉布点；鼓励各子公司大力发展加盟业务；分类分级推进省级平台建设，做好新并购企业整合及风险把控，发挥协同效应。

（2）积极推动零售业态的数字化转型，推动互联网+服务模式：落地CRM系统，升级会员管理及考核机制，建立基于大数据的创新会员模式；充分利用已有的网络、产品、店员等优势，建立自有电商平台。

（3）完善OEM品牌规划，推动自有品牌业务发展：完善品牌规划和体系建设，建立商品规划和评估体系、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营销策略体系，增强产品品质和服务意识，提升品牌影响力。

（4）持续整合WBA资源：持续强化在信息技术、零售终端运营、品类优化与自有品牌、门店新模式等方面的全面项目合作，优化零售服务体系与商业模式，提升管理水平。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随着新医改的不断深化，医药行业政策频出，行业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受“4+7”集采联动及扩面、两广地区GPO、国谈品种持续扩围等政策影响，药品价格持续大幅下降，公司盈利空间面临进一步压缩的风险；监管不断升级，新《药品管理法》的出台，贯彻“四个最严”，对医药企业的合规经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医药流通行业面临不确定性合规风险增大。公司将通过业务结构的转型升级，探索新盈利模式，提升风险管控能力，来应对行业政策的冲击。

2、国大药房营销网络持续扩张的管理风险

通过持续新开门店和外延并购，国大药房营销网络近年来保持稳定增长趋势。销售区域的扩张和门店数量的增加，给国大药房的门店选址、配送、现金管理、营销和人力资源管理等带来压力。公司将在商品采购、物流配送、销售等环节加强管理和建设，制订各环节相应的管理办法，以保证门店拓展的统一标准和管理质量，同时加强对新并购门店的整合与管控。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家不断出台相应政策鼓励医药零售行业的整合，行业内主要的医药零售企业纷纷加快并购重组步伐，持续扩张营销网络，完善物流中心建设，创新业务和盈利模式，销售规模和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同时，随着消费升级和市场的逐步开放，实力强劲的流通企业也通过各种方式进入国内医药流通市场，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另外，拥有互联网基因的跨界竞争对手迅速渗透到公司的传统业务领域，对公司业务模式带来一定的挑战。

公司将持续整合现有资源，深化以批零一体为核心的战略发展举措，深度发挥协同效应，通过品种互补、资金协作、供应链协同、国际化推进等举措，直接面对终端患者与消费者，同时以资本运作实现品牌全球化，同时不断加强科技创新的投入，主动应对跨界竞争。

4、面临同业竞争的风险

在医药零售领域，国药控股下属分销子公司还开设了部分社会零售药店，与下属国大药房构成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国药控股、国药集团已承诺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5、商誉减值的风险

于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44,079,884.56元，并分配至分销业务、零售业务资产组。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针对商誉减值的披露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17和34及附注五、17。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5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26
2019年11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45
接待次数			2
接待机构数量			65
接待个人数量			5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未透露或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公司当前总股本428,126,9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00元（含税）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于2019年6月11日发布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社会公众股东股息分别与于2019年6月19日（A股）和2019年6月21日（B股）派发至股东帐户。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当前总股本428,126,9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税前），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当前总股本428,126,9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00元（税前），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当前总股本428,126,9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00元（税前），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 红金额 占合并 报表中 归属于 上市公 司普通 股股东 的净利 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 式(如回 购股份) 现金分 红的金 额	以其他方 式现金分 红金额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 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 利润的比 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 红总额(含 其他方 式)占合 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 的净利 润的比 率
2019年	256,876,189.80	1,271,289,183.01	20.21%	0.00	0.00%	256,876,189.80	20.21%
2018年	171,250,793.20	1,210,742,435.78	14.14%	0.00	0.00%	171,250,793.20	14.14%
2017年	128,438,094.90	1,057,791,930.67	12.14%	0.00	0.00%	128,438,094.90	12.1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6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28,126,983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256,876,189.8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256,876,189.80
可分配利润 (元)	4,996,184,257.34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20.21%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国药控股	股东承诺	国药控股作为业务范围涉及医药批发、零售等各个方面的大型医药商业企业，在未来的业务发展中，存在与本公司在细分经营地域上形成交叉的可能，为避免这种经营地域交叉可能带来的潜在同业竞争，国药控股承诺："1、一致药业受让国药控股所持有的国控广州的股份后，国药控股承诺不在广东地区新设或拓展经营与一致药业经营的业务实际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新设从事上述业务的子公司、附属企业。2、一致药业受让国药控股所持有的国控广州的股份后，国药控股承诺将与一致药业及国控广州细分业务领域，严格划分三方之间在药品批发、零售方面开展业务的地域范围，以避免发生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除此以外国药控股将不再新设任何与一致药业药品生产与研发有竞争关系的企业。"	2005年06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国药控股、国药外贸在《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国药一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国药一致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国药控股以及国药外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国药一致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国药一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国药一致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2016年05月31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国药一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2016年05月31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

	<p>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国药控股在《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为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国药一致"）的控股股东。本次国药一致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完成后，国药一致不再控股经营医药工业相关的业务，主营业务将为全国性的医药零售和两广地区的医药分销业务。为支持国药一致的业务发展，避免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本公司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1、本次重组完成后，对于本公司拥有或控制的除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外的社会零售药店资产，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本公司与国药一致之间在医药零售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2、本公司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方式包括且不限于由国药一致收购本公司下属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由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社会零售药店资产，或本公司将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的控股权对外转让。3、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企业以外的社会零售药店资产股东（以下简称"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优先购买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尽最大努力促使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若无法促使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所控制企业转让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给第三方，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4、本公司目前拥有或控制的医药分销资产分布于两广以外地区，目前与国药一致不存在同业竞争，未来也不会在两广地区从事与国药一致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如果本公司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在国药一致两广地区医药分销业务范围内获得与国药一致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新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书面通知国药一致，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国药一致或其控股企业，以避免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5、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国药一致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项下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6、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作为国药一致的控股股东；或（2）国药一致股票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16年12月28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p>国药集团</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国药集团在《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为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国药一致"）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国药一致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完成后，国药一致不再控股经营医药工业相关的业务，主营业务将为全国性的医药零售和两广地区的医药分销业务。为支持国药一致的业务发展，避免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本公司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1、本次重组完成后，对于本公司拥有或控制的除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外的社会零售药店资产，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本公司与国药一致之间在医药零售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2、本公司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方式包括且不限于由国药一致收购本公司下属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由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社会零售药店资产，或本公司将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的控股权对外转让。3、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企业以外的社会零售药店资产股东（以下简称"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优先购买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尽最大努力促使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若无法促使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所控制企业转让社会零售药店资产给第三方，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4、本公司目前拥有或控制的医药分销资产分布于两广以外地区，目前与国药一致不存在同业竞争，未来也不会在两广地区从事医药分销业务，如果本公司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在国药一致两广地区医药分销业务范围内获得与国药一致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新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书面通知国药一致，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国药一致或其控股企业，以避免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5、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作为国药一致的实际控制人；或（2）国药一致股票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16年 12月28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药控股	股东承诺	<p>国药控股在《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中承诺："一、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除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以下同）不存在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二、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不会在两广地区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国药一致的医药商业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三、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不会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国药一致的医药工业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四、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国药一致控制关系损害国药一致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国药一致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国药一致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国药一致进行足额赔偿。"</p>	2013年09月05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正在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国药一致也将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上述承诺。
	国药控股	股东承诺	<p>国药控股在《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中承诺："一、在本公司控制国药一致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简称"关联方"）将严格规范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与国药一致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国药一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国药一致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四、在国药一致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五、本公司保证将依照国药一致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国药一致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国药一致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六、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国药一致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国药一致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国药一致进行足额赔偿。"</p>	2013年09月05日	长期有效	控股股东正在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国药一致也将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上述承诺。

	国药集团	实际控制人承诺	<p>国药集团在《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关于避免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中承诺："一、在未来五年内，国药集团计划采取适当方式（包括资产置换或收购、股权重组等多种方式）解决国药威奇达与国药一致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二、除过往以及本承诺函已经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除国药一致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以下同）在中国境内不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国药一致的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本公司过往就避免同业竞争所作出的相关承诺仍继续有效。三、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国药一致的控制关系损害国药一致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国药一致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p>	2013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实际控制人正在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国药一致也将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上述承诺。
	国药集团	实际控制人承诺	<p>国药集团在《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关于规范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中承诺："一、在本公司控制国药一致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简称"关联方"）将严格规范与国药一致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与国药一致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国药一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国药一致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四、在国药一致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五、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国药一致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国药一致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六、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国药一致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p>	2013年09月22日	长期有效	实际控制人正在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国药一致也将积极敦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上述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二）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票据和应收款改为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单独列示，“其他应收款”项目中的“应收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其他应付款”项目中的“应付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投资收益”项目中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和损失。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有关详情请见财务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5.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动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六。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96.8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剑光、李远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控审计费用87.19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中的“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 关联交易均以现金、票据等方式进行结算，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 2019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8）。2019 年度，关联方销售占全年预计总额 68.47%；关联方采购占全年预计总额 82.33%。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以及《关于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收购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上述标的公司于2020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股权交割，因此对公司2019年业绩未产生影响。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国药一致:关于控股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收购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7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国药一致:关于控股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85%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9 年 10 月 29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	------------------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8月24 日	35,000	2019年09月 24日	18,642.78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9.24- 2020.8.21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8月24 日	60,000	2019年12月 25日	54,390.28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12.25 - 2020.12.24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8月24 日	60,000	2019年11月 29日	51,367.85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11.29 - 2020.11.27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8年 09月19 日	25,000	2019年01月 18日	4,910.64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1.18- 2020.1.17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4月25 日	15,000	2019年08月 07日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8.7- 2020.8.6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4月25 日	70,000	2019年05月 20日	52,011.39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5.20- 2020.5.19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8年 09月19 日	5,000	2019年01月 25日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1.25- 2020.1.24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8月24 日	35,000	2019年10月 15日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10.15 - 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4月25 日	52,000	2019年07月 26日	30,200.11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7.26- 2020.7.25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4月25 日	10,000	2019年08月 13日	1,705.82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8.13- 2020.8.12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019年 04月25 日	60,000	2019年08月 06日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8.6- 2020.8.5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 兴有限公司	2019年 08月24 日	5,000	2019年09月 24日	1,723.37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9.24- 2020.8.21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 兴有限公司	2019年 08月24 日	15,000	2019年10月 15日	8,118.82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10.15 - 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 兴有限公司	2019年 08月24 日	10,000	2019年12月 25日	4,320.53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12.25 - 2020.12.24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 兴有限公司	2019年 04月25 日	5,000	2019年08月 06日		连带责任 保证	2019.8.6- 2020.8.5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0	2019年09月26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9.26-2020.9.25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0	2019年11月28日	4,648.9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28-2020.10.18	否	是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1月26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26-2020.11.25	否	是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500	2019年11月07日	138.9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7-2020.11.6	否	是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3,000	2019年05月31日	68.4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5.31-2020.5.30	否	是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10月15日	1,943.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12月23日	1,998.9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23-2020.12.22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15,000	2019年07月01日	11,123.2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7.1-2020.6.30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0	2019年09月24日	6,331.1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9.24-2020.9.23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0	2019年11月0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8-2020.9.30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0	2019年08月30日	1,597.25	连带责任保证	2019.8.30-2020.8.13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0	2019年11月08日	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8-2020.10.22	否	是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0	2019年10月15日	295.3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10,000	2019年05月31日	1,843.5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5.31-2020.5.30	否	是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7,000	2019年11月07日	1,913.9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7-2020.11.6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6,0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10,000	2019年05月31日	5,262.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9.5.31-2020.5.30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7,000	2019年11月07日	1,789.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7-2020.11.6	否	是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1月20日	847.95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20-2020.11.19	否	是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0月15日	492.66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2月13日	999.5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13-2020.12.12	否	是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0月1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2,000	2019年07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7.29-2020.7.28	否	是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0月15日	92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09月24日	627.4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9.24-2020.9.23	否	是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	2019年10月15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2月2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23-2020.12.22	否	是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0月15日	501.5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09月18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9.18-2020.9.17	否	是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2月10日	505.3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10-2020.12.9	否	是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0月1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0月15日	993.9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09月24日	1,830.16	连带责任保证	2019.9.24-2020.9.23	否	是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10月1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2,000	2019年08月06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8.6-2020.8.5	否	是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09月0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9.6-2020.9.5	否	是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5,000	2019年01月10日	4,997.8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0-2020.1.9	否	是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2,000	2019年06月14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6.14-2020.6.13	否	是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000	2019年05月31日	2,705.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5.31-2020.5.30	否	是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3,000	2019年07月15日	2,770.25	连带责任保证	2019.7.15-2020.1.14	否	是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9,000	2019年10月17日	2,273.5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7-2020.10.16	否	是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4,000	2019年10月15日	3,313.53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茂名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2,000	2019年08月16日	1,214.6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8.16-2020.8.15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1,000	2019年07月23日	713.8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5.17-2020.5.16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2,500	2019年07月23日	2,243.8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7.23-2020.7.22	否	是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500	2019年12月09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9-2020.9.30	否	是

国药控股河源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12月1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18-2020.12.17	否	是
国药控股佛山医用耗材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1月07日	4.4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7-2020.11.6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0	2019年09月03日	23,962.7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9.3-2020.9.2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8,000	2019年10月15日	15,765.4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25,000	2018年11月15日	1,025.47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1.15-2019.11.7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10,000	2019年08月09日	8,079.53	连带责任保证	2019.8.9-2020.8.8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15,000	2018年12月13日	2,583.76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2.13-2019.11.27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5,000	2019年12月2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25-2020.12.25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000	2019年07月26日	4,499.7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7.26-2020.7.25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10,000	2019年06月18日	9,933.3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6.18-2020.6.18	否	是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20,000	2019年07月03日	337.0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7.3-2020.7.3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9,000	2019年10月1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10,000	2019年06月21日	6,472.6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6.21-2020.6.20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6,000	2019年02月27日	1,263.46	连带责任保证	2019.2.27-2020.2.26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000	2019年07月09日	3,696.7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7.9-2020.7.8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9,000	2019年10月29日	2,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29-2020.10.28	否	是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0	2019年12月20日	7,958.7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20-2020.12.19	否	是
国药控股医疗供应链服务(广西)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59	2019年10月08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8-2020.10.7	否	是
国药控股梧州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桂林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4,0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5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19日	3,000	2019年02月19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2.19-2020.2.18	否	是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1,000	2018年12月24日	915.61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2.24-2019.12.24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10月15日	1,978.5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	2019年10月15日	654.55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0	2019年11月28日	7,634.0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28-2020.5.28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2,000	2019年10月15日	5,935.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5-2020.10.14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0	2019年11月28日	3,3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28-2020.5.28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7,000	2019年08月06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19.8.6-2020.8.6	否	是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0	2019年09月03日	4,19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9.3-2020.9.3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11,55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482,452.6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52,55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40,186.8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000	2019年10月10日	1,717.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000	2019年05月18日	2,562.4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5.18-2020.05.17	否	是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2,000	2019年05月10日	251.5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5.10-2020.05.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8,000	2019年10月10日	5,634.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2月18日	2,375.33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18-2020.12.1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3,000	2018年09月28日	385.8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9.28-2019.09.27	否	是
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00	2019年06月02日	314.6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02-2020.06.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0日	1,919.3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2月06日	630.13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06-2020.12.05	否	是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0日	2,624.1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2,000	2019年04月01日	1,909.5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4.01-2020.04.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2,000	2018年09月28日	665.19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9.28-2019.09.27	否	是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4,000	2018年09月28日	2,780.46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9.28-2019.09.2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1,000	2018年09月28日	872.91	连带责任保证	2018.09.28-2019.09.2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3,000	2019年10月18日	2,049.59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8-2020.10.1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3,000	2019年04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4.30-2020.04.2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9,500	2019年10月10日	6,188.8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4,000	2019年08月29日	2,855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8.29-2020.08.28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4,000	2019年10月14日	3,849.7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4-2020.10.13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0	2019年11月08日	4,5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1.08-2020.11.07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6,000	2019年06月13日	4,171.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13-2020.06.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0	2019年12月10日	1,487.9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10-2020.12.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4,000	2019年10月25日	779.2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25-2020.10.24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4,000	2019年10月1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5,000	2018年11月28日	4,986.04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1.28-2019.11.2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0,000	2019年09月11日	9,225.33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9.11-2020.09.10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4,000	2019年10月28日	614.6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28-2020.10.2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6,000	2018年11月17日	2,457.33	连带责任保证	2018.11.17-2019.11.16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25,000	2019年10月10日	14,776.6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0	2019年10月29日	2,693.6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29-2020.10.28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6,000	2019年06月2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21-2020.06.20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7,000	2019年04月02日	4,828.2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4.02-2020.04.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600	2019年06月14日	4,567.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14-2020.06.1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000	2019年06月28日	2,426.8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28-2020.06.27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3,000	2019年06月25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25-2020.06.24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15,000	2019年10月10日	14,994.9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2020.10.0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10,500	2019年01月09日	2,167.3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1.09-2020.01.08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0	2019年10月30日	1,752.7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30-2020.10.29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6,000	2019年01月1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1.18-2020.01.17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4,000	2019年02月19日	7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2.19-2020.02.19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19日	8,000	2019年04月02日	4,175.7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4.02-2020.04.01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000	2019年06月24日	4,326.2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24-2020.06.23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5,000	2019年06月13日	3,620.1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13 - 2020.06.12	否	是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5日	3,000	2019年06月24日	1,085.58	连带责任保证	2019.06.24 - 2020.06.23	否	是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6,000	2019年10月10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 - 2020.10.09	否	是	
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4日	500	2019年10月10日	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0.10 - 2020.10.09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23,6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378,052.2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44,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142,048.67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135,15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860,504.9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197,159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82,235.5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46%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国药一致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国药致君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7.87mg/L	地标二时段一级标准	1.248 吨/年	7.306 吨/年	无
国药致君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69mg/L	地标二时段一级标准	0.048 吨/年	0.812 吨/年	无
国药致君	磷酸盐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34mg/L	地标二时段一级标准	0.002 吨/年	0.041 吨/年	无
致君坪山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6.64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	1.1467 吨/年	2.16 吨/年	无
致君坪山	总磷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1mg/L	《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	0.0069 吨/年	0.0216 吨/年	无

致君坪山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768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IV类水(氨氮达V类)标准	0.0529吨/年	0.144吨/年	无
万乐药业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5mg/L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18吨/年	0.108吨/年	无
万乐药业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5mg/L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006吨/年	0.012吨/年	无
万乐药业	磷酸盐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05mg/l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0006吨/年	0.0006吨/年	无
万乐药业	BOD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0mg/L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12吨/年	0.024吨/年	无
万乐药业	SS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2mg/L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024吨/年	0.072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目前上述参股公司的环境污染重点监控单位已建有针对废水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在日常管理过程中，企业制定了环保设施的管理程序和操作规程，通过制度实施和责任落实来保证防污染设施的正常、合规运行。各企业正持续投入资金，加紧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改造和完善，保证防污染设施稳定运行，提升环保设施的处置能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目前各重点监管单位项目都已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了批复。待建项目也同时按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的要求开展了相关的行政审核手续。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目前上述参股公司的环境污染重点监控单位均制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按属地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进行了报备。各重点单位根据应急预案的管理要求，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进一步提供企业的应急处置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目前上述参股公司的环境污染重点监控单位已制定环境自行检测方案和计划，并根据政府要求实施了自检、第三方检测等监控手段，相关监测数据和报告均已归档保存。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上述公司均为本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498,153	15.30%						65,498,153	15.30%
2、国有法人持股	60,380,743	14.10%						60,380,743	14.10%
3、其他内资持股	5,117,410	1.20%						5,117,410	1.2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114,297	1.19%						5,114,297	1.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13	0.00%						3,113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2,628,830	84.70%						362,628,830	84.70%
1、人民币普通股	307,744,355	71.88%						307,744,355	71.8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54,884,475	12.82%						54,884,475	12.82%
三、股份总数	428,126,983	100.00%						428,126,98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6年度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于2020年1月6日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59,989,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1%。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5,057,700	0	0	55,057,7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于2020年1月6日解除限售49,551,930股，尚余限售股5,505,770股。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5,323,043	0	0	5,323,043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于2020年1月6日解除限售5,323,043股。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7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2,557,148	0	0	2,557,148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于2020年1月6日解除限售2,557,148股。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鑫享3号资产管理产品	2,557,149	0	0	2,557,149	非公开发行股票	已于2020年1月6日解除限售2,557,149股。
合计	65,495,040	0	0	65,495,04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3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6%	239,999,991		55,057,700	184,942,29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13%	21,952,787			21,952,787		
HTHK/CMG FSGUFP-CMG FIRST STATE CHINA GROWTH FD	境外法人	2.68%	11,469,644			11,469,644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	5,323,043		5,323,043	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13%	4,825,907			4,825,90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3,804,400			3,804,400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0.78%	3,358,761			3,358,7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3,028,525			3,028,52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2,933,056			2,933,056		

VALUE PARTNERS CLASSIC FUND	境外法人	0.64%	2,747,418			2,747,4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药集团，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9,999,991	人民币普通股	239,999,99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952,787	人民币普通股	21,952,787					
HTHK/CMG FSGUFP-CMG FIRST STATE CHINA GROWTH FD	11,469,64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469,644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825,907	人民币普通股	4,825,90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4,400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3,358,761	境内上市外资股	3,358,7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28,525	人民币普通股	3,028,52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零零三组合	2,933,056	人民币普通股	2,933,056					
VALUE PARTNERS CLASSIC FUND	2,747,418	境内上市外资股	2,747,41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2,550,024	人民币普通股	2,550,02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李智明	2003年01月08日	74618434-4	实业投资控股，医药企业受托管理及资产重组，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与经营范围相适应）、药品类体外诊断试剂、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易燃易爆物品、民用爆炸物品），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数据处理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消毒产品、日用百货、纺织品及针织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家具、玩具、食用农产品、化妆品、文体用品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国内贸易（除专项许可），物流配送及相关咨询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511）54.72%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刘敬楨	1987年03月26日	10000588-8	<p>中成药、中药饮片、中药材、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药（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5月12日）；医药企业受托管理、资产重组；医药实业投资项目的咨询服务；举办医疗器械的展览展销；提供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p> <p>（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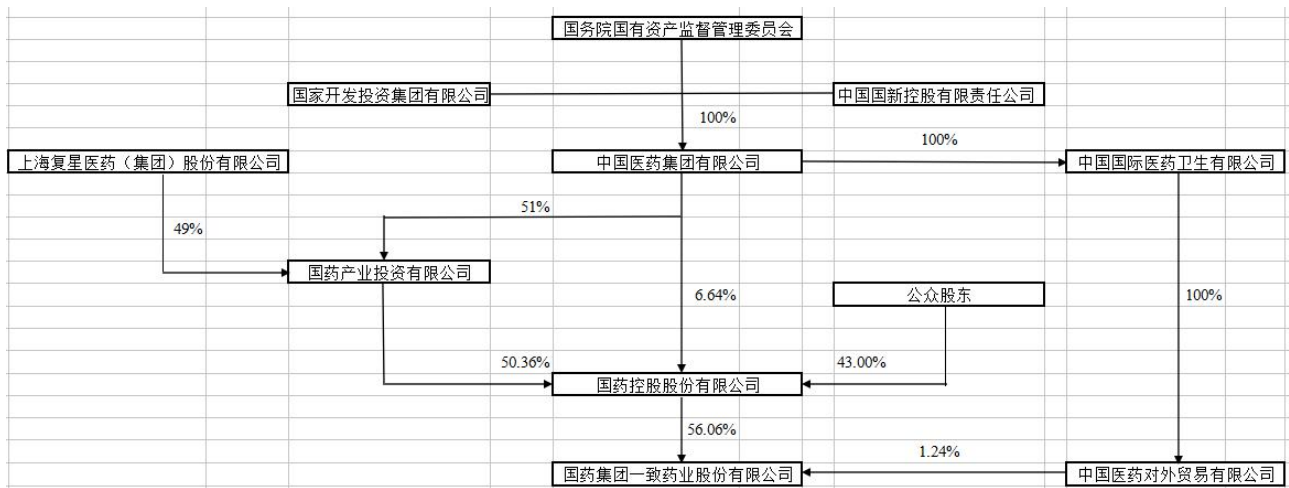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国药集团	健民集团	132.35	0.86%
	国药集团	国药控股	20,728.95	6.64%
	国药产投	国药控股	157,155.60	50.36%
	国药控股	国药股份	41,284.17	54.72%
	国药控股	国药一致	24,000.00	56.06%
	国药股份	联环药业	375.21	1.30%
	上海医工院	现代制药	23,951.26	22.68%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	18,511.94	4.16%
	中生股份	天坛生物	52,228.04	49.96%
	国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中药	163,468.56	32.46%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陈胜群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8年04月17日		1,500	0	0	0	1,500
陈常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2	2015年01月13日		2,651	0	0	0	2,651
合计	--	--	--	--	--	--	4,151	0	0	0	4,15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天尧	副总经理	任免	2019年01月11日	新任副总经理。
马占军	董事	任免	2019年01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新任董事。
马占军	副董事长	任免	2019年01月31日	第八届董事会新任副董事长。
苏薇薇	独立董事	任免	2019年01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
吴壹建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2019年05月17日	工作调整，离任监事会主席、监事。
文德镛	监事	任免	2019年05月17日	第八届监事会新任监事。
文德镛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9年07月10日	第八届监事会新任监事会主席。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刘勇先生：于2003年1月加入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自2017年11月起担任国药控股执行董事、总裁，自2018年1月起担任国药控股党委副书记。刘先生拥有逾26年工作经验，其中逾23年为药品及保健品行业的管理经验。刘先生为主管药师、执业药师。刘先生自1992年7月至1999年7月在上海医药站任职，并自

1999年7月至2003年4月历任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市场部副经理、上海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刘先生自2003年4月至2009年11月担任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自2009年1月至2017年11月担任国药控股副总裁，自2016年10月至2017年11月担任国药控股董事会秘书，自2014年1月至2017年12月担任国药控股总法律顾问。目前亦兼任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国药控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17年10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马占军先生：2000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武汉瑞普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4年1月至2005年4月任国药集团医药控股武汉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05年12月任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1月起兼任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9年1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李智明先生：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于2010年5月加入国药控股担任副总裁，自2013年11月至2017年3月担任国药控股执行董事、总裁，并自2017年11月起担任国药控股董事长，自2018年11月起担任国药控股党委副书记。李先生自2012年10月至2017年3月曾兼任国药控股总法律顾问、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和党委书记。李先生拥有逾37年工作经验，其中逾33年为药品及保健品行业的管理经验。李先生为高级经济师、主管药师。李先生自1985年7月至1996年7月曾历任新疆新特药民族药商店财务科副科长、新疆医药工贸公司副总经理和总会计师、新疆新特药民族药公司副总经理和总会计师、新疆自治区医药管理局组建集团筹备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李先生自1996年7月至2016年2月曾历任新疆新特药民族药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及新疆药业集团公司（现为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党委书记。李先生目前亦兼任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心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的董事，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以及国药控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国药中金(上海)医疗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国药控股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长；2014年2月至2016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姜修昌先生：于2010年5月加入国药控股担任财务总监，并自2013年7月起至今兼任国药控股副总裁。姜先生拥有逾31年工作经验，其中逾20年为药品及保健品行业的管理经验。姜先生为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姜先生自1986年7月至2002年3月在中国医药（集团）公司任职，曾历任信息部副主任、改制办公室副主任、财务部副主任、药品部副经理，自2002年3月至2010年5月在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财务总监。姜先生目前亦兼任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山西有

限公司、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及国药控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董事，及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2011年3月起任本公司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连万勇先生：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1996年进入中国医药（集团）广州公司，先后任粤兴医药有限公司产品主任、香港天健国际有限公司高级产品经理，2002年8月至2004年1月任美国 Barr laboratories, Inc财务部副经理，2004年1月至2005年6月在中国药材集团公司任营运稽核部经理，2005年7月至2018年1月先后在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任财务资产管理部副主任、投资管理部主任，2010年12月至2014年2月兼任北京国药资产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8年1月兼任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政策研究室副主任，2018年1月至今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连先生目前亦兼任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中金（上海）医疗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华西牙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李东久先生：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法律顾问。1997年4月至2002年1月任华北制药华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兼任华北制药集团销售公司总经理、华北制药集团南方公司产权代表人（兼），2009年12月至2010年6月任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0年6月至2011年9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制药管理委员会主任、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2011年9月至2018年1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期间兼任医药商业与消费品管理委员会主任、董事长，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兼制药工业管理委员会副董事长，负责医药商业和消费品战略、投资、运营和管理。2018年1月至今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李先生目前亦兼任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星鲨（厦门）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和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林兆雄先生：国药一致董事、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3年12月在中国医药（集团）广州公司工作，先后任药品部副经理、经理、药品公司经理、经营管理部总监，2004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陈宏辉先生：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管理学博士生导师。1993年7月至2003年6月在武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工作，历任助教、讲师，2003年7月至今在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工作，历任副教授、教授。2007年至2012年曾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院长，2008年至2019年任岭南学院商务管理系主任，2008年起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企业社会责任研究中心主任。陈先生目前亦兼任广东省社会责任研究会副会长，卡宾服饰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广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欧永良先生：中国执业律师，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广东省法学会副会长，第九届、第十届广东省律师协会会长，广东合盛律师事务所主任，政协第十二届广东省委员会委员，中国共产党广东省委第十一次党代会专家顾问，第十二届广东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政协第十一届广东省委员会特聘委员，广东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委员，中共广州市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上海国际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胜群先生：副研究员，高级会计师，2013年起任教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陈先生于1998年从上海财经大学博士后流动站出站，系国内首位管理会计方向博士后。曾受聘为香港理工大学CAFR中心高级研究员，现为厦门大学EDP课程客座教授。陈先生自1998年起任太平洋保险公司财务管理处处长，2002年转任太平保险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3年末加盟中国再保险集团，先后任大地保险资金运用部（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中再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苏薇薇女士：药学博士，中山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1987年7月至2000年4月在广东药学院工作，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0年5月至今任中山大学教授。苏薇薇女士多年来致力于创新药物的研究开发，已获化学一类新药临床批件2个，中药五类新药临床批件1个，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2019年1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文德镛先生：自2017年9月起加入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至今担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文先生于1995年9月至2016年5月期间，曾历任重庆制药六厂水针车间技术员、重庆药友制药销售部销售外勤、重庆药友制药销售公司销售总监、重庆药友制药行销二部总经理、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公司总经理、重庆药友制药副总裁、重庆药友制药总裁，现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副总裁、医药商业管理委员会主任、集中采购与采购管理部总经理，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9年7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刘静云女士：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部长。曾在南京广播电视大学任教，2003年11月起在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先后担任资金与信用管理部副部长、资金与信用管理部部长、财务与资产管理部部长。2016年9月起任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陈国静女士：于1999年12月加入深圳市一致药材公司，现任本公司办主任/安保部主任。2005年06月至2013年12月任本公司财务资金部财务经理、副总监，2009年03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联合会委员、第一工会主席，2013年01月至2017年08月任本公司审计部总监（兼），2014年01月至2016年05月任本公司风险与运营管理部总监（兼），2018年8月起任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林兆雄先生：工作经历见前述。

林敏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3年11月在中国医药（集团）广州公司工作，先后任药品部经理助理、副经理、药品公司采购副经理，2003年11月至2005年1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市内医药销售总监，2005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兼任国药一致分销事业部总经理、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赵小川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2月至2008年4月任辽宁一致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5年6月先后任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总经理、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起任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天尧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8月至2009年4月任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主管，2009年4月2017年5月先后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人才发展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零售诊疗业务发展部部长，2013年12月至2016年7月兼任上海管理咨询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5月兼任国药控股医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9年1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部长，2019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林心养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1月起先后任南方医药公司副经理、中国医药（集团）广州公司粤兴公司副经理、国药控股广州公司采购部总监，2004年1月至12月任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朗葆璿先生：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法律顾问。2007年9月至2008年3月任国药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上海创辉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

2010年5月任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室主任，2010年6月至2011年9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2011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部长，2016年1月至2017年6月任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6年3月至2018年2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8年3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8年8月起兼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魏平孝先生：本公司财务总监。1993年4月起历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财务部副处长以及夏新电子有限公司财务董事、中国电子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计划财务处处长、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副总经理、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其下属企业董事，2004年1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陈常兵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0年12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其后兼任公司规划投资管理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等职务，负责战略规划、投资并购、资本运作、三会事务、国际合作等工作。2017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刘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裁	2017年11月
刘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8年01月
李智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
李智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8年11月
姜修昌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0年05月
姜修昌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3年07月
连万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年01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年01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18年01月
刘静云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与资产管理部部长	2016年07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刘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刘勇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刘勇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刘勇	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刘勇	国药控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年05月
李智明	国药集团新疆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
李智明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
李智明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
李智明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年11月
李智明	国药控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4月

李智明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1月
李智明	国药中金（上海）医疗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9月
李智明	国药控股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0月
姜修昌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6月
姜修昌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
姜修昌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
姜修昌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
姜修昌	国药控股股份香港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
姜修昌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
姜修昌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2月
姜修昌	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
马占军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年11月
连万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连万勇	国药中金（上海）医疗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
连万勇	华西牙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
连万勇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1月
连万勇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
连万勇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
连万勇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1月
李东久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2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2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2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2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星鲨（厦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2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2月
李东久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2月
李东久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2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2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1月
李东久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1月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依据2019年度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方案）对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按考核结果发放年薪报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薪酬计划与方案，制定、审查公司董事（不含独

立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与考核标准,考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依照考核标准、薪酬方案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二) 确定依据

制定公司薪酬标准的主要原则是:(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盈利水平;(2)公司总体薪酬水平和历年薪酬动态指标;(3)职位、职责的差异;(4)岗位的相对重要性和风险性;(5)同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6)个人专业能力水平。

(三) 实际支付情况

高管人员按月发放基本薪酬,经年度考核后发放年度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勇	董事长	男	50	现任		是
马占军	副董事长	男	59	现任	250	是
李智明	董事	男	56	现任		是
姜修昌	董事	男	56	现任		是
连万勇	董事	男	49	现任		是
李东久	董事	男	54	现任		是
林兆雄	董事、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50	否
陈宏辉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2	否
欧永良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2	否
陈胜群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2	否
苏薇薇	独立董事	女	60	现任	11.3	否
文德镛	监事会主席	男	47	现任		是
吴壹建	监事会主席	男	49	离任		是
刘静云	监事	女	43	现任		是
陈国静	职工监事	女	49	现任	72.02	否
林敏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225	否
赵小川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200	否
刘天尧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175	否
林心养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75	否
郎葆琚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总法律顾问	男	56	现任	162.5	否
魏平孝	财务总监	男	56	现任	175	否
陈常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2	现任	150	否
合计	--	--	--	--	1,881.8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1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7,24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7,2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91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8
销售人员	19,030
技术人员	201
财务人员	635
行政人员	182
其他	7,161
合计	27,2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63
本科	4,109
大专	10,090
大专及以下	12,885
合计	27,247

2、薪酬政策

国药一致及属下企业为员工提供完善的薪酬福利待遇，薪酬水平与组织（人工总额、薪酬策略、职位价值）、员工（能力发展、绩效结果）、市场（市场水平、人才竞争）紧密结合。每年通过职责梳理、职位评估、目标薪酬区间定位，和员工年度工作业绩与能力的评估，对有能力有贡献的员工予以调薪；同时绩效奖金与业绩紧密挂钩，实现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的共赢。关注低收入人群的收入增长要求，制订年度工资增长方案，经职代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培训计划

国药一致及属下企业非常重视构建学习型组织，每年投入培训资源对各级员工进行培养与发展，并不断完善公司的培训培养体系。

第一，优化培训管理体系，修订培训体系管理制度、员工培训管理制度、内部培训师管理制度、员工继续教育管理制度、实习生管理制度、内部讲师管理制度、培训积分管理制度，优化内部培训师管理流程、年度培训需求与计划管理流程、培训实施流程。

第二，总部、运营总部、重点子公司均设置培训专职岗位，协助各级管理者开展员工培训。在全公司范围内推进三级培训模式，并在教师节进行了优秀学习组织、学习项目、优秀内训师、优秀培训管理者表彰。

第三，大力推进在线培训，运用在线学习平台，组织了全体员工线上学习、线上考核，全员人均在线学习学时超过30学时，覆盖人数超3000人。

第四，培训的类别和课程，培训的类别包括新入职人员培训、员工在岗职业培训、以及管理人员领导力提升培训、内训师培训；课程包括管理类课程、通用素质类课程和职业技能类课程，另外还包括管理人员对员工进行的行动学习成果小组辅导。

第五，截至2019年底，国药一致总部、分销运营总部和国大药房总部培训费用投入约185万元，人均学时达50学时以上。2019年获得《培训》杂志优秀学习项目奖、国药控股优秀学习案例奖。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799,70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0,726,586.84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不断加强公司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行效率。公司逐步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理层之间权责明晰、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部协调沟通、修订完善内控相关制度、梳理各项工作流程，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质量、运营效率。同时，不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进一步完善内幕信息管理流程制度，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强化和完善对所属公司的管理，使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公司今后将继续严格贯彻监管机构的各项具体要求，强化落实、健全评价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强化监管，努力推动治理水平更上一个台阶。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机构、资产、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所有药品以及生产用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销售分别由本公司的采购部门和下属各子、分公司以及生产企业负责，产、供、销和研发各环节都各自分开，本公司是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法人。

2、人员方面：控股股东推荐董事和正副总经理人选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存在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设立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全面负责对公司员工的考核、培训和工资审核工作，并制定公司员工应遵守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员工手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养老、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独立管理。

3、机构方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分开；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司其职，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各自的职责。

4、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权关系明确，并各自独立运营，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系统，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本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司独立拥有。

5、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控股股东兼职和领取报酬；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国药控股	国有控股	国药控股下属分销子公司开设了部分社会零售药店，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下属国大药房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国药控股于2016年12月出具了避免与国药一致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在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本公司与国药一致之间在医药零售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	正常履行
同业竞争	国药集团	国有控股	国药集团下属分销子公司开设了部分社会零售药店，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下属国大药房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国药集团于2016年12月出具了避免与国药一致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在重组完成之日起五年内，采取适当方式解决本公司与国药一致之间在医药零售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	正常履行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79%	2019年01月24日	2019年01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7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5.67%	2019 年 05 月 17 日	2019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26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21%	2019 年 09 月 12 日	2019 年 09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38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52%	2019 年 11 月 13 日	2019 年 11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4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宏辉	8	1	7	0	0	否	1
欧永良	8	1	7	0	0	否	1
苏薇薇	7	1	6	0	0	否	1
陈胜群	8	1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对公司在经营决策、法律事务、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有益的建议和意见；对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核，在重大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方面事前做出了独立判断并出具了书面独立意见，在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独立董事还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与此同时，公司能够保证独立董事与其他董事相同的知情权。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由3名独立董事和3名董事组成，其中召集人由独立董事（专业会计人士）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在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并出具了《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书面意见》、《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书面意见》、《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以及《关于续聘年报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议》，履职主要包括：

1.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工作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出具书面意见；

3.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加强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

4.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出具书面意见；

5.召开2019年度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财务会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报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审定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依照上述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考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目前由3名独立董事组成，召集人由独立董事陈宏辉担任。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积极履职，明确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职责，认真研究和审查了公司薪酬考核制度，特别是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酬确定、考核机制和考核程序。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也通过查阅公司定期报告、会议记录、经营计划等材料，以电话、面谈等方式向公司相关部门了解公司董事、高管的履职及工作表现，并将公司薪酬考核制度贯彻执行中的情况和问题向董事会提出改进建议，履职内容如下：

1.2019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按照完成情况，对高管人员进行了绩效评价。

2.提出了《公司2020年经营业绩考核方案》，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19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如下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符合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发放标准符合薪酬体系规定；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报告期内，董事会实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以业绩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制度，根据考核情况进行相应的奖惩。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能够进一步发挥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其诚信、勤勉。本公司目前尚无针对高管人员的股票期权奖励、经营者持股等激励计划。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9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75%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造成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1)重大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重大错报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2)重要缺陷：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仍足以引起企业财务报告监督人员关注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1)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内部控制目标；(2)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肯可能导致企业偏离内部控制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上市公司合并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1)重大缺陷：大于等于税前利润5%；(2)重要缺陷：在税前利润1%~5%之间；(3)一般缺陷：小于等于税前利润1%	定量标准：以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损失金额及重大影响程度为基准，确定公司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00万元及以上，或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500万（含）~1000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万（含）~500万元或受到省级（含）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商誉减值</p> <p>于2019年12月31日，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44亿元，分配至分销分部、零售分部资产组。</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管理层须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测试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例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的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之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因此，该事项对于我们的审计而言是重要的，我们判断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商誉减值的披露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17，附注三、34，及附注五、17。</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该事项执行了以下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邀请内部评估专家协助我们评估管理层采用的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测试中使用关键参数，尤其是折现率以及永续增长率；2) 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未来年度销售收入以及经营业绩，并与其历史经营业绩进行比较，尤其是未来销售增长率、预计毛利率、相关费用等；3) 复核管理层对商誉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p>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医疗机构、大型连锁药店、单体药店、社区医疗服务网点和下游分销公司等。于2019年12月31日，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的净额为人民币106.18亿元，约占集团合并总资产的31.68%。</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管理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计量。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会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集团的历史违约率及其他具体因素（如客户类型、期末余额的账龄、历史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等），并结合预期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考虑前瞻性信息。对于应收账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等，都涉及重大的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存在较大的估计不确定性，且各种参数的设定需要基于较为复杂的历史数据的统计和分析。因此，该事项对于我们的审计而言是重要的，我们判断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披露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8，附注三、34，及附注五、3。</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该事项执行了以下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复核管理层关于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流程的内部控制；2) 与管理层讨论坏账政策，检查历史回款和坏账数据，评估历史损失率的准确性，并结合当前经济状况来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所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合理性；3) 与管理层就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讨论；4) 测试应收账款的账龄，包括测试与系统自动生成账龄分析相关的信息系统自动控制、抽样检查至相关应收账款的原始凭证附件、对账龄分析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等，以验证管理层用以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基础数据的准确性；5) 对重大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及信用资质复核；6) 复核和评价集团对于应收账款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6）就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1295118_H01号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剑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远芬

中国 北京

2020年4月20日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882,334,845.79	8,096,158,013.24
应收票据	2	793,301,688.64	789,536,654.23
应收账款	3	10,617,981,893.52	9,336,861,647.92
应收款项融资	4	446,342,588.46	567,775,275.40
预付款项	5	384,882,547.24	583,484,515.95
其他应收款	6	477,988,244.98	637,116,650.64
存货	7	4,947,424,591.53	4,389,335,942.19
其他流动资产	8	102,198,564.38	95,347,629.18
流动资产合计		26,652,454,964.54	24,495,616,328.7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	2,105,114,410.88	1,880,393,78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116,021,000.00	13,685,76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	138,900,358.30	144,894,495.97
固定资产	13	612,599,944.11	607,933,827.67
在建工程	14	31,582,575.84	36,412,614.61
使用权资产	15	1,955,461,133.01	-
无形资产	16	319,946,727.04	319,207,126.15
商誉	17	944,079,884.56	833,547,800.60
长期待摊费用	18	366,462,139.01	311,328,70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60,631,015.99	74,914,209.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77,354,970.39	72,365,863.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68,154,159.13	4,434,684,191.22
资产总计		33,520,609,123.67	28,930,300,519.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1,453,018,300.01	2,608,626,099.82
应付票据	23	5,555,697,557.53	3,416,755,681.80
应付账款	24	6,554,105,124.13	6,468,535,961.17
合同负债	25	302,650,567.97	255,590,612.37
应付职工薪酬	26	255,827,721.66	231,866,407.40
应交税费	27	250,118,388.14	241,980,412.72
其他应付款	28	1,756,858,461.02	1,528,424,59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601,427,093.62	5,861,324.37
其他流动负债	30	749,710.19	292,465.75
流动负债合计		16,730,452,924.27	14,757,933,555.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	-	31,638,984.25
租赁负债	32	1,182,407,085.08	-
长期应付款	33	800,000.00	4,563,978.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	1,433,000.00	2,050,000.00
递延收益	35	88,704,272.88	91,491,170.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83,717,486.28	67,605,16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	73,256,514.93	69,241,176.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0,318,359.17	266,590,471.23
负债合计		18,160,771,283.44	15,024,524,026.92
股东权益			
股本	37	428,126,983.00	428,126,983.00
资本公积	38	4,363,007,511.57	4,320,984,981.51
其他综合收益	39	45,917,342.77	-
盈余公积	40	214,063,491.50	214,063,491.50
未分配利润	41	7,755,295,537.08	6,655,257,147.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806,410,865.92	11,618,432,603.28
少数股东权益		2,553,426,974.31	2,287,343,889.77
股东权益合计		15,359,837,840.23	13,905,776,493.0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520,609,123.67	28,930,300,519.9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42	52,045,764,143.21	43,122,385,521.23
减：营业成本	42	46,292,408,840.53	38,024,108,631.15
税金及附加	43	136,293,695.54	121,012,139.02
销售费用	44	3,055,403,668.16	2,762,789,885.77
管理费用	45	842,014,983.53	783,338,308.19
财务费用	46	119,972,954.79	51,490,020.59
其中：利息费用		271,718,934.85	140,315,267.43
利息收入		139,842,489.11	81,119,506.63
加：其他收益	47	43,413,430.42	28,458,401.31
投资收益	48	246,185,242.97	258,524,453.7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1,171,902.87	319,903,890.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		(86,377,492.55)	(61,372,718.53)
信用减值损失	49	(53,163,490.61)	(298,479.55)
资产减值损失	50	(3,108,889.20)	(2,744,605.36)
资产处置收益	51	2,551,175.02	7,392,547.56
营业利润		1,835,547,469.26	1,670,978,854.17
加：营业外收入	52	25,586,916.14	12,715,353.51
减：营业外支出	53	4,476,248.90	4,764,850.15
利润总额		1,856,658,136.50	1,678,929,357.53
减：所得税费用	56	372,439,441.37	330,498,245.68
净利润		1,484,218,695.13	1,348,431,111.8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84,218,695.13	1,348,431,111.85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1,289,183.01	1,210,742,435.78
少数股东损益		212,929,512.12	137,688,676.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9年	2018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618,063.8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	45,917,342.77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050,708.96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366.19)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	30,700,721.04	-
综合收益总额		1,560,836,758.94	1,348,431,111.85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7,206,525.78	1,210,742,435.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630,233.16	137,688,676.07
每股收益	57		
基本每股收益		2.97	2.83
稀释每股收益		2.97	2.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28,126,983.00	4,320,984,981.51	-	214,063,491.50	6,655,257,147.27	11,618,432,603.28	2,287,343,889.77	13,905,776,493.0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2,022,530.06	45,917,342.77	-	1,100,038,389.81	1,187,978,262.64	266,083,084.54	1,454,061,347.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5,917,342.77	-	1,271,289,183.01	1,317,206,525.78	243,630,233.16	1,560,836,758.9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2,022,530.06	-	-	-	42,022,530.06	62,799,658.33	104,822,188.39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48,136,000.00	48,136,000.00
2. 其他	-	42,022,530.06	-	-	-	42,022,530.06	14,663,658.33	56,686,188.39
(三) 利润分配	-	-	-	-	(171,250,793.20)	(171,250,793.20)	(40,346,806.95)	(211,597,600.15)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71,250,793.20)	(171,250,793.20)	(40,346,806.95)	(211,597,600.15)
三、本年年末余额	428,126,983.00	4,363,007,511.57	45,917,342.77	214,063,491.50	7,755,295,537.08	12,806,410,865.92	2,553,426,974.31	15,359,837,840.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28,126,983.00	3,181,429,064.99	214,063,491.50	5,572,952,806.39	9,396,572,345.88	530,930,411.26	9,927,502,757.1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139,555,916.52	-	1,082,304,340.88	2,221,860,257.40	1,756,413,478.51	3,978,273,73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210,742,435.78	1,210,742,435.78	137,688,676.07	1,348,431,111.8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139,555,916.52	-	-	1,139,555,916.52	1,679,926,889.17	2,819,482,805.69
1. 股东投入资本	-	1,120,284,623.39	-	-	1,120,284,623.39	2,793,191,200.00	3,913,475,823.39
2. 其他	-	19,271,293.13	-	-	19,271,293.13	(1,113,264,310.83)	(1,093,993,017.70)
（三）利润分配	-	-	-	(128,438,094.90)	(128,438,094.90)	(61,202,086.73)	(189,640,181.63)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128,438,094.90)	(128,438,094.90)	(61,202,086.73)	(189,640,181.63)
三、本年年末余额	428,126,983.00	4,320,984,981.51	214,063,491.50	6,655,257,147.27	11,618,432,603.28	2,287,343,889.77	13,905,776,493.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803,880,635.86	46,794,007,122.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95,925.20	1,777,623.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740,730,355.35	679,596,722.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59,206,916.41	47,475,381,467.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39,998,830.19	41,436,895,75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5,588,129.28	1,893,939,71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0,243,180.50	1,096,228,71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173,024,693.24	1,725,710,93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58,854,833.21	46,152,775,11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2,000,352,083.20	1,322,606,352.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841,842.08	131,401,26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99,820.29	5,978,720.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	-	2,468,522.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	791,464.7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3,188,480.07	98,793,085.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21,607.20	238,641,593.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167,920.77	255,481,60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001,023.17	124,575,35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	97,801,928.16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2,597,750.74	81,042,904.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68,622.84	461,099,86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447,015.64)	(222,458,266.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9年	2018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93,966.84	2,793,191,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93,966.84	2,793,191,2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3,786,182.96	86,231,834.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249,305,768.12	484,038,81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185,917.92	3,363,461,854.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846,808.49	79,670,200.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9,835,909.14	340,534,805.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827,223.10	66,702,208.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718,672,829.88	84,475,78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8,355,547.51	504,680,78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169,629.59)	2,858,781,066.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5,693.26)	(310,822.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0,559,744.71	3,958,618,329.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32,117,020.77	3,673,498,691.4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8,422,676,765.48	7,632,117,020.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9,417,289.71	1,821,351,681.34
应收票据	1	14,900,068.42	34,154,774.75
应收账款	2	571,544,784.65	631,236,593.94
应收款项融资	3	30,194,682.11	29,716,205.64
预付款项		7,996,243.28	4,760,182.00
其他应收款	4	1,928,941,595.38	1,538,283,800.17
存货		169,422,075.78	158,166,185.65
其他流动资产		39,482.38	39,482.38
流动资产合计		5,632,456,221.71	4,217,708,905.8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	7,698,756,525.83	7,432,906,692.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484,198.56	1,955,854.46
固定资产		14,763,656.62	21,362,422.03
使用权资产		6,217,504.50	-
无形资产		5,838,737.17	2,452,222.51
长期待摊费用		6,130,534.55	7,481,809.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7,850.5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00,000.00	7,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91,519,007.76	7,613,159,000.77
资产总计		13,523,975,229.47	11,830,867,906.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350,644.36	539,000,000.00
应付票据		751,577,900.22	252,317,800.78
应付账款		322,436,681.01	442,049,241.22
合同负债		7,293,184.46	4,182,083.40
应付职工薪酬		30,469,777.88	36,233,563.12
应交税费		22,909,124.90	13,426,601.90
其他应付款		2,120,794,765.05	1,481,778,87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40,325.77	-
其他流动负债		338,196.81	226,427.99
流动负债合计		<u>3,409,810,600.46</u>	<u>2,769,214,590.72</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31,638,984.25
租赁负债		5,461,257.38	-
长期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18,000.00
递延收益		1,276,698.66	1,687,899.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298,426.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u>7,537,956.04</u>	<u>36,543,310.14</u>
负债合计		<u>3,417,348,556.50</u>	<u>2,805,757,900.86</u>
股东权益			
股本		428,126,983.00	428,126,983.00
资本公积		4,468,385,307.32	4,426,362,777.26
其他综合收益		(133,366.19)	-
盈余公积		214,063,491.50	214,063,491.50
未分配利润		4,996,184,257.34	3,956,556,754.02
股东权益合计		<u>10,106,626,672.97</u>	<u>9,025,110,005.78</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3,523,975,229.47</u>	<u>11,830,867,906.6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6	4,108,399,019.34	3,481,446,876.93
减：营业成本	6	3,916,035,572.52	3,317,568,640.99
税金及附加		6,459,864.79	4,618,925.42
销售费用		69,400,890.32	61,120,258.01
管理费用		73,489,681.09	77,784,120.97
财务费用		(64,025,013.54)	(44,503,498.58)
其中：利息费用		46,025,863.16	41,179,105.37
利息收入		111,805,557.75	86,569,728.06
加：其他收益		4,810,134.29	4,916,458.17
投资收益	7	1,158,737,566.83	702,555,982.3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856,432.16	342,730,085.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379,465.57)	(1,688,557.15)
信用减值损失		(45,728,840.12)	983,688.72
资产减值损失		(371,833.95)	(466,647.08)
资产处置收益		155,014.05	11,116.50
营业利润		1,224,640,065.26	772,859,028.73
加：营业外收入		741,954.13	46,446.88
减：营业外支出		280.00	183,374.99
利润总额		1,225,381,739.39	772,722,100.62
减：所得税费用		14,503,442.87	17,140,073.18
净利润		1,210,878,296.52	755,582,027.44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1,210,878,296.52	755,582,027.4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3,366.19)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366.19)	-
综合收益总额		1,210,744,930.33	755,582,027.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201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28,126,983.00	4,426,362,777.26	-	214,063,491.50	3,956,556,754.02	9,025,110,005.7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2,022,530.06	(133,366.19)	-	1,039,627,503.32	1,081,516,667.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33,366.19)	-	1,210,878,296.52	1,210,744,930.3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2,022,530.06	-	-	-	42,022,530.06
1. 其他	-	42,022,530.06	-	-	-	42,022,530.06
(三) 利润分配	-	-	-	-	(171,250,793.20)	(171,250,793.20)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71,250,793.20)	(171,250,793.20)
三、本年年末余额	428,126,983.00	4,468,385,307.32	(133,366.19)	214,063,491.50	4,996,184,257.34	10,106,626,672.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2018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28,126,983.00	4,407,091,484.13	214,063,491.50	3,329,412,821.48	8,378,694,780.1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9,271,293.13	-	627,143,932.54	646,415,225.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755,582,027.44	755,582,027.4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9,271,293.13	-	-	19,271,293.13
2. 其他	-	19,271,293.13	-	-	19,271,293.13
(三) 利润分配	-	-	-	(128,438,094.90)	(128,438,094.90)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128,438,094.90)	(128,438,094.90)
三、本年年末余额	428,126,983.00	4,426,362,777.26	214,063,491.50	3,956,556,754.02	9,025,110,005.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4,950,773.68	3,650,605,97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05,150.55	107,373,50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540,055,924.23</u>	<u>3,757,979,477.27</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2,419,447.94	3,406,447,268.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592,261.08	79,402,008.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46,556.88	36,195,123.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80,891.34	55,863,16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456,439,157.24</u>	<u>3,577,907,568.56</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3,616,766.99</u>	<u>180,071,908.71</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8,057,018.50	525,074,396.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61,383.00	44,7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3,944,952.05	1,574,115,586.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255,963,353.55</u>	<u>2,099,234,682.37</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64,989.90	11,649,093.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98,000.00	9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9,650,683.28	1,749,321,606.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700,913,673.18</u>	<u>1,850,970,700.59</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55,049,680.37</u>	<u>248,263,981.7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19 年	2018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6,701,067,083.61</u>	<u>17,388,748,779.9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6,711,067,083.61</u>	<u>17,398,748,779.9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404,986.68	161,361,930.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6,052,473,492.66</u>	<u>17,614,453,662.11</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6,272,878,479.34</u>	<u>17,785,815,593.0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38,188,604.27</u>	<u>(387,066,813.1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75,693.26)</u>	<u>(310,822.25)</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679,358.37	40,958,255.1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17,654,598.01</u>	<u>1,776,696,342.87</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894,333,956.38</u>	<u>1,817,654,598.0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益力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办复（1993）356号文批准，于1993年2月1日经股份制改组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3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批准，本公司发行A股3,000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1,650万股、内部职工股350万股和募集法人股1,000万股），B股2,000万股。发行后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10,500.00万元，后经过历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及增发股本，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本为42,812.70万元。本公司的内部职工股、境内社会公众持有股份及境外社会公众持有股份均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00年11月，本公司与本公司原大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签订《资产置换协议》，以2000年8月31日为基准日，以本公司原全部资产及负债与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拥有的11家医药类企业的100%权益和部分物业及深圳市特发现代计算机有限公司51%的权益进行等值置换。2000年12月29日，本公司200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资产置换议案。资产置换交割日为2001年1月8日。

2004年2月18日，本公司原大股东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与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控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原大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3.33%股权全部转让给国药控股。上述股权变更法律手续于2004年12月9日履行完毕。同时，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525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4）94号文的批复，该部分股份的性质由国家股变更为国有法人股，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国药控股。

2006年4月14日，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通过，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以2006年4月27日为股份变更登记日，并于2006年4月28日对流通A股股东实施每10股送3股的对价方案，对价股份于当日上市流通。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2014年3月14日，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数量74,482,543股，该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完成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数增加至362,631,943股。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 2016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同一控制下企业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药房”）、佛山市南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南海”）、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医贸”）、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新特药”）以及向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南方医贸少数股权产生。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已经完成，相关股份于 2017 年 1 月 5 日成功发行上市。完成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数增加至 428,126,983 股。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数为 428,126,983 股。

本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186267U，营业期限自 1986 年 8 月 2 日至长期。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812.7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林兆雄。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为：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疫苗和体外诊断试剂）、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区域批发型企业）、医疗用毒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批发和零售；保健食品经营；咨询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救护车销售；经营二类、三类医疗器械；项目投资；自有物业管理、出租；医药信息咨询；停车场经营；普通货运，提供医药咨询服务，对医药配送的投资，仓储，装卸搬运，代办打包服务，物流方案设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为国药控股和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决议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及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的余额，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区分是否丧失控制权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不丧失控制权的，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存在对该子公司的商誉的，在计算确定处置子公司损益时，扣除该项商誉的金额；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续）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八、3。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投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留存收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35 年	0-5%	2.71-7.92%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0%	2.00-3.3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年	0-5%	2.71-5.00%
机器设备	5-14年	3-6%	6.79-19.40%
运输工具	3-10年	0-5%	9.50-33.33%
办公设备	3-10年	0-5%	9.50-33.33%
电子设备	5年以内	0%	不低于2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使用权资产（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其他（如土地使用权）。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参考权证规定期限与公司经营期限
软件	3-5年
商标权和品牌	5-10年
专有技术	5年
销售网络	20年
特许经营权	10年
有利租约	17-20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属于国家划拨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因使用年限不确定，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研究生产工艺及新药等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及新药等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生产工艺及新药的开发生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管理层已批准药物生产工艺及新药开发的预算；
- （3）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5）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中央医药储备基金和特准储备物资

中国政府指定国药集团承担全国抢险救灾药品、中药材、医疗器械的中央储备、调拨和供应任务。广东政府和广西政府指定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广州”）和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广西”）承担广东和广西重大灾情、疫情、急救等突发事件和地方常见病所需的医药商品储备、调拨和供应任务。根据国药集团的规定，本集团作为承担医药特准储备物资储备任务的企业，通过当地政府及国药集团取得中国政府提供的特准储备基金，并列于其他非流动负债中。本集团根据国药集团或广西政府和广东政府的储备计划（品种和数量）对相应的医药特准储备物资进行储备，实行动态管理，并列于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续）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在符合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租赁负债（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2.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

在满足业绩条件或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股份支付（续）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二项式模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仓储运输等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集团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22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奖励积分计划

本集团在销售商品的同时会授予客户奖励积分，客户可以用奖励积分兑换为本集团提供的免费或折扣后的商品。该奖励积分计划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奖励积分，并在客户取得积分兑换商品控制权时或积分失效时确认收入。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对于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即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相关商品或服务，因此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5.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所得税（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9. 租赁（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和附注三、21。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租赁（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续）

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租赁（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续）

作为出租人（续）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0. 租赁（适用于2018年度）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1. 利润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3.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几乎全部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五、12）、（附注五、13）、（附注五、14）、（附注五、15）和（附注五、16）。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五、17。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非上市的股权投资的估值，是根据具有类似合同条款和风险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要求本集团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波动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奖励积分

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所能获得免费商品或服务或享受的商品或服务折扣以及客户行使该兑换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奖励积分单独售价予以合理估计。估计客户行使该兑换权的可能性时，本集团根据积分兑换的历史数据、当前积分兑换情况并考虑客户未来变化、市场未来趋势等因素综合分析确定。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奖励积分的单独售价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奖励积分单独售价确定应分摊至奖励积分的交易价格。

销售退回条款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合同组合，根据销售退回历史数据、当前销售退回情况，考虑客户变动、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退货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退货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退货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退货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退货率确定应付退货款和应收退货成本。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保修费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保修费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评估可变对价的限制

本集团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时，考虑能够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包括历史信息、当前信息以及预测信息，在合理的数量范围内估计各种可能发生的对价金额以及概率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集团在评估与可变对价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金额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转回金额的比重。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 （1）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集团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3）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7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1）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2）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3）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附注三、17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4）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集团未对作为转租出租人的租赁进行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对于2018年12月31日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19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19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18年12月31日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873,246,508.02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81,858,324.15
其中：短期租赁	62,717,394.74
剩余租赁期少于12个月的租赁	14,646,195.26
剩余租赁期超过12个月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4,494,734.15
加：未在2018年12月31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
	<u>1,791,388,183.87</u>
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39%
2019年1月1日经营租赁付款额现值	<u>1,636,342,934.06</u>
加：2018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9,625,302.89
加（或减）：其他调整	-
2019年1月1日租赁负债	<u><u>1,645,968,236.95</u></u>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晌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33,958,765.93	-	1,833,958,765.93
预付款项	414,434,268.91	583,484,515.95	(169,050,247.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168,919.11	72,365,863.71	(14,196,944.60)
固定资产	594,067,973.91	607,933,827.67	(13,865,853.76)
无形资产	<u>318,693,082.72</u>	<u>319,207,126.15</u>	<u>(514,043.43)</u>
	<u><u>3,219,323,010.58</u></u>	<u><u>1,582,991,333.48</u></u>	<u><u>1,636,331,677.10</u></u>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续）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负债			
租赁负债	1,107,537,419.92	-	1,107,537,419.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8,430,817.03	5,861,324.37	532,569,492.66
其他应付款	1,528,413,333.33	1,528,424,590.29	(11,256.96)
长期应付款	800,000.00	4,563,978.52	(3,763,978.52)
	<u>3,175,181,570.28</u>	<u>1,538,849,893.18</u>	<u>1,636,331,677.10</u>

公司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资产			
使用权资产	6,827,192.24	-	6,827,192.24
预付款项	4,757,318.65	4,760,182.00	(2,863.35)
	<u>11,584,510.89</u>	<u>4,760,182.00</u>	<u>6,824,328.89</u>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负债			
租赁负债	6,038,239.60	-	6,038,239.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089.29	-	786,089.29
	<u>6,824,328.89</u>	<u>-</u>	<u>6,824,328.89</u>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55,461,133.01		1,955,461,133.01
预付款项	384,882,547.24	615,222,683.69	(230,340,13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354,970.39	100,466,171.39	(23,111,201.00)
固定资产	612,599,944.11	622,528,263.55	(9,928,319.44)
无形资产	319,946,727.04	320,329,827.67	(383,10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631,015.99	48,148,235.29	12,482,780.70
	<u>3,410,876,337.78</u>	<u>1,706,695,181.59</u>	<u>1,704,181,156.19</u>
负债			
租赁负债	1,182,407,085.08	-	1,182,407,08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427,093.62	35,174,327.51	566,252,766.11
其他应付款	1,756,858,461.02	1,758,047,509.65	(1,189,048.63)
长期应付款	800,000.00	1,126,365.68	(326,365.68)
	<u>3,541,492,639.72</u>	<u>1,794,348,202.84</u>	<u>1,747,144,436.88</u>

合并利润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46,292,408,840.53	46,293,105,089.37	(696,248.84)
销售费用	3,055,403,668.16	3,072,829,651.71	(17,425,983.55)
管理费用	842,014,983.53	843,205,630.95	(1,190,647.42)
财务费用	119,972,954.79	43,351,250.41	76,621,704.38
资产处置收益（收益以正 数列示）	2,551,175.02	688,411.84	1,862,763.18
所得税费用	372,439,441.37	384,922,222.07	(12,482,780.70)
	<u>50,679,688,713.36</u>	<u>50,636,725,432.67</u>	<u>42,963,280.69</u>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续）

公司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17,504.50	-	6,217,504.50
预付款项	7,996,243.28	8,029,735.59	(33,49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7,850.53	9,265,861.07	61,989.46
	<u>23,541,598.31</u>	<u>17,295,596.66</u>	<u>6,246,001.65</u>
负债			
租赁负债	5,461,257.38	-	5,461,257.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32,640,325.77	31,638,984.25	1,001,341.52
	<u>38,101,583.15</u>	<u>31,638,984.25</u>	<u>6,462,598.90</u>

公司利润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管理费用	73,489,681.09	73,493,681.60	(4,000.51)
财务费用	(64,025,013.54)	(64,307,600.76)	282,587.22
所得税费用	14,503,442.87	14,565,432.33	(61,989.46)
	<u>23,968,110.42</u>	<u>23,751,513.17</u>	<u>216,597.25</u>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集团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票据和应收款改为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单独列示，“其他应收款”项目中的“应收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其他应付款”项目中的“应付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投资收益”项目中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和损失。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

2019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年1月1日
		新租赁准则影响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影响	
货币资金	8,089,781,304.56	-	6,376,708.68	8,096,158,013.24
应收票据	-	-	789,536,654.23	789,536,654.23
应收账款	-	-	9,336,861,647.92	9,336,861,647.92
应收款项融资	-	-	567,775,275.40	567,775,275.4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694,173,577.55	-	(10,694,173,577.55)	-
预付款项	583,484,515.95	(169,050,247.04)	-	414,434,268.91
其他应收款	643,493,359.32	-	(6,376,708.68)	637,116,650.64
固定资产	607,933,827.67	(13,865,853.76)	-	594,067,973.91
无形资产	319,207,126.15	(514,043.43)	-	318,693,082.72
使用权资产	-	1,833,958,765.93	-	1,833,958,765.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365,863.71	(14,196,944.60)	-	58,168,919.11
短期借款	2,597,652,702.43	-	10,973,397.39	2,608,626,099.82
应付票据	-	-	3,416,755,681.80	3,416,755,681.80
应付账款	-	-	6,468,535,961.17	6,468,535,961.1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885,291,642.97	-	(9,885,291,642.97)	-
其他应付款	1,539,436,971.93	(11,256.96)	(11,012,381.64)	1,528,413,33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61,324.37	532,569,492.66	-	538,430,817.03
租赁负债	-	1,107,537,419.92	-	1,107,537,419.92
长期借款	31,600,000.00	-	38,984.25	31,638,984.25
长期应付款	4,563,978.52	(3,763,978.52)	-	800,000.00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续）：

本集团（续）

2018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8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112,862,739.12	(61,372,718.53)	51,490,020.59
投资收益	319,897,172.23	(61,372,718.53)	258,524,453.70

本公司

2019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年1月1日
		新租赁准则影响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影响	
货币资金	1,817,654,598.01	-	3,697,083.33	1,821,351,681.34
应收票据	-	-	34,154,774.75	34,154,774.75
应收账款	-	-	631,236,593.94	631,236,593.94
应收款项融资	-	-	29,716,205.64	29,716,205.6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95,107,574.33	-	(695,107,574.33)	-
预付款项	4,760,182.00	(2,863.35)	-	4,757,318.65
其他应收款	1,541,980,883.50	-	(3,697,083.33)	1,538,283,800.17
使用权资产	-	6,827,192.24	-	6,827,192.24
应付票据	-	-	252,317,800.78	252,317,800.78
应付账款	-	-	442,049,241.22	442,049,241.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94,367,042.00	-	(694,367,042.00)	-
其他应付款	1,481,817,856.56	-	(38,984.25)	1,481,778,87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86,089.29	-	786,089.29
租赁负债	-	6,038,239.60	-	6,038,239.60
长期借款	31,600,000.00	-	38,984.25	31,638,984.25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续）：

本公司（续）

2018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年发生额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8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42,814,941.43)	(1,688,557.15)	(44,503,498.58)
投资收益	704,244,539.45	(1,688,557.15)	702,555,982.30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20%、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3%、5%、6%、9%、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2. 税收优惠

于2011年度，本集团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新特药业”）乌鲁木齐本部，昌吉分公司和克拉玛依分公司按应缴税额的15%属地缴纳。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于2014年度，本集团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广西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物流”）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审批，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于2015年度，本集团所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的8家子公司，包括国控广西、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柳州”）、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北海”）、国药控股桂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桂林”）、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贵港”）、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玉林”）、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百色”）及国药控股梧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梧州”），相继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或地方税务局的备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国控广西、国控柳州及国控北海的适用期间为2014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其余5家子公司的适用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于2019年度，根据《财税[2011]58号文》的规定，本集团之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内蒙古”）、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国大药房满洲里有限公司、内蒙古国大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普洱”）、国药控股钦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贺州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河池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享受条件，取得《减、免税批准通知书》，2019年按照优惠税率15%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于2019年度，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本集团之子公司上海国大东盛大药房有限公司、上海国大皓海药房有限公司、上海国大瑞景药房有限公司、上海国大东信药房有限公司、国药国大永盛药房（上海）有限公司、浙江国药大药房东山药店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州连锁有限公司、台山市国控国大群康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台山”）、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永兴堂连锁（朝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永兴堂”）、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乌兰察布有限公司、国药控股百医大药房广西有限公司、国药一致（广州）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药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且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故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077,406.65	5,587,191.18
银行存款	8,434,585,141.71	7,632,906,538.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417,599,358.83	7,626,529,829.59
未到期应收利息	16,985,782.88	6,376,708.68
其他货币资金	442,672,297.43	457,664,283.79
信用证保证金	124,806.00	4,191,246.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42,547,491.43	453,473,037.79
	<u>8,882,334,845.79</u>	<u>8,096,158,013.24</u>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1至6个月，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银行通知存款的存款期限为7天，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相应的银行通知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应收票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u>793,301,688.64</u>	<u>789,536,654.23</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u>-</u>	<u>64,038,348.12</u>	<u>-</u>	<u>170,314,843.11</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u>1,174,861.29</u>	<u>-</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3个月。应收账款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0,622,827,598.95	9,339,491,654.21
一年至二年	19,945,711.69	15,786,120.79
二年至三年	896,129.90	4,825,981.07
三年以上	14,941,871.10	16,279,326.59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629,418.12	39,521,434.74
	<u>10,617,981,893.52</u>	<u>9,336,861,647.92</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以前年度核销转回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9年	<u>39,521,434.74</u>	<u>22,080.00</u>	<u>25,098,772.50</u>	<u>56,980.49</u>	<u>(20,246,309.59)</u>	<u>(3,823,540.02)</u>	<u>40,629,418.12</u>
2018年	<u>43,925,465.41</u>	<u>221,031.35</u>	<u>12,467,357.34</u>	<u>-</u>	<u>(16,899,781.64)</u>	<u>(192,637.72)</u>	<u>39,521,434.74</u>

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0,399,747.84	5.54%	(18,329,609.15)	3.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68,211,563.80	94.46%	(22,299,808.97)	0.22%
	<u>10,658,611,311.64</u>	<u>100.00%</u>	<u>(40,629,418.12)</u>	<u>0.38%</u>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5,919,487.29	6.36%	(16,766,679.23)	2.8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80,463,595.37	93.64%	(22,754,755.51)	0.26%
	<u>9,376,383,082.66</u>	<u>100.00%</u>	<u>(39,521,434.74)</u>	<u>0.42%</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医保款	425,784,659.32	-	0.00%	应收医保款项，回收风险很低。
客户一	11,559,178.29	(11,559,178.29)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发生重大财务困难，涉及多项诉讼，预计可回收性很低。
客户二	2,447,976.74	(2,447,976.74)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已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客户三	2,365,253.03	(2,365,253.03)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已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其他	148,242,680.46	(1,957,201.09)	1.32%	部分款项回款时间较长，有回收风险。
	<u>590,399,747.84</u>	<u>(18,329,609.15)</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医保款	380,933,117.06	(605,476.95)	0.16%	应收医保款项，回收风险很低。
客户一	11,559,178.29	(11,559,178.29)	100.00%	债务人出现经营异常，发生重大财务困难，涉及多项诉讼，预计可回收性很低。
其他	203,427,191.94	(4,602,023.99)	2.26%	部分款项回款时间较长，有回收风险。
	<u>595,919,487.29</u>	<u>(16,766,679.23)</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一年以内	10,046,467,724.08	0.20%	(19,806,004.64)	8,763,673,896.90	0.25%	(21,544,996.66)
一到二年	18,859,269.14	10.47%	(1,974,732.42)	10,195,222.35	4.83%	(492,440.38)
二到三年	896,129.90	13.34%	(119,533.01)	3,462,472.01	8.53%	(295,199.01)
三年以上	1,988,440.68	20.09%	(399,538.90)	3,132,004.11	13.48%	(422,119.46)
	<u>10,068,211,563.80</u>		<u>(22,299,808.97)</u>	<u>8,780,463,595.37</u>		<u>(22,754,755.51)</u>

2019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25,098,772.50 元（2018年：人民币 12,467,357.34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 20,246,309.59 元（2018年：人民币 16,899,781.64 元）。

2019年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列示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对方回款	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167,280.00	对方回款
客户二	对方回款	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140,801.62	对方回款
客户三	对方回款	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117,446.10	对方回款
客户四	对方回款	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99,886.22	对方回款
			<u>525,413.94</u>	

2018年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列示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对方回款	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4,083,065.20	对方回款
客户二	对方回款	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93,140.50	对方回款
客户三	对方回款	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54,698.00	对方回款
客户四	对方回款	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54,437.96	对方回款
			<u>4,285,341.66</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019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3,823,540.02元（2018年：人民币192,637.72元）。

2019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793,588.14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二	货款	506,604.84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三	货款	280,324.00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四	货款	276,000.00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其他客商	货款	<u>1,967,023.04</u>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u><u>3,823,540.02</u></u>			

2018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120,418.94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二	货款	43,646.94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三	货款	<u>28,571.84</u>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u><u>192,637.72</u></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019年本集团将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6,274,777,382.79元（2018年：人民币3,665,602,250.53元），确认了人民币86,377,492.55元损失（2018年：人民币61,372,718.53元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于2019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170,343,305.26	(651,626.93)	1.60%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168,729,902.27	(1,268,752.66)	1.58%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65,585,249.66	(834,284.84)	1.55%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149,692,676.64	(497,239.72)	1.40%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141,678,146.50	(522,091.42)	1.33%
	<u>796,029,280.33</u>	<u>(3,773,995.57)</u>	<u>7.46%</u>

于2018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153,684,242.23	(151,473.45)	1.64%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150,595,649.56	(1,204,596.60)	1.61%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38,844,133.79	(75,576.22)	1.48%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136,286,804.49	(265,259.53)	1.45%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130,575,790.77	(56,042.86)	1.39%
	<u>709,986,620.84</u>	<u>(1,752,948.66)</u>	<u>7.57%</u>

应收账款转移，参见附注八、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款项融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446,342,588.46</u>	<u>567,775,275.40</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2,280,123,957.94</u>	<u>-</u>	<u>1,273,262,524.19</u>	<u>-</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款项融资转为应收账款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u>	<u>50,000.0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83,626,398.63	99.67%	411,094,093.16	99.19%	580,144,340.20	99.43%
一到二年	244,213.07	0.06%	873,351.85	0.21%	873,351.85	0.15%
二到三年	815,319.09	0.21%	2,466,823.90	0.60%	2,466,823.90	0.42%
三年以上	196,616.45	0.06%	-	0.00%	-	0.00%
	<u>384,882,547.24</u>	<u>100.00%</u>	<u>414,434,268.91</u>	<u>100.00%</u>	<u>583,484,515.95</u>	<u>100.00%</u>

根据新租赁准则，2019年1月1日本集团将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之外的预付租金调整至使用权资产，与2018年12月31日相比减少了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项。新租赁准则对期初报表的影响参见附注三、35。

于2019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56,871,461.86</u>	<u>14.78%</u>

于2018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119,855,873.09</u>	<u>20.5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834,914.61	-
其他应收款	477,153,330.37	637,116,650.64
	<u>477,988,244.98</u>	<u>637,116,650.64</u>

应收股利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鼎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鼎群”）	834,914.61	-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51,743,352.46	609,703,501.56
一年至二年	61,631,709.62	18,452,286.18
二年至三年	6,522,348.87	9,357,373.34
三年以上	21,196,047.56	19,525,443.28
	<u>63,940,128.14</u>	<u>19,921,953.72</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477,153,330.37</u>	<u>637,116,650.6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273,189,294.54	278,455,623.30
应收采购返利和降价补偿款	67,585,688.47	99,668,799.22
应收药交平台款	49,597,763.58	83,826,127.02
委托贷款	45,360,333.35	44,000,000.0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1,591,921.79	12,439,613.27
应收股权转让款	8,980,000.00	8,980,000.00
应收关联方款	3,786,279.26	8,119,399.79
其他各类往来款	81,002,177.52	121,549,041.76
	<hr/>	<hr/>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940,128.14	19,921,953.72
	<hr/>	<hr/>
	<u>477,153,330.37</u>	<u>637,116,650.6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9 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整 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	2,989,960.03	16,931,993.69	19,921,953.72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4,735,357.64	45,405,997.63	50,141,355.27
本年转回	-	(909,367.44)	(920,960.13)	(1,830,327.57)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4,333,603.88)	(4,333,603.88)
合并增加	-	200.00	-	200.00
以前年度核销转回	-	40,550.60	-	40,550.60
年末余额	-	6,856,700.83	57,083,427.31	63,940,128.14
2018 年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整 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	2,782,712.61	12,328,337.26	15,111,049.87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1,601,047.86	5,539,406.43	7,140,454.29
本年转回	-	(1,393,800.44)	(1,015,750.00)	(2,409,550.44)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合并增加	-	-	80,000.00	80,000.00
年末余额	-	2,989,960.03	16,931,993.69	19,921,953.7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2019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50,141,355.27元（2018年：人民币7,140,454.29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1,830,327.57元（2018年：人民币2,409,550.44元）。

2019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4,333,603.88元（2018年：无）。

于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君苏州”）（注）	委托贷款	45,360,333.35	二年以内	8.38%	45,360,333.35
广东省药品电子交易平台	药交平台未达账项	35,328,767.60	一年以内	6.53%	-
南方医大中西医结合医院	物流延伸服务项目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0	三年以内	3.70%	-
沈阳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	医保押金	19,676,531.29	一年以内	3.64%	-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降价补偿	15,649,769.94	一年以内	2.89%	-
		<u>136,015,402.18</u>		<u>25.14%</u>	<u>45,360,333.35</u>

于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省药品电子交易平台	药交平台未达账项	83,826,127.02	一年以内	12.76%	-
致君苏州	委托贷款	45,846,618.96	一年以内	6.98%	-
南方医大中西医结合医院	物流延伸服务项目履约保证金	30,000,000.00	二年以内	4.57%	-
阿斯利康（无锡）贸易有限公司	降价补偿	22,811,275.77	一年以内	3.47%	-
太原市医疗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医保押金	19,681,824.13	一年以内	3.00%	-
		<u>202,165,845.88</u>		<u>30.78%</u>	<u>-</u>

注：由于致君苏州经营不善，偿债能力下降，信用风险增加，出于谨慎性原则，本集团对该笔委托贷款人民币45,360,333.35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于2019年12月31日，应收政府补助款项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金额及依据
克拉玛依市社会保险管理局 克拉玛依市促进就业奖	<u>15,128.72</u>	一年以内	根据《克拉玛依市促进就业奖补办法》（克人社发〔2017〕184号），预计于2020年6月全额收回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存货分类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5,627.66	-	645,627.66	1,410,012.28	-	1,410,012.28
库存商品及产成品	4,951,220,747.35	(8,305,500.35)	4,942,915,247.00	4,392,144,746.88	(8,313,195.29)	4,383,831,551.59
在产品	140,458.20	-	140,458.20	1,011,007.23	-	1,011,007.23
低值易耗品	3,723,258.67	-	3,723,258.67	3,083,371.09	-	3,083,371.09
	<u>4,955,730,091.88</u>	<u>(8,305,500.35)</u>	<u>4,947,424,591.53</u>	<u>4,397,649,137.48</u>	<u>(8,313,195.29)</u>	<u>4,389,335,942.19</u>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以前年度核销转回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及产成品	<u>8,313,195.29</u>	<u>5,356.03</u>	<u>4,362,375.48</u>	<u>139,294.62</u>	<u>(3,110,765.80)</u>	<u>(1,403,955.27)</u>	<u>8,305,500.35</u>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及产成品	<u>6,840,110.55</u>	<u>5,422,984.90</u>	<u>(2,678,379.54)</u>	<u>(1,271,520.62)</u>	<u>8,313,195.29</u>

2019年因部分存货价值回升转回跌价准备人民币3,110,765.80元（2018年：人民币2,678,379.54元），因销售库存商品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1,403,955.27元（2018年：人民币1,271,520.62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其他流动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1,367,670.10	94,312,573.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513,305.14	723,000.46
其他	317,589.14	312,055.38
	<u>102,198,564.38</u>	<u>95,347,629.1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2019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乐药业”）（a）	265,316,653.68	-	87,216,213.59	-	-	(58,063,500.00)	294,469,367.27	-
上海北翼国大药材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北翼”）（b）	11,029,918.10	-	987,426.88	-	-	(2,129,400.00)	9,887,944.98	-
上海利意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利意”）（c）	955,428.23	-	83,611.65	-	-	-	1,039,039.88	-
上海仁北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仁北”）（d）	-	1,800,000.00	-	-	-	-	1,800,000.00	-
东源一致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一致”）（e）	396,638.32	-	-	-	-	-	-	(396,638.32)
国药洁诺医疗服务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洁诺”）（f）	6,802,156.19	1,740,000.00	(2,088,476.23)	-	-	-	6,453,679.96	-
广东建惠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建惠”）（g）	-	2,000,000.00	(145,352.19)	-	-	-	1,854,647.81	-
致君苏州（h）	23,379,018.92	-	(21,521,739.40)	-	-	-	-	(1,857,279.52)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君制药”）（i）	355,353,196.15	-	106,436,143.29	-	-	(61,210,764.76)	400,578,574.68	-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君医贸”）（i）	8,730,994.87	-	2,318,103.99	-	-	(773,841.25)	10,275,257.61	-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君坪山”）（i）	86,292,927.33	-	46,881,613.08	-	-	(12,296,521.67)	120,878,018.74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制药”）（i）	1,098,566,852.51	-	111,498,302.56	(133,366.19)	42,022,530.06	(16,714,220.15)	1,235,240,098.79	-
上海鼎群（j）	23,966,640.12	-	(493,944.35)	-	-	(834,914.61)	22,637,781.16	-
	<u>1,880,790,424.42</u>	<u>5,540,000.00</u>	<u>331,171,902.87</u>	<u>(133,366.19)</u>	<u>42,022,530.06</u>	<u>(152,023,162.44)</u>	<u>2,105,114,410.88</u>	<u>(2,253,917.8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万乐药业 (a)	239,046,738.14	-	79,054,915.54	-	(52,785,000.00)	-	265,316,653.68	-
上海北翼 (b)	9,518,694.65	-	1,511,223.45	-	-	-	11,029,918.10	-
上海利意 (c)	771,408.05	-	184,020.18	-	-	-	955,428.23	-
东源一致 (e)	396,638.32	-	-	-	-	-	-	(396,638.32)
广东洁诺 (f)	8,502,884.50	-	(1,700,728.31)	-	-	-	6,802,156.19	-
致君苏州 (h)	46,199,728.91	-	(22,820,709.99)	-	-	-	23,379,018.92	-
致君制药 (i)	291,042,921.20	-	122,421,529.52	-	(58,111,254.57)	-	355,353,196.15	-
致君医贸 (i)	7,676,142.69	-	1,719,647.21	-	(664,795.03)	-	8,730,994.87	-
致君坪山 (i)	68,686,804.33	-	27,325,603.71	-	(9,719,480.71)	-	86,292,927.33	-
现代制药 (i)	979,174,050.62	-	108,241,749.04	19,599,266.75	(8,448,213.90)	-	1,098,566,852.51	-
上海鼎群 (j)	-	20,000,000.00	3,966,640.12	-	-	-	23,966,640.12	-
	<u>1,651,016,011.41</u>	<u>20,000,000.00</u>	<u>319,903,890.47</u>	<u>19,599,266.75</u>	<u>(129,728,744.21)</u>	<u>-</u>	<u>1,880,393,786.10</u>	<u>(396,638.3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 (a) 于1990年7月4日，本集团与美露香株式会社和万联行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万乐药业，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35.19%、34.15%和30.66%。根据公司章程，万乐药业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有两名由本集团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为33.33%。因此，本集团对万乐药业具有重大影响，万乐药业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b) 于1994年7月26日，本集团与上海北翼（集团）有限公司，朱福纯等8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北翼，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26%、26%、48%，根据公司章程，上海北翼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有两名由本集团委派，占表决权28.57%，因此，本集团对上海北翼具有重大影响，上海北翼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c) 于2003年11月25日，本集团与上海市普陀区中心医院、上海利意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利意，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35%、35%、30%，根据公司章程，上海利意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由本集团委派，占表决权40%，因此，本集团对上海利意具有重大影响，上海利意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d) 于2019年3月5日，本集团收购上海仁北30%股份。根据公司章程，上海仁北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占表决权33.33%。因此，本集团对上海仁北具有重大影响，上海仁北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e) 于2007年，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东源一致经营不善，未来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集团对持有的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f) 于2016年2月23日，本集团与国药洁诺医疗服务有限公司和广州金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东洁诺，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29%、51%和20%。根据公司章程，广东洁诺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为20%。因此，本集团对广东洁诺具有重大影响，广东洁诺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于2019年7月25日，本集团与现股东国药洁诺医疗服务有限公司和佛山市洁健诚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分别按持股比例29%、51%和20%对广东洁诺增资共人民币600万元。
- (g) 于2018年11月23日，本集团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遂溪县人民医院、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广东建惠，各方持股比例分别为10%、79.90%、10%和0.10%，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于2019年3月22日，本集团完成出资人民币2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广东建惠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占表决权20%。因此，本集团对广东建惠具有重大影响，广东建惠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股权投资（续）

- (h) 本集团于2016年4月处置全资子公司致君苏州67%的股权，交易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剩余的33%股权。根据公司章程，致君苏州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由本集团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为20%。因此，本集团对致君苏州具有重大影响，致君苏州由全资子公司成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于2019年，本集团的联营企业致君苏州经营不善，未来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集团对持有致君苏州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i) 本集团于2016年以认购关联方现代制药新发行的股份15.56%方式出售本集团坪山医药研发基地及本集团下属的致君制药，致君医贸，致君坪山三家制药公司（以下统称“三家制药公司”）各51%股权，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现代制药持有三家制药公司各51%股权，本集团持有三家制药公司各49%的股权，表决权比例为49%股权，对三家制药公司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

同时，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集团持有现代制药15.56%股权。现代制药以前年度以股份支付方式收购子公司，由于相关标的未完成对赌，按协议约定回购股份。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现代制药16.28%股权。现代制药设立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共九名成员，其中本集团委派一名董事。董事会决议的表决为一人一票，占其表决权比例为11.11%。本集团对现代制药具有重大影响。三家制药公司和现代制药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 (j) 于2018年5月，本集团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上海鼎群，持股比例分别为2.53%、97.47%。根据公司章程，上海鼎群董事会共三名成员，其中本公司委派一名董事。董事会决议的表决为一人一票，所有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因此，本集团对上海鼎群具有重大影响，上海鼎群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年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年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84,748,000.00	96,748,000.00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3,751,000.00	4,751,000.00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38,000.00	453,000.00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上海国大曙光药房有限公司	8,094,240.00	8,365,000.00	-	5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	5,604,000.00	5,704,000.00	-	421,386.6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u>102,335,240.00</u>	<u>116,021,000.00</u>	<u>-</u>	<u>471,386.6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续）

2018年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年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	12,000,000.00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湖南中百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	315,000.00	-	31,5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上海国大曙光药房有限公司	-	270,760.00	-	5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上海国仁药房有限公司	-	100,000.00	-	437,919.36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	13,685,760.00	-	519,419.36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140,000,000.00</u>	<u>140,000,000.00</u>

于2019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系本公司认购的国药中金医疗产业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基金”）的份额之公允价值。本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投资认购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作为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拟出资人民币2.00亿元投资认购产业基金份额，分三期缴付。本公司于2017年缴付首期出资额人民币6,000万元，由于截至2017年12月31日，基金未办妥相关执照和批文，亦未开始运营，故本公司的首期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于2018年，本公司缴付第二期出资额人民币8,0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计缴付出资额人民币1.40亿元。产业基金已于2018年获得相关批文，并开始运营。由于本公司从基金的投资中所获得的现金流量既包括投资期间基础资产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也包括处置基础资产的现金流量，不满足该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本公司将对产业基金的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019年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42,555,189.91	22,719,102.03	265,274,291.94
购置	-	-	-
固定资产转入	1,255,443.18	-	1,255,443.18
转出至无形资产	-	-	-
转出至固定资产	(200,000.00)	-	(200,000.00)
年末余额	<u>243,610,633.09</u>	<u>22,719,102.03</u>	<u>266,329,735.12</u>
累计折旧和摊销			
年初余额	(111,131,166.21)	(7,948,629.76)	(119,079,795.97)
计提	(6,473,856.29)	(239,943.63)	(6,713,799.92)
固定资产转入	(395,846.48)	-	(395,846.48)
转出至无形资产	-	-	-
转出至固定资产	60,065.55	-	60,065.55
年末余额	<u>(117,940,803.43)</u>	<u>(8,188,573.39)</u>	<u>(126,129,376.82)</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u>(1,300,000.00)</u>	-	<u>(1,300,000.00)</u>
年末余额	<u>(1,300,000.00)</u>	-	<u>(1,300,000.00)</u>
账面价值			
年末	<u>124,369,829.66</u>	<u>14,530,528.64</u>	<u>138,900,358.30</u>
年初	<u>130,124,023.70</u>	<u>14,770,472.27</u>	<u>144,894,495.97</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18年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45,932,518.64	23,370,084.72	269,302,603.36
购置	45,481.13	-	45,481.13
固定资产转入	5,087,242.78	-	5,087,242.78
转出至无形资产	-	(650,982.69)	(650,982.69)
转出至固定资产	(8,510,052.64)	-	(8,510,052.64)
年末余额	<u>242,555,189.91</u>	<u>22,719,102.03</u>	<u>265,274,291.94</u>
累计折旧和摊销			
年初余额	(106,139,314.25)	(8,184,950.00)	(114,324,264.25)
计提	(7,035,240.17)	(75,098.69)	(7,110,338.86)
固定资产转入	(1,480,401.05)	-	(1,480,401.05)
转出至无形资产	-	311,418.93	311,418.93
转出至固定资产	3,523,789.26	-	3,523,789.26
年末余额	<u>(111,131,166.21)</u>	<u>(7,948,629.76)</u>	<u>(119,079,795.97)</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u>(1,300,000.00)</u>	-	<u>(1,300,000.00)</u>
年末余额	<u>(1,300,000.00)</u>	-	<u>(1,300,000.00)</u>
账面价值			
年末	<u>130,124,023.70</u>	<u>14,770,472.27</u>	<u>144,894,495.97</u>
年初	<u>138,493,204.39</u>	<u>15,185,134.72</u>	<u>153,678,339.11</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19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的金额为人民币6,713,799.92元（2018年度：人民币7,110,338.86元）。

2019年度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59,596.70元（原值：人民币1,255,443.18元，累计折旧：人民币395,846.48元）的房屋建筑物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给第三方，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入至投资性房地产。

2019年度本集团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9,934.45元（原值：人民币200,000.00元，累计折旧：人民币60,065.55元）的房屋改为自用，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投资性房地产转出至固定资产。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612,599,944.11	594,067,973.91	607,933,827.67
固定资产清理	-	-	-
	<u>612,599,944.11</u>	<u>594,067,973.91</u>	<u>607,933,827.67</u>

2019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489,661,268.82	185,444,104.09	89,613,300.13	294,575,902.89	54,661,564.43	1,113,956,140.36
购置	285,469.52	47,195,352.32	12,429,062.40	25,457,250.85	33,499,629.02	118,866,764.11
在建工程转入	-	8,769,821.87	-	878,820.54	-	9,648,642.41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00,000.00	-	-	-	-	20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及 业务合并	-	196,365.43	365,001.36	322,978.10	608,679.42	1,493,024.31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255,443.18)	-	-	-	-	(1,255,443.18)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305,010.00)	(298,683.01)	(124,535.84)	(728,228.85)
处置或报废	(3,842,383.00)	(2,628,608.89)	(15,067,365.95)	(6,001,398.49)	(14,065,013.84)	(41,604,770.17)
年末余额	<u>485,048,912.16</u>	<u>238,977,034.82</u>	<u>87,034,987.94</u>	<u>314,934,870.88</u>	<u>74,580,323.19</u>	<u>1,200,576,128.99</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2019年（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64,477,441.12)	(85,085,741.31)	(59,523,264.14)	(172,436,749.05)	(38,364,970.83)	(519,888,166.45)
计提	(15,582,180.14)	(30,506,506.49)	(8,239,110.97)	(23,191,050.44)	(22,011,784.80)	(99,530,632.8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0,065.55)	-	-	-	-	(60,065.55)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95,846.48	-	-	-	-	395,846.48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298,484.02	136,696.63	52,796.55	487,977.20
处置或报废	182,520.72	2,154,833.53	11,185,794.58	4,445,889.85	12,649,817.60	30,618,856.28
年末余额	<u>(179,541,319.61)</u>	<u>(113,437,414.27)</u>	<u>(56,278,096.51)</u>	<u>(191,045,213.01)</u>	<u>(47,674,141.48)</u>	<u>(587,976,184.88)</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年末余额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u>305,507,592.55</u>	<u>125,539,620.55</u>	<u>30,756,891.43</u>	<u>123,889,657.87</u>	<u>26,906,181.71</u>	<u>612,599,944.11</u>
年初	<u>325,183,827.70</u>	<u>100,358,362.78</u>	<u>30,090,035.99</u>	<u>122,139,153.84</u>	<u>16,296,593.60</u>	<u>594,067,973.91</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2018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456,161,611.21	183,752,571.14	87,999,790.56	259,281,585.41	30,111,198.47	1,017,306,756.79
购置	33,284,634.30	23,347,438.62	10,265,993.33	41,281,602.46	24,790,021.29	132,969,690.00
在建工程转入	416,909.49	3,060,420.86	-	2,286,152.37	6,595,411.97	12,358,894.69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510,052.64	-	-	-	-	8,510,052.6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102,931.29	99,584.93	1,250.05	203,766.2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5,087,242.78)	-	-	-	-	(5,087,242.78)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151,443.00)	-	(244,344.76)	(395,787.76)
处置或报废	(3,624,696.04)	(2,705,694.05)	(8,603,972.05)	(5,656,536.47)	(6,591,972.59)	(27,182,871.20)
年末余额	<u>489,661,268.82</u>	<u>207,454,736.57</u>	<u>89,613,300.13</u>	<u>297,292,388.70</u>	<u>54,661,564.43</u>	<u>1,138,683,258.65</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49,119,755.22)	(73,601,067.33)	(59,221,772.87)	(154,689,144.23)	(28,964,583.12)	(465,596,322.77)
计提	(15,341,234.41)	(22,747,402.07)	(7,596,679.69)	(23,835,198.48)	(15,155,803.18)	(84,676,317.8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523,789.26)	-	-	-	-	(3,523,789.26)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480,401.05	-	-	-	-	1,480,401.05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151,443.00	3,826.90	235,829.86	391,099.76
处置或报废	2,026,936.72	1,706,685.96	7,143,745.42	4,778,544.36	5,519,585.61	21,175,498.07
年末余额	<u>(164,477,441.12)</u>	<u>(94,641,783.44)</u>	<u>(59,523,264.14)</u>	<u>(173,741,971.45)</u>	<u>(38,364,970.83)</u>	<u>(530,749,430.9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2018年（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年末余额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325,183,827.70	112,812,953.13	30,090,035.99	123,550,417.25	16,296,593.60	607,933,827.67
年初	307,041,855.99	110,151,503.81	28,778,017.69	104,592,441.18	1,146,615.35	551,710,434.0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如下：

2018年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2,010,632.48	(9,556,042.13)	-	12,454,590.35
办公设备	2,716,485.81	(1,305,222.40)	-	1,411,263.41
	<u>24,727,118.29</u>	<u>(10,861,264.53)</u>	-	<u>13,865,853.76</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经营性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2019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8,356,440.00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取得位于沈阳市铁西区景星北街13号的办公楼产权证，转让方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监督局正在办理中，并已出具相关证明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 2019 年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减少			
物流仓库改造 工程	806,272.40	3,859,186.68	(1,143,477.76)	-	(2,289,023.38)	-	1,232,957.94	自有资金	67.37
新办公楼工程	188,251.26	110,090.53	-	-	(188,251.26)	-	110,090.53	自有资金	43.33
供应链延伸项目	12,617,953.89	8,728,170.28	(8,459,732.15)	(4,245,282.90)	-	(559,768.32)	8,081,340.80	自有资金	71.99
软件工程	12,930,498.53	13,216,765.17	(45,432.50)	(12,904,147.68)	-	-	13,197,683.52	自有资金	99.98
其他工程等	9,869,638.53	446,074.08	-	-	(1,355,209.56)	-	8,960,503.05	自有资金	5.37
	<u>36,412,614.61</u>	<u>26,360,286.74</u>	<u>(9,648,642.41)</u>	<u>(17,149,430.58)</u>	<u>(3,832,484.20)</u>	<u>(559,768.32)</u>	<u>31,582,575.84</u>		

2019 年

工程名称	工程预算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率(%)
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7,008,129.53	67.37	-	-	-
新办公楼工程	688,251.26	43.33	-	-	-
供应链延伸项目	30,933,538.69	71.99	-	-	-
软件工程	26,151,831.20	99.98	-	-	-
其他工程等	206,728,926.07	5.37	-	-	-
			<u>-</u>	<u>-</u>	<u>-</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重要在建工程 2018 年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1,009,314.93	9,284,604.35	-	-	(9,487,646.88)	806,272.40	自有资金	65.94
新办公楼工程	765,882.63	146,970.43	(724,601.80)	-	-	188,251.26	自有资金	100.00
供应链延伸项目	8,193,935.70	16,374,550.40	(11,634,292.89)	(316,239.32)	-	12,617,953.89	自有资金	66.56
软件工程	3,926,271.33	9,004,227.20	-	-	-	12,930,498.53	自有资金	54.98
其他工程等	9,051,854.40	1,508,407.48	-	-	(690,623.35)	9,869,638.53	自有资金	5.23
	<u>22,947,258.99</u>	<u>36,318,759.86</u>	<u>(12,358,894.69)</u>	<u>(316,239.32)</u>	<u>(10,178,270.23)</u>	<u>36,412,614.61</u>		

2018 年

工程名称	工程预算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率(%)
物流仓库改造工程	15,616,610.85	65.94	-	-	-
新办公楼工程	1,224,601.80	100.00	-	-	-
供应链延伸项目	52,673,236.26	66.56	-	-	-
软件工程	12,956,849.38	54.98	-	-	-
其他工程等	207,178,844.09	5.23	-	-	-
			<u>-</u>	<u>-</u>	<u>-</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使用权资产

2019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及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1,817,160,059.39	14,379,897.19	2,418,809.35	1,833,958,765.93
增加	814,925,685.77	90,197.76	-	815,015,883.53
处置	(49,556,361.06)	-	-	(49,556,361.06)
年末余额	<u>2,582,529,384.10</u>	<u>14,470,094.95</u>	<u>2,418,809.35</u>	<u>2,599,418,288.40</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	-	-	-
计提	(650,986,768.21)	(4,075,450.60)	(95,734.70)	(655,157,953.51)
处置	11,200,798.12	-	-	11,200,798.12
年末余额	<u>(639,785,970.09)</u>	<u>(4,075,450.60)</u>	<u>(95,734.70)</u>	<u>(643,957,155.39)</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使用权资产（续）

2019年（续）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及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年末余额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1,942,743,414.01	10,394,644.35	2,323,074.65	1,955,461,133.01
年初	1,817,160,059.39	14,379,897.19	2,418,809.35	1,833,958,765.93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9年度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319,946,727.04		318,693,082.72		319,207,126.15		
2019年	319,946,727.04		318,693,082.72		319,207,126.15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和品牌使用权	有利租约	销售网络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2,083,143.97	142,108,155.42	65,977,850.00	93,242,000.00	112,117,142.86	710,000.00	476,238,292.25
购置	-	13,442,842.51	-	-	-	-	13,442,842.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及 业务合并	-	888,462.22	-	-	-	-	888,462.22
在建工程转入	-	17,149,430.58	-	-	-	-	17,149,430.58
年末余额	62,083,143.97	173,588,890.73	65,977,850.00	93,242,000.00	112,117,142.86	710,000.00	507,719,027.5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7,889,638.96)	(68,273,563.72)	(196,850.16)	(19,782,823.36)	(40,692,333.33)	(710,000.00)	(157,545,209.53)
计提	(968,938.20)	(18,706,589.77)	-	(4,945,705.88)	(5,605,857.14)	-	(30,227,090.99)
年末余额	(28,858,577.16)	(86,980,153.49)	(196,850.16)	(24,728,529.24)	(46,298,190.47)	(710,000.00)	(187,772,300.5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续）

2019年（续）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和品牌使用权	有利租约	销售网络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
年末余额	-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33,224,566.81	86,608,737.24	65,780,999.84	68,513,470.76	65,818,952.39	-	319,946,727.04
年初	34,193,505.01	73,834,591.70	65,780,999.84	73,459,176.64	71,424,809.53	-	318,693,082.7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续）

2018年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和品牌使用权	有利租约	销售网络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0,481,989.28	126,128,809.36	65,977,850.00	93,242,000.00	112,117,142.86	710,000.00	458,657,791.50
购置	2,160,172.00	16,310,053.09	-	-	-	-	18,470,225.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7,754.51	-	-	-	-	7,754.51
在建工程转入	-	316,239.32	-	-	-	-	316,239.3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50,982.69	-	-	-	-	-	650,982.69
处置	(1,210,000.00)	-	-	-	-	-	(1,210,000.00)
年末余额	<u>62,083,143.97</u>	<u>142,762,856.28</u>	<u>65,977,850.00</u>	<u>93,242,000.00</u>	<u>112,117,142.86</u>	<u>710,000.00</u>	<u>476,892,993.11</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6,667,841.47)	(55,408,075.33)	(196,850.16)	(14,837,117.48)	(35,086,476.18)	(710,000.00)	(132,906,360.62)
计提	(910,378.56)	(13,006,145.82)	-	(4,945,705.88)	(5,605,857.15)	-	(24,468,087.41)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11,418.93)	-	-	-	-	-	(311,418.93)
处置	-	-	-	-	-	-	-
年末余额	<u>(27,889,638.96)</u>	<u>(68,414,221.15)</u>	<u>(196,850.16)</u>	<u>(19,782,823.36)</u>	<u>(40,692,333.33)</u>	<u>(710,000.00)</u>	<u>(157,685,866.96)</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续）

2018年（续）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和品牌使用权	有利租约	销售网络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	-
年末余额	-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34,193,505.01	74,348,635.13	65,780,999.84	73,459,176.64	71,424,809.53	-	319,207,126.15
年初	33,814,147.81	70,720,734.03	65,780,999.84	78,404,882.52	77,030,666.68	-	325,751,430.88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商誉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 业务合并		
医药分销业务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原“国药控股江门仁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江门”）	27,392,317.73	-	-	-	27,392,317.73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延风”）	16,868,644.87	-	-	-	16,868,644.87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肇庆”）	2,594,341.53	-	-	-	2,594,341.53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韶关”）	1,686,496.80	-	-	-	1,686,496.80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梅州”）	1,610,819.66	-	-	-	1,610,819.66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惠州”）	923,184.67	-	-	-	923,184.67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湛江”）	282,135.55	-	-	-	282,135.55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东莞”）	1,499.02	-	-	-	1,499.02
南方医贸	2,755,680.62	-	-	-	2,755,680.62
佛山南海	88,877,850.51	-	-	-	88,877,850.51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珠海”）	6,772,561.47	-	-	-	6,772,561.47
国药控股茂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茂名”）	66,417.07	-	-	-	66,417.07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美药业”）	3,033,547.53	-	-	-	3,033,547.53
医药零售业务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乐仁堂”）	29,482,149.57	-	-	-	29,482,149.57
孝义市国大万民百草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义万民”）	15,866,680.00	-	-	-	15,866,680.00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万民”）	65,025,000.00	-	-	-	65,025,000.00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原“上海复美益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美大药房”）	19,405,450.23	-	-	-	19,405,450.2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5,028,638.00	-	-	-	5,028,638.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7,979,000.00	-	-	-	7,979,00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商誉（续）

2019年（续）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控股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 业务合并		
医药零售业务（续）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3,045,183.85	-	-	-	3,045,183.8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11,598,341.12	-	-	-	11,598,341.12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67,250.76	-	-	-	1,567,250.7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29,110,409.46	-	-	-	29,110,409.4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沈阳”）	41,047,958.08	-	-	-	41,047,958.08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107,275,095.74	-	-	-	107,275,095.74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41,165,574.64	-	-	-	41,165,574.64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泉州”）	41,298,622.59	-	-	-	41,298,622.5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22,666,179.77	-	-	-	22,666,179.77
国大内蒙古	70,485,777.00	-	-	-	70,485,777.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77,350,000.00	-	-	-	77,350,000.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9,080,100.00	-	-	-	9,080,100.00
深圳市广安利医药连锁有限公司门店收购	13,420,000.00	-	-	-	13,420,000.00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64,140,124.36	-	-	-	64,140,124.36
国大台山	26,826,120.55	-	-	-	26,826,120.55
太原市同心利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同心利”）	2,818,647.85	-	-	-	2,818,647.85
朝阳市永兴堂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永兴堂”）门店收购	-	-	25,973,399.17	-	25,973,399.17
内蒙古同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同仁”）门店收购	-	-	13,494,000.00	-	13,494,000.00
国大普洱	-	71,064,684.79	-	-	71,064,684.79
	<u>858,547,800.60</u>	<u>71,064,684.79</u>	<u>39,467,399.17</u>	<u>-</u>	<u>969,079,884.56</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商誉（续）

	2018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非同一控制 下控股合并	同一控制下吸 收合并	同一控制下吸收 合并	
医药分销业务					
国控江门	27,392,317.73	-	-	-	27,392,317.73
国控延风	16,868,644.87	-	-	-	16,868,644.87
国控肇庆	2,594,341.53	-	-	-	2,594,341.53
国控韶关	1,686,496.80	-	-	-	1,686,496.80
国控梅州	1,610,819.66	-	-	-	1,610,819.66
国控惠州	923,184.67	-	-	-	923,184.67
国控湛江	282,135.55	-	-	-	282,135.55
国控东莞	1,499.02	-	-	-	1,499.02
南方医贸	2,755,680.62	-	-	-	2,755,680.62
佛山南海	88,877,850.51	-	-	-	88,877,850.51
国控珠海	6,772,561.47	-	-	-	6,772,561.47
国控茂名	66,417.07	-	-	-	66,417.07
复美药业	3,033,547.53	-	-	-	3,033,547.53
医药零售业务					
石家庄乐仁堂益康药房连锁有限 公司	29,482,149.57	-	-	(29,482,149.57)	-
河北乐仁堂	-	-	29,482,149.57	-	29,482,149.57
孝义万民	15,866,680.00	-	-	-	15,866,680.00
山西万民	65,025,000.00	-	-	-	65,025,000.00
复美大药房	19,405,450.23	-	-	-	19,405,450.2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 公司	5,028,638.00	-	-	-	5,028,638.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 锁有限公司	7,979,000.00	-	-	-	7,979,000.00

四、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商誉（续）

2018（续）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控股合并	同一控制下吸 收合并	同一控制下吸收 合并		
医药零售业务（续）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3,045,183.85	-	-	-	-	3,045,183.8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 限公司	11,598,341.12	-	-	-	-	11,598,341.12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67,250.76	-	-	-	-	1,567,250.7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 司	29,110,409.46	-	-	-	-	29,110,409.46
国大沈阳	41,047,958.08	-	-	-	-	41,047,958.08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107,275,095.74	-	-	-	-	107,275,095.74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 司	41,165,574.64	-	-	-	-	41,165,574.64
国大泉州	41,298,622.59	-	-	-	-	41,298,622.5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 限公司	22,666,179.77	-	-	-	-	22,666,179.77
国大内蒙古	70,485,777.00	-	-	-	-	70,485,777.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 限公司	77,350,000.00	-	-	-	-	77,350,000.00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 有限公司	9,080,100.00	-	-	-	-	9,080,100.00
深圳市广安利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门店收购	13,420,000.00	-	-	-	-	13,420,000.00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 任公司	63,546,507.81	-	593,616.55	-	-	64,140,124.36
北京洋桥茸芝金象大药房有限责 任公司	593,616.55	-	-	(593,616.55)	-	-
国大台山	26,826,120.55	-	-	-	-	26,826,120.55
太原同心利	-	2,818,647.85	-	-	-	2,818,647.85
	<u>855,729,152.75</u>	<u>2,818,647.85</u>	<u>30,075,766.12</u>	<u>(30,075,766.12)</u>		<u>858,547,800.6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商誉（续）

商誉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处置	年末余额
医药零售业务				
国大泉州	<u>25,000,000.00</u>	<u>-</u>	<u>-</u>	<u>25,000,000.00</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处置	年末余额
医药零售业务				
国大泉州	<u>25,000,000.00</u>	<u>-</u>	<u>-</u>	<u>25,000,000.00</u>

商誉的账面金额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医药分销业务	152,865,497.03	152,865,497.03
医药零售业务	<u>791,214,387.53</u>	<u>680,682,303.57</u>
	<u>944,079,884.56</u>	<u>833,547,800.60</u>

本集团于2019年3月收购内蒙古同仁12家门店经营权，收购完成后，形成商誉人民币13,494,000元，其计算过程参见附注六、1.2。

本集团于2019年5月收购朝阳永兴堂31家门店经营权，收购完成后，形成商誉人民币25,973,399.17元，其计算过程参见附注六、1.3。

本集团于2019年11月收购普洱松茂济安堂医药有限公司6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形成商誉人民币71,064,684.79元，其计算过程参见附注六、1.4。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商誉（续）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参照通货膨胀率作出推算。

计算医药分销业务、医药零售业务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于2019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了假设。以下系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医药分销业务	医药零售业务
预算期内销售增长率	2.00%-40.00%	1.41%-35.00%
永续增长率	3.00%	3.00%
毛利率	3.70%-6.94%	20.36%-41.22%
折现率	12.40%-15.00%	13.00%-15.00%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和加权平均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业务分部内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18. 长期待摊费用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49,458,261.87	121,956,819.11	(86,002,425.40)	(2,970,454.66)	282,442,200.92
收购单店取得经营权支出	57,617,166.63	15,785,422.51	(16,870,583.63)	-	56,532,005.51
其他	4,253,277.96	28,371,430.56	(5,099,503.83)	(37,272.11)	27,487,932.58
	<u>311,328,706.46</u>	<u>166,113,672.18</u>	<u>(107,972,512.86)</u>	<u>(3,007,726.77)</u>	<u>366,462,139.01</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99,209,837.80	123,968,928.79	(72,027,492.28)	(1,693,012.44)	249,458,261.87
收购单店取得经营权支出	49,013,331.48	24,687,711.48	(16,083,876.33)	-	57,617,166.63
其他	4,023,881.51	1,973,696.15	(1,744,299.70)	-	4,253,277.96
	<u>252,247,050.79</u>	<u>150,630,336.42</u>	<u>(89,855,668.31)</u>	<u>(1,693,012.44)</u>	<u>311,328,706.46</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3,202,938.51	26,745,819.50	68,153,222.07	15,676,020.10
预提销售费用	101,057,882.46	24,536,658.05	94,108,769.33	22,301,617.95
租赁准则的影响	52,885,419.73	12,482,780.70	-	-
递延收益	32,719,558.79	7,996,709.35	30,188,142.13	7,547,758.26
可抵扣税亏	30,789,517.62	7,536,230.76	77,791,621.20	19,311,837.06
应付职工薪酬	11,868,705.75	2,454,711.04	64,598,625.74	15,656,015.32
其他	22,161,103.74	4,560,780.36	6,238,492.18	1,467,765.00
	<u>364,685,126.60</u>	<u>86,313,689.76</u>	<u>341,078,872.65</u>	<u>81,961,013.69</u>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公允价值调整	216,027,393.92	54,006,848.47	227,900,345.39	56,975,086.3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2,335,240.00	25,583,810.00	-	-
五百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77,440,115.98	19,250,299.21	26,766,360.08	6,691,590.04
公司改制资产评估增值差异	20,286,498.64	5,071,624.66	21,858,742.02	5,464,685.51
其他	26,521,667.38	5,487,577.71	26,741,840.89	5,520,603.73
	<u>442,610,915.92</u>	<u>109,400,160.05</u>	<u>303,267,288.38</u>	<u>74,651,965.62</u>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抵消金额	抵消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25,682,673.77</u>	<u>60,631,015.99</u>	<u>7,046,803.74</u>	<u>74,914,209.95</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5,682,673.77</u>	<u>83,717,486.28</u>	<u>7,046,803.74</u>	<u>67,605,161.8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80,000.00	1,480,000.00
可抵扣亏损（注）	<u>49,106,535.92</u>	<u>29,391,422.33</u>
	<u>50,586,535.92</u>	<u>30,871,422.33</u>

注：考虑到本集团个别子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是否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该可抵扣亏损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本集团未对该等子公司可抵扣应纳税所得额的累计亏损人民币 49,106,535.92 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	-	2,864,062.85
2020年	4,725,707.87	4,725,707.87
2021年	2,563,056.08	2,563,056.08
2022年	7,261,117.97	7,261,117.97
2023年	11,977,477.56	11,977,477.56
2024年	<u>22,579,176.44</u>	<u>-</u>
	<u>49,106,535.92</u>	<u>29,391,422.33</u>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特准储备物资	55,550,834.89	47,576,273.75	47,576,273.75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1,713,763.10	10,592,645.36	10,592,645.36
预付租赁费	<u>90,372.40</u>	<u>-</u>	<u>14,196,944.60</u>
	<u>77,354,970.39</u>	<u>58,168,919.11</u>	<u>72,365,863.71</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资产减值准备

2019年

	年初余额	以前年度 核销转回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	核销/转销	
坏账准备	59,443,388.46	62,630.60	75,240,127.77	57,180.49	(22,076,637.16)	(8,157,143.90)	104,569,546.2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521,434.74	22,080.00	25,098,772.50	56,980.49	(20,246,309.59)	(3,823,540.02)	40,629,418.1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921,953.72	40,550.60	50,141,355.27	200.00	(1,830,327.57)	(4,333,603.88)	63,940,128.14
存货跌价准备	8,313,195.29	5,356.03	4,362,375.48	139,294.62	(3,110,765.80)	(1,403,955.27)	8,305,500.3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300,000.00	-	-	-	-	-	1,300,000.00
商誉减值准备	25,000,000.00	-	-	-	-	-	2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6,638.32	-	1,857,279.52	-	-	-	2,253,917.84
	<u>94,453,222.07</u>	<u>67,986.63</u>	<u>81,459,782.77</u>	<u>196,475.11</u>	<u>(25,187,402.96)</u>	<u>(9,561,099.17)</u>	<u>141,428,964.45</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资产减值准备（续）

2018年

	年初余额	以前年度 核销转回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	核销/转销	
坏账准备	59,036,515.28	221,031.35	19,607,811.63	80,000.00	(19,309,332.08)	(192,637.72)	59,443,388.4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925,465.41	221,031.35	12,467,357.34	-	(16,899,781.64)	(192,637.72)	39,521,434.7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111,049.87	-	7,140,454.29	80,000.00	(2,409,550.44)	-	19,921,953.72
存货跌价准备	6,840,110.55	-	5,422,984.90	-	(2,678,379.54)	(1,271,520.62)	8,313,195.29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300,000.00	-	-	-	-	-	1,300,000.00
商誉减值准备	25,000,000.00	-	-	-	-	-	2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6,638.32	-	-	-	-	-	396,638.32
	<u>92,573,264.15</u>	<u>221,031.35</u>	<u>25,030,796.53</u>	<u>80,000.00</u>	<u>(21,987,711.62)</u>	<u>(1,464,158.34)</u>	<u>94,453,222.07</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短期借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388,979,951.89	2,438,612,672.71
应收票据贴现	<u>64,038,348.12</u>	<u>170,013,427.11</u>
	<u>1,453,018,300.01</u>	<u>2,608,626,099.82</u>

于2019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4.44%（2018年12月31日：4.65%）。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3. 应付票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40,343,723.78	13,843,479.73
银行承兑汇票	<u>5,515,353,833.75</u>	<u>3,402,912,202.07</u>
	<u>5,555,697,557.53</u>	<u>3,416,755,681.80</u>

于2019年12月31日，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2018年12月31日：无）。

24.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1至6个月内清偿。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u>6,554,105,124.13</u>	<u>6,468,535,961.17</u>

于2019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列示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应付货款	331,837,741.84	尚未结算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合同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u>302,650,567.97</u>	<u>255,590,612.37</u>

合同负债年末余额系本集团的预收货款。在本集团收到客户提前支付的销售货款后，一般会在6个月左右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并确认收入。

26.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26,152,409.27	2,005,462,891.39	(1,980,782,154.51)	250,833,146.15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5,248,146.99	181,128,052.90	(181,714,446.08)	4,661,753.81
辞退福利	<u>465,851.14</u>	<u>1,431,023.12</u>	<u>(1,564,052.56)</u>	<u>332,821.70</u>
	<u>231,866,407.40</u>	<u>2,188,021,967.41</u>	<u>(2,164,060,653.15)</u>	<u>255,827,721.66</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09,320,163.70	1,759,137,844.89	(1,742,305,599.32)	226,152,409.27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5,596,277.12	176,477,341.94	(176,825,472.07)	5,248,146.99
辞退福利	<u>740,085.72</u>	<u>1,555,451.66</u>	<u>(1,829,686.24)</u>	<u>465,851.14</u>
	<u>215,656,526.54</u>	<u>1,937,170,638.49</u>	<u>(1,920,960,757.63)</u>	<u>231,866,407.4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续）

短期薪酬如下：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723,820.21	1,745,458,052.03	(1,719,091,854.24)	237,090,018.00
职工福利费	1,750,750.89	62,496,131.37	(62,856,557.73)	1,390,324.53
社会保险费	1,622,271.12	95,074,567.23	(95,194,678.92)	1,502,159.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2,150.59	85,088,807.47	(85,202,240.35)	1,248,717.71
工伤保险费	30,755.69	2,904,043.69	(2,906,528.63)	28,270.75
生育保险费	229,364.84	7,081,716.07	(7,085,909.94)	225,170.97
住房公积金	1,063,993.02	70,390,806.56	(70,062,809.27)	1,391,990.3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956,772.12	30,048,327.90	(31,605,806.94)	8,399,293.08
其他短期薪酬	1,034,801.91	1,995,006.30	(1,970,447.41)	1,059,360.80
	<u>226,152,409.27</u>	<u>2,005,462,891.39</u>	<u>(1,980,782,154.51)</u>	<u>250,833,146.15</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3,078,506.49	1,526,865,265.07	(1,509,219,951.35)	210,723,820.21
职工福利费	2,602,805.92	51,777,145.01	(52,629,200.04)	1,750,750.89
社会保险费	1,363,649.32	89,203,979.18	(88,945,357.38)	1,622,271.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0,984.41	79,707,594.13	(79,476,427.95)	1,362,150.59
工伤保险费	10,541.55	3,335,240.34	(3,315,026.20)	30,755.69
生育保险费	222,123.36	6,161,144.71	(6,153,903.23)	229,364.84
住房公积金	929,089.33	59,408,331.39	(59,273,427.70)	1,063,993.0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178,562.87	28,172,099.55	(28,393,890.30)	9,956,772.12
其他短期薪酬	1,167,549.77	3,711,024.69	(3,843,772.55)	1,034,801.91
	<u>209,320,163.70</u>	<u>1,759,137,844.89</u>	<u>(1,742,305,599.32)</u>	<u>226,152,409.27</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55,160.16	169,936,884.74	(170,089,263.47)	1,602,781.43
失业保险费	122,350.65	5,168,661.43	(5,210,052.28)	80,959.80
企业年金缴费	3,370,636.18	6,022,506.73	(6,415,130.33)	2,978,012.58
	<u>5,248,146.99</u>	<u>181,128,052.90</u>	<u>(181,714,446.08)</u>	<u>4,661,753.81</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39,623.34	166,757,467.61	(166,741,930.79)	1,755,160.16
失业保险费	221,831.21	4,731,258.82	(4,830,739.38)	122,350.65
企业年金缴费	3,634,822.57	4,988,615.51	(5,252,801.90)	3,370,636.18
	<u>5,596,277.12</u>	<u>176,477,341.94</u>	<u>(176,825,472.07)</u>	<u>5,248,146.99</u>

辞退福利如下：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五、34）	408,057.61	631,005.86	(791,197.41)	247,866.06
其他辞退福利（i）	57,793.53	800,017.26	(772,855.15)	84,955.64
	<u>465,851.14</u>	<u>1,431,023.12</u>	<u>(1,564,052.56)</u>	<u>332,821.70</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五、34）	559,065.67	980,356.18	(1,131,364.24)	408,057.61
其他辞退福利（i）	181,020.05	575,095.48	(698,322.00)	57,793.53
	<u>740,085.72</u>	<u>1,555,451.66</u>	<u>(1,829,686.24)</u>	<u>465,851.14</u>

(i) 2019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800,017.26元，该部分的年末应付未付余额为人民币84,955.64元（2018年度：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575,095.48元，该部分的年末应付未付余额为人民币57,793.53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应交税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27,549,708.68	115,226,820.39
增值税	86,412,534.51	90,356,534.09
城建税	6,746,231.85	6,854,426.95
印花税	6,071,030.95	5,854,355.91
水利基金	5,488,930.64	5,421,280.43
教育费附加	4,898,828.26	4,937,147.17
个人所得税	4,203,699.48	3,954,139.24
房产税	532,454.30	1,123,276.37
土地使用税	11,137.20	209,179.29
其他	8,203,832.27	8,043,252.88
	<u>250,118,388.14</u>	<u>241,980,412.72</u>

28. 其他应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23,632,632.90	10,894,278.99	10,894,278.99
应付股利	6,389,320.96	6,389,320.96	6,389,320.96
其他应付款	<u>1,726,836,507.16</u>	<u>1,511,129,733.38</u>	<u>1,511,140,990.34</u>
	<u>1,756,858,461.02</u>	<u>1,528,413,333.33</u>	<u>1,528,424,590.29</u>

应付利息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保理利息	<u>23,632,632.90</u>	<u>10,894,278.99</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其他应付款（续）

应付股利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医药）	4,835,511.58	4,835,511.58
应付张珍方股利分红款	1,389,639.31	1,389,639.31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170.07	164,170.07
	<u>6,389,320.96</u>	<u>6,389,320.96</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超过1年未支付的重大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保理业务还款	849,490,467.87	724,272,060.30	724,272,060.30
押金	422,017,144.86	334,821,325.72	334,821,325.72
预提费用	129,552,787.78	131,493,977.43	131,493,977.43
应付收购子公司款项	72,193,635.62	78,702,980.00	78,702,980.00
应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55,430,961.14	79,380,923.99	79,380,923.99
股权认购款	46,023,136.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个人款项	29,757,769.47	22,730,210.22	22,730,210.22
应付房屋租金	26,348,921.76	29,287,578.50	29,298,835.46
暂借款	15,800,000.00	15,800,000.00	15,800,000.00
应付土地转让款	12,597,500.00	18,071,000.00	18,071,000.00
代收款	11,844,558.24	7,525,379.59	7,525,379.59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9,028,812.08	5,436,532.76	5,436,532.76
其他	46,750,812.34	53,607,764.87	53,607,764.87
	<u>1,726,836,507.16</u>	<u>1,511,129,733.38</u>	<u>1,511,140,990.34</u>

于2019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如下：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南方医贸小股东符月群等11名自然人	54,722,98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台山市群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13,860,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沈阳市铁西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12,597,5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柳州市胜利药店	9,195,734.90	未达到付款条件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605,625.2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广西众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u>6,836,433.21</u>	未达到付款条件

105,818,273.31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638,984.25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五、33）	-	-	5,861,324.3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32）	<u>569,788,109.37</u>	<u>538,430,817.03</u>	<u>-</u>
	<u>601,427,093.62</u>	<u>538,430,817.03</u>	<u>5,861,324.37</u>

30. 其他流动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u>749,710.19</u>	<u>292,465.75</u>

31. 长期借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委托借款	<u>-</u>	<u>31,638,984.25</u>

于2019年12月31日，委托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1,638,984.25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1,638,984.25元）系由国药集团委托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出之款项，于一年以内到期的借款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于2019年12月31日，该笔委托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4.04%（2018年12月31日：4.04%）。

32. 租赁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租赁付款额	1,918,972,963.90	1,803,679,783.76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6,777,769.45)	(157,711,546.8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29）	<u>569,788,109.37</u>	<u>538,430,817.03</u>
	<u>1,182,407,085.08</u>	<u>1,107,537,419.92</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长期应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	-	3,763,978.52
专项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u>800,000.00</u>	<u>800,000.00</u>	<u>4,563,978.52</u>

长期应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	-	9,625,302.8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五、29）	-	-	5,861,324.37
	<u>-</u>	<u>-</u>	<u>3,763,978.52</u>

专项应付款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拨发的专项资金	800,000.00	-	-	800,000.00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拨发的专项资金	800,000.00	-	-	800,000.00

专项应付款为政府部门下拨的科研经费，于拨款时计入专项应付款科目核算。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内退福利	1,680,866.06	2,458,057.61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附注五、26）	<u>247,866.06</u>	<u>408,057.61</u>
	<u>1,433,000.00</u>	<u>2,050,000.00</u>

本集团的部分职工已经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折现率	3.25%	3.50%
工资增长率	6.00%	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内退福利为：

	2019年	2018年
管理费用	(49,994.14)	1,172,356.18
财务费用	<u>64,000.00</u>	<u>81,000.00</u>
	<u>14,005.86</u>	<u>1,253,356.1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递延收益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u>91,491,170.40</u>	<u>3,477,445.94</u>	<u>(6,264,343.46)</u>	<u>88,704,272.88</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u>96,725,183.34</u>	<u>-</u>	<u>(5,234,012.94)</u>	<u>91,491,170.40</u>

于2019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房屋拆迁补偿（注）	75,555,441.17	-	(2,698,408.56)	-	72,857,032.61	资产相关
广西物流项目	6,453,426.58	-	-	(408,073.08)	6,045,353.50	资产相关
广州市物流标准化试点项目	2,815,012.55	-	-	(546,246.84)	2,268,765.71	资产相关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补助	1,500,000.00	-	-	(300,000.00)	1,200,000.00	资产相关
第三方药品现代物流公共信息平台	252,058.35	-	-	(18,800.40)	233,257.95	资产相关
其他项目	<u>4,915,231.75</u>	<u>3,477,445.94</u>	<u>-</u>	<u>(2,292,814.58)</u>	<u>6,099,863.11</u>	资产/收益相关
	<u>91,491,170.40</u>	<u>3,477,445.94</u>	<u>(2,698,408.56)</u>	<u>(3,565,934.90)</u>	<u>88,704,272.8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递延收益（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房屋拆迁补偿（注）	78,253,849.73	-	(2,698,408.56)	-	75,555,441.17	资产相关
广西物流项目	6,949,832.98	-	-	(496,406.40)	6,453,426.58	资产相关
广州市物流标准化试 点项目	3,361,259.39	-	-	(546,246.84)	2,815,012.55	资产相关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 补助	1,800,000.00	-	-	(300,000.00)	1,500,000.00	资产相关
第三方药品现代物流 公共信息平台	270,858.75	-	-	(18,800.40)	252,058.35	资产相关
其他项目	6,089,382.49	-	-	(1,174,150.74)	4,915,231.75	资产/收益 相关
	<u>96,725,183.34</u>	<u>-</u>	<u>(2,698,408.56)</u>	<u>(2,535,604.38)</u>	<u>91,491,170.40</u>	

注：因南宁市人民政府实施城市规划进行旧城区改建，广西物流位于南宁市龙腾路片区之原经营场所需要进行拆除及异地重建。根据于 2012 年 5 月广西物流与承接龙腾路旧城区改建项目的房地产开发商签署的安置补偿协议，广西物流可获得总值人民币 120,250,000.00 元的安置补偿，包括现金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及等值人民币 70,250,000.00 元的待建成的物业。现金补偿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已于 2012 年 5 月收到，等值人民币 70,250,000.00 元物业已于 2015 年度交付，计入投资性房地产。

安置补偿中对应广西物流异地重建物流中心资本性支出的部分约人民币 93,320,000.00 元确认为递延收益，自重建之物流中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平均摊销入损益，剩余部分约人民币 26,930,000.00 元于 2012 年计入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央医药储备基金	46,723,743.31	45,427,343.31
产品促销积分计划	26,478,986.49	23,813,832.87
其他	53,785.13	-
	<u>73,256,514.93</u>	<u>69,241,176.18</u>

中央医药储备基金为收到的国家及地方政府用于购买储备医药物资的款项。
 产品促销积分计划为产品促销积分计划中到期日在一年以上的产品积分。

37. 股本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307,744,355.00	-	-	-	307,744,355.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54,884,475.00	-	-	-	54,884,47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国有法人持股	60,380,743.00	-	-	-	60,380,743.00
-境内法人持股	5,114,297.00	-	-	-	5,114,297.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13.00	-	-	-	3,113.00
	<u>428,126,983.00</u>	<u>-</u>	<u>-</u>	<u>-</u>	<u>428,126,983.00</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307,744,355.00	-	-	-	307,744,355.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54,885,600.00	-	(1,125.00)	(1,125.00)	54,884,47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国有法人持股	60,380,743.00	-	-	-	60,380,743.00
-境内法人持股	5,114,297.00	-	-	-	5,114,297.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88.00	-	1,125.00	1,125.00	3,113.00
	<u>428,126,983.00</u>	<u>-</u>	<u>-</u>	<u>-</u>	<u>428,126,983.0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资本公积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18,174,787.27	-	-	2,118,174,787.27
其他资本公积-				
重大资产重组	1,173,907,763.19	-	-	1,173,907,763.19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650,322.00	-	-	2,650,322.00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				
其他权益变动（a）	(94,032,514.34)	42,022,530.06	-	(52,009,984.28)
其他（b）	1,120,284,623.39	-	-	1,120,284,623.39
	<u>4,320,984,981.51</u>	<u>42,022,530.06</u>	<u>-</u>	<u>4,363,007,511.57</u>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18,174,787.27	-	-	2,118,174,787.27
其他资本公积-				
重大资产重组	1,173,907,763.19	-	-	1,173,907,763.19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650,322.00	-	-	2,650,322.00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				
其他权益变动（a）	(113,303,807.47)	19,271,293.13	-	(94,032,514.34)
其他（b）	-	1,120,284,623.39	-	1,120,284,623.39
	<u>3,181,429,064.99</u>	<u>1,139,555,916.52</u>	<u>-</u>	<u>4,320,984,981.51</u>

(a) 本年度资本公积-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增加人民币 42,022,530.06 元，系因为本集团之联营公司现代制药其他权益变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42,022,530.06 元。

2018 年资本公积-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增加人民币 19,271,293.13 元，系因为本集团之联营公司现代制药其他权益变动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39,312.34 元；本集团之联营公司现代制药因以前年度以股份支付方式收购子公司未完成对赌回购股份从而本集团持有现代制药股份变动，致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19,410,605.47 元。

(b) 2018 年资本公积-其他增加人民币 1,120,284,623.39 元，系因为本集团之子公司国大药房于 2018 年 7 月引进 Walgreens Boots Alliance(Hong Kong)Investments Limited 战略投资者，增资人民币 2,766,700,000.00 元，产生资本溢价人民币 1,120,284,623.39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9年 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9年 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6,050,708.96	46,050,708.96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33,366.19)	(133,366.19)
	-	45,917,342.77	45,917,342.77

合并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2,335,240.00	25,583,810.00	46,050,708.96	30,700,721.0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366.19)	-	(133,366.19)	-
	102,201,873.81	25,583,810.00	45,917,342.77	30,700,721.04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盈余公积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14,063,491.50</u>	<u>214,063,491.5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计提达到注册资本的50%，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再继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 未分配利润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6,655,257,147.27	5,572,952,806.3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1,289,183.01	1,210,742,435.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a）	<u>171,250,793.20</u>	<u>128,438,094.90</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7,755,295,537.08</u>	<u>6,655,257,147.27</u>

（a）根据2019年5月17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4.00元，以公司总股本428,126,983股计算，共计人民币171,250,793.20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9年		2018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672,871,710.12	46,245,490,002.68	42,778,939,792.90	37,991,076,562.19
其他业务	372,892,433.09	46,918,837.85	343,445,728.33	33,032,068.96
	<u>52,045,764,143.21</u>	<u>46,292,408,840.53</u>	<u>43,122,385,521.23</u>	<u>38,024,108,631.15</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51,970,971,594.52	43,040,868,416.94
租赁收入	<u>74,792,548.69</u>	<u>81,517,104.29</u>
	<u>52,045,764,143.21</u>	<u>43,122,385,521.23</u>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主要经营地区		
中国	<u>51,970,971,594.52</u>	<u>43,040,868,416.94</u>
主要业务类型		
医药批发	38,886,408,981.79	31,866,749,848.53
医药零售	13,000,514,605.28	11,110,718,685.75
其他	<u>84,048,007.45</u>	<u>63,399,882.66</u>
	<u>51,970,971,594.52</u>	<u>43,040,868,416.94</u>
主要产品类型		
药品	48,181,069,748.36	40,634,670,075.31
器械耗材	2,756,591,633.83	1,589,598,645.85
诊断试剂	692,370,435.53	548,790,740.10
仪器设备	256,891,769.35	204,409,073.02
其他	<u>84,048,007.45</u>	<u>63,399,882.66</u>
	<u>51,970,971,594.52</u>	<u>43,040,868,416.9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营业收入及成本（续）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续）

	2019年	2018年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	51,886,923,587.07	42,977,468,534.2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服务收入	40,334,878.35	26,942,724.22
仓储物流	43,713,129.10	36,457,158.44
	<u>51,970,971,594.52</u>	<u>43,040,868,416.94</u>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2019年	2018年
销售商品	<u>255,590,612.37</u>	<u>216,938,239.32</u>

本年度通过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确认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302,650,567.97 元，本集团的履约义务预计确认为收入的时间为 2020 年。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 （1）本集团于货物控制权转移后确认收入，并于交付后 30-210 天内收取货款；
- （2）本集团于提供服务的时间内确认收入，并于完成后 30-210 天内收取款项。

43. 税金及附加

	2019年	2018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815,864.80	47,477,033.41
教育费附加	37,750,316.05	32,650,733.37
印花税	36,114,032.58	32,467,464.05
房产税	7,420,032.75	6,961,154.31
土地使用税	1,021,455.29	830,516.37
河道维护费和堤防费	778,070.25	250,164.71
车船税	144,023.76	159,260.61
其他	249,900.06	215,812.19
	<u>136,293,695.54</u>	<u>121,012,139.02</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销售费用

	2019年	2018年
职工薪酬	1,600,018,824.19	1,388,569,241.3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624,933,188.71	-
租赁费	124,901,006.05	667,385,735.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423,270.18	79,264,643.73
运输费	92,959,071.86	72,790,376.76
技术服务费	80,597,774.81	122,040,418.95
固定资产折旧费	69,824,366.45	57,211,707.70
水电气费	66,594,129.68	58,460,806.07
广告宣传费	50,135,450.66	44,772,075.33
办公费	44,962,674.71	37,866,925.91
业务招待费	32,702,753.92	28,339,849.02
物业管理费	29,632,095.50	26,325,349.03
仓储保管费	26,872,236.68	26,735,260.77
修理费	12,941,004.95	12,410,974.80
会议费	11,996,153.12	9,254,374.47
差旅费	9,773,557.45	9,659,289.87
市场开发费	6,347,031.83	7,741,076.04
其他	75,789,077.41	113,961,780.01
	<u>3,055,403,668.16</u>	<u>2,762,789,885.77</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管理费用

	2019年	2018年
职工薪酬	577,208,734.38	540,166,368.56
办公费	29,676,021.12	25,785,743.03
固定资产折旧费	27,124,509.45	25,989,962.3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2,873,594.08	-
技术服务费	20,634,230.67	17,309,623.25
无形资产摊销	19,679,232.79	16,833,469.40
租赁费	16,718,745.74	34,452,292.21
业务招待费	15,897,238.79	15,124,722.99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872,236.21	19,335,780.45
广告费	12,495,124.13	9,239,323.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267,769.44	9,609,145.68
差旅费	11,579,577.92	11,970,208.11
车管费	7,770,897.50	9,508,891.07
修理费	6,592,921.58	4,726,047.17
水电气费	5,930,248.65	5,740,238.76
物业管理费	5,511,193.47	3,993,814.78
其他	34,182,707.61	33,552,677.13
	<u>842,014,983.53</u>	<u>783,338,308.19</u>

46. 财务费用

	2019年	2018年
利息支出	271,718,934.85	140,315,267.43
减：利息收入	139,842,489.11	81,119,506.63
现金折扣	43,252,757.88	42,424,361.51
汇兑（损失）/收益	(390,756.61)	325,611.60
其他	31,740,023.54	34,393,009.70
	<u>119,972,954.79</u>	<u>51,490,020.59</u>

利息收入明细如下：

	2019年	2018年
货币资金	<u>139,842,489.11</u>	<u>81,119,506.63</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其他收益

	2019年	2018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2,905,261.49	27,012,475.3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08,168.93	1,445,926.01
	<u>43,413,430.42</u>	<u>28,458,401.31</u>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与资产/收益 相关
广州市物流标准化试点项目	546,246.84	546,246.84	资产相关
广西物流项目	408,073.08	496,406.40	资产相关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资产相关
第三方药品现代物流公共信息平台	18,800.40	18,800.40	资产相关
其他	1,699,402.11	1,174,150.74	资产相关
	<u>2,972,522.43</u>	<u>2,535,604.38</u>	
稳岗补贴	8,704,495.35	2,371,741.63	收益相关
企业税收返还	7,944,738.61	9,153,184.19	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金	6,302,515.34	2,632,800.00	收益相关
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	6,159,608.34	449,851.78	收益相关
企业储备药品补贴款	3,417,500.00	3,220,625.00	收益相关
企业经济奖励	2,555,293.34	1,535,325.00	收益相关
企业经济贡献奖	300,000.00	150,000.00	收益相关
其他	4,548,588.08	4,963,343.32	收益相关
	<u>39,932,739.06</u>	<u>24,476,870.92</u>	
	<u>42,905,261.49</u>	<u>27,012,475.30</u>	

48. 投资收益

	2019年	2018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1,171,902.87	319,903,890.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19,446.05	(526,137.60)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471,386.60	519,419.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6,377,492.55)	(61,372,718.53)
	<u>246,185,242.97</u>	<u>258,524,453.7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	2018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52,462.91	(4,432,424.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311,027.70	4,730,903.85
	<u>53,163,490.61</u>	<u>298,479.55</u>

50. 资产减值损失

	2019年	2018年
存货跌价损失	1,251,609.68	2,744,605.3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57,279.52	-
	<u>3,108,889.20</u>	<u>2,744,605.36</u>

51. 资产处置收益

	2019年	2018年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	3,892,019.91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688,411.84	3,500,527.65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1,862,763.18	-
	<u>2,551,175.02</u>	<u>7,392,547.56</u>

52. 营业外收入

	2019年	2018年
核销无需支付的款项	16,601,380.58	5,000,021.34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015,608.56	2,698,408.56
其他	3,969,927.00	5,016,923.61
	<u>25,586,916.14</u>	<u>12,715,353.51</u>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广西物流房屋拆迁补偿金	2,698,408.56	2,698,408.56	资产相关
广西物流“三供一业”财政补助资金	2,317,200.00	-	收益相关
	<u>5,015,608.56</u>	<u>2,698,408.56</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3. 营业外支出

	2019年	2018年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067,800.75	1,097,787.61
捐赠支出	450,000.00	449,466.0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0,249.05	345,180.28
其他	2,748,199.10	2,872,416.21
	<u>4,476,248.90</u>	<u>4,764,850.15</u>

54. 政府补助

本集团存在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和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无形资产	-	1,21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直接冲减财务费用（注）	<u>1,378,372.43</u>	<u>387,500.00</u>
	<u>1,378,372.43</u>	<u>1,597,500.00</u>

注：2019年度，本集团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发展服务中心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贷款贴息资金人民币1,041,600.00元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医药储备物资贷款贴息资金人民币336,772.43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将上述2019年收到的贷款贴息资金冲减当年的财务费用。

其余政府补助，参见附注五、35和47。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库存商品成本	46,272,149,768.83	38,010,404,118.17
职工薪酬费用	2,184,975,042.37	1,937,354,409.70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899,601,990.12	206,110,412.41
租赁费	141,619,751.79	701,838,028.17
技术服务费	101,232,005.48	139,350,042.20
运输费	92,959,071.86	72,790,376.76
水电气费	74,917,949.13	66,988,900.15
办公通讯网络费	74,638,695.83	63,652,668.94
市场开发及业务宣传费用	68,977,606.62	61,752,474.65
业务招待费	48,599,992.71	43,464,572.01
物业管理费	35,143,288.97	30,319,163.81
交通差旅费用	30,448,970.18	29,081,374.94
仓储保管费	26,872,236.68	26,735,260.77
修理费	19,533,926.53	17,137,021.97
会议费	18,138,447.03	12,927,363.12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872,236.21	19,335,780.45
其他费用	84,146,511.88	130,994,856.89
	50,189,827,492.22	41,570,236,825.11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6. 所得税费用

	2019年	2018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7,807,504.00	330,119,712.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u>4,631,937.37</u>	<u>378,532.87</u>
	<u>372,439,441.37</u>	<u>330,498,245.68</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利润总额	1,856,658,136.50	1,678,929,357.53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464,164,534.12	419,732,339.38
个别公司的优惠税率差异	(28,039,776.17)	(26,400,897.47)
非应纳税收入	(82,792,975.72)	(80,379,054.34)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6,311,566.26	12,549,148.66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5,644,794.11	2,994,369.39
使用以前年度未确认之税务亏损	705,689.03	752,138.09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u>(3,554,390.26)</u>	<u>1,250,201.97</u>
所得税费用	<u>372,439,441.37</u>	<u>330,498,245.6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每股收益

	2019年 元/股	2018年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2.97</u>	<u>2.83</u>
稀释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2.97</u>	<u>2.83</u>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年度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等。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19年	2018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271,289,183.01	1,210,742,435.78
持续经营	<u>1,271,289,183.01</u>	<u>1,210,742,435.78</u>
用以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当期净利润	<u>1,271,289,183.01</u>	<u>1,210,742,435.78</u>
股份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428,126,983.00</u>	<u>428,126,983.00</u>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u>2.97</u>	<u>2.83</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	2018 年
利息收入	139,464,471.82	79,501,556.12
租金收入	62,779,668.72	70,082,395.95
收到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31,971,665.11	15,323,686.73
其他	506,514,549.70	514,689,083.24
	<u>740,730,355.35</u>	<u>679,596,722.04</u>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	2018 年
租赁费	177,149,079.15	732,157,191.98
广告宣传费	74,638,695.83	61,752,474.65
办公费	68,977,606.62	49,240,163.51
业务招待费	48,599,992.71	43,464,572.01
银行手续费	30,448,970.18	39,831,488.02
差旅费	29,123,133.47	29,081,374.94
会议费	18,138,447.03	12,927,363.12
其他各项费用及往来款	725,948,768.25	757,256,302.59
	<u>1,173,024,693.24</u>	<u>1,725,710,930.82</u>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	2018 年
收到致君苏州委托贷款利息	3,180,035.98	1,656,563.34
收到现代制药坪山基地厂房和设备款项	-	51,695,586.01
收到致君苏州委托贷款还款	-	44,000,000.00
其他	8,444.09	1,440,936.05
	<u>3,188,480.07</u>	<u>98,793,085.4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	2018 年
支付“三供一业”费用支出	1,093,125.00	-
支付给致君苏州的委托贷款	-	44,000,000.00
其他	1,504,625.74	37,042,904.53
	<u>2,597,750.74</u>	<u>81,042,904.53</u>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	2018 年
收到筹资性受限制货币资金	134,955,774.35	135,678,166.90
收到应付银行保理款	114,349,993.77	335,542,301.71
其他	-	12,818,350.59
	<u>249,305,768.12</u>	<u>484,038,819.20</u>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	2018 年
支付租赁本金部分	708,869,138.96	-
支付收购少数股权款	-	54,722,980.00
其他	9,803,690.92	29,752,802.06
	<u>718,672,829.88</u>	<u>84,475,782.06</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9 年	2018 年
净利润	1,484,218,695.13	1,348,431,111.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272,379.81	3,043,084.91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6,244,432.76	91,786,656.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655,157,953.51	-
无形资产摊销	30,227,090.99	24,468,087.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972,512.86	89,855,668.31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340,925.97)	(7,047,367.28)
财务费用	207,214,696.42	81,747,385.77
投资收益	(246,185,242.97)	(258,524,45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532,447.06)	(2,488,13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9,164,384.43	2,768,712.60
存货的增加	(524,154,050.42)	(608,950,788.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818,470,196.97)	(1,663,980,387.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59,506,443.67	2,296,682,476.23
经营性受限银行存款的增加	(119,943,642.99)	(75,185,70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00,352,083.20</u>	<u>1,322,606,352.27</u>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9 年	2018 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8,422,676,765.48	7,632,117,020.7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7,632,117,020.77</u>	<u>3,673,498,691.48</u>
现金净增加额	<u>790,559,744.71</u>	<u>3,958,618,329.29</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信息

	2019 年	2018 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43,993,800.00	19,920,651.60
其中：国大普洱	90,000,000.00	-
国大永兴堂	30,000,000.00	-
内蒙古同仁	17,320,000.00	-
广州药业	6,660,000.00	-
国大药房（朝阳）仁爱药房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朝阳仁爱”）	13,800.00	-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控花都”）	-	16,380,000.00
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原“山西中澳医药有限公司”）	-	450,651.60
太原同心利	-	3,0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的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106,262,760.00	19,920,651.60
其中：国大普洱	54,000,000.00	-
国大永兴堂	30,000,000.00	-
内蒙古同仁	15,600,000.00	-
广州药业	6,660,000.00	-
朝阳仁爱	2,760.00	-
国控花都	-	16,380,000.00
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	450,651.60
太原同心利	-	3,090,000.00
减：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8,460,831.84	22,389,173.93
其中：国大普洱	3,160,882.96	-
广州药业	4,477,124.50	-
朝阳仁爱	822,824.38	-
国控花都	-	21,146,145.15
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	1,160,397.85
太原同心利	-	82,630.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收到）的 现金净额	97,801,928.16	(2,468,522.3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信息（续）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信息

	2019 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530,000.00
其中：秦皇岛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30,000.00
减：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38,535.24
其中：秦皇岛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738,535.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91,464.7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

	2019 年	2018 年
库存现金	5,077,406.65	5,587,191.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17,599,358.83	7,626,529,829.59
年末现金余额	<u>8,422,676,765.48</u>	<u>7,632,117,020.77</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9 年	2018 年	备注
货币资金	442,672,297.43	457,664,283.79	注 1
已贴现的应收票据	64,038,348.12	170,013,427.11	注 2
已背书的应收票据	-	301,416.00	注 3
	<u>506,710,645.55</u>	<u>627,979,126.90</u>	

注 1：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2,672,297.43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7,664,283.79 元）的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附注五、1）。

注 2：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4,038,348.1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0,013,427.11 元）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已贴现但尚未到期（附注五、2）。

注 3：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1,416.00 元）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已背书但尚未到期（附注五、2）。

6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短期借款	-	-	-	-	-	-
美元（注）	-	-	-	10,585,564.96	6.9579	73,653,234.88
			<u>-</u>			<u>73,653,234.88</u>

注：根据相关协议，该短期借款按扣款日银行适用的结售汇牌价汇率折算。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收购广州药业

本年内，本集团子公司国控广州以现金人民币 6,660,000.00 元取得了广州市森明友和药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名称变更为国药一致（广州）药业有限公司。购买日确定为 2019 年 8 月 31 日。

广州药业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如下：

	2019 年 8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19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477,124.50	4,477,124.50
应收账款	7,222,433.73	7,222,433.73
预付款项	153,846.66	153,846.66
其他应收款	74,747.62	74,747.62
存货	1,625,509.09	1,625,509.09
其他流动资产	127,418.79	127,418.79
固定资产	86,346.76	86,346.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9.69	1,229.69
应付账款	3,163,385.02	3,163,385.02
合同负债	12,208.44	12,208.44
应付职工薪酬	219,425.04	219,425.04
应交税费	24,756.76	24,756.76
其他应付款	834,595.87	834,595.87
净资产	9,514,285.71	9,514,285.7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854,285.71	2,854,285.71
取得的净资产	6,660,000.00	6,660,000.00
超出合并成本计入当期损益的部分	-	
	6,660,000.00	(注)

注：该金额系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6,660,000.00 元。

广州药业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9 年 8 月 3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营业收入	7,137,510.03
净利润	156,140.70
现金流量净额	2,293,658.52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2 收购内蒙古同仁12家门店经营权

本年内，本集团子公司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7,320,000.00 元取得了内蒙古同仁 12 家门店经营权。购买日确定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

内蒙古同仁 12 家门店经营权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如下：

	2019 年 3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19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513,000.00	513,000.00
无形资产	106,800.00	106,800.00
存货	3,206,200.00	3,206,200.00
净资产	3,826,000.00	3,826,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3,826,000.00	3,826,000.00
购买产生的商誉	13,494,000.00	
	17,320,000.00	(注)

注：该金额系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17,320,000.00 元。

内蒙古同仁 12 家门店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9 年 3 月 3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营业收入	21,959,113.73
净利润	833,651.52
现金流量净额	(4,225,240.76)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3 收购朝阳永兴堂31家门店经营权

本年内，本集团子公司国大永兴堂以现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取得了朝阳永兴堂 31 家门店经营权。购买日确定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

朝阳永兴堂 31 家门店经营权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如下：

	2019 年 5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19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存货	4,800,000.00	4,800,000.00
固定资产	248,797.14	248,797.14
无形资产	17,126.97	17,12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441.10	346,441.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85,764.38	1,385,764.38
净资产	4,026,600.83	4,026,600.83
取得的净资产	4,026,600.83	4,026,600.83
购买产生的商誉	25,973,399.17	
	30,000,000.00	（注）

注：该金额系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朝阳永兴堂 31 家门店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9 年 5 月 3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营业收入	44,268,861.28
净利润	1,260,375.96
现金流量净额	(69,401.06)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4 收购国大普洱

本年内，本集团子公司国大药房以现金人民币 90,000,000.00 元取得了普洱松茂济安堂医药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名称变更为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购买日确定为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国大普洱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2019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160,882.96	3,160,882.96
应收账款	11,146,573.20	11,146,573.20
预付款项	2,257,777.79	2,257,777.79
其他应收款	16,020,033.25	16,020,033.25
存货	30,951,227.65	30,951,227.65
固定资产	598,797.73	598,797.73
无形资产	764,535.25	764,535.25
长期待摊费用	4,962,412.84	4,962,41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970.32	42,970.32
应付账款	25,863,250.94	25,863,250.94
合同负债	780,565.05	780,565.05
应付职工薪酬	2,135,940.00	2,135,940.00
应交税费	3,358,307.15	3,358,307.15
其他应付款	6,208,289.17	6,208,289.17
净资产	<u>31,558,858.68</u>	<u>31,558,858.68</u>
减：少数股东权益	<u>12,623,543.47</u>	<u>12,623,543.47</u>
取得的净资产	<u>18,935,315.21</u>	<u>18,935,315.21</u>
购买产生的商誉	<u>71,064,684.79</u>	
	<u>90,000,000.00</u>	(注)

注：该金额系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90,000,000.00 元。

国大普洱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9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营业收入	13,032,058.57
净利润	(227,234.08)
现金流量净额	2,228,990.37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5 收购朝阳仁爱

本年内，本集团子公司国大沈阳以现金人民币 13,800.00 元向朝阳名洋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收购朝阳仁爱 51% 股权。购买日确定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

朝阳仁爱于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19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22,824.38	822,824.38
应收账款	8,358.66	8,358.66
预付账款	77,059.76	77,059.76
存货	1,318,528.38	1,318,528.38
固定资产	46,082.68	46,082.68
长期待摊费用	95,977.68	95,977.68
合同负债	13,020.00	13,020.00
应付账款	2,261,755.44	2,261,755.44
应付职工薪酬	10,560.00	10,560.00
应交税费	33,073.49	33,073.49
其他应付款	23,335.07	23,335.07
净资产	<u>27,087.54</u>	<u>27,087.54</u>
减：少数股东权益	<u>13,272.89</u>	<u>13,272.89</u>
取得的净资产	<u>13,814.65</u>	<u>13,814.65</u>
减：超出合并成本计入当期损益的部分	<u>14.65</u>	
	<u>13,800.00</u>	(注)

注：该金额系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13,800.00 元。

朝阳仁爱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9 年 10 月 3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营业收入	4,289,886.90
净利润	71,324.46
现金流量净额	(270,002.50)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2. 处置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合计 持股比例 (%)	本集团合计享有 的表决权比例 (%)	不再成为 子公司原因
秦皇岛国大药房连锁有 限公司	秦皇岛	商业	51.00	51.00	转让

本集团所属子公司河北乐仁堂与和文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1,530,000.00 元出售其所持有秦皇岛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 51% 股权，处置日为 2019 年 1 月 1 日。故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不再将秦皇岛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秦皇岛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9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2,846,730.64	2,846,730.64
非流动资产	916,984.74	916,984.74
流动负债	2,561,667.49	2,561,667.49
非流动负债	4,883.28	4,883.28
	<u>1,197,164.61</u>	<u>1,197,164.61</u>
减：少数股东权益	<u>586,610.66</u>	<u>586,610.66</u>
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u>610,553.95</u>	<u>610,553.95</u>
处置损益	<u>919,446.05</u>	
处置对价	<u><u>1,530,000.00</u></u>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3. 新设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	2019 年 净利润
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a)	24,028,617.28	4,028,617.28
国大永兴堂 (b)	33,260,375.96	1,260,375.96
国控广医健康管理（湛江）有限公司 (c)	-	-
国药一致医药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d)	32,791,820.49	(538,179.51)
国药控股国致药房（河源）有限公司 (e)	3,800,554.06	(1,199,445.94)

- (a) 于 2019 年 08 月 13 日，本集团出资设立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 (b) 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集团和朝阳市博维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维咨询”）成立了国大永兴堂，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38.00 万元和人民币 1,862.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51%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本集团出资人民币 1,632.00 万元，博维咨询出资人民币 1,568.00 万元。
- (c) 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本集团和湛江广医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了国控广医健康管理（湛江）有限公司，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和人民币 20.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60%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暂未出资。
- (d) 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本集团和深圳市科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国药一致医药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99.80 万元和人民币 1,333.2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60%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 (e) 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本集团和河源市迈锐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了国药控股国致药房（河源）有限公司，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和人民币 150.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70%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4. 注销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直接	间接	
北京金象复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100.00	商业	-	80.00	工商注销
三河市丽鑫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 (a)	廊坊	廊坊	1.00	商业	-	100.00	工商注销

(a) 于 2019 年 12 月，三河市丽鑫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已被批准注销，但工商手续未办理完。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未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控桂林	桂林	桂林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百色	百色	百色	商业	3,5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商业	3,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贵港	贵港	贵港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北海	北海	北海	商业	1,5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控股广州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2,0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健民”）	深圳	深圳	商业	2,000.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药材”）	深圳	深圳	商业	1,500.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深圳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物流”）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500.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广州	广州	广州	商业	355,325.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9,6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玉林	玉林	玉林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控柳州	柳州	柳州	商业	2,053.06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惠信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5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4,1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粤兴”）	广州	广州	商业	23,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3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广西	南宁	南宁	商业	52,141.00	1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西物流	南宁	南宁	服务业	710.07.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梧州	梧州	梧州	商业	1,000.00	-	99.90	99.9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东莞	东莞	东莞	商业	7,3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湛江	湛江	湛江	商业	13,1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延风	深圳	深圳	商业	3,000.00	51.00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梅州	梅州	梅州	商业	4,8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控惠州	惠州	惠州	商业	3,8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肇庆	肇庆	肇庆	商业	4,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江门 (a)	江门	江门	商业	6,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韶关	韶关	韶关	商业	36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商业	2,1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佛山南海	佛山	佛山	商业	7,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4,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4,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新特药	广州	广州	商业	5,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南方医贸	广州	广州	商业	3,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珠海	珠海	珠海	商业	3,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控茂名	茂名	茂名	商业	2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广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588.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控股广州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b)	广州	广州	商业	2,000.00	-	51.00	51.00	设立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药控股河源有限公司	河源	河源	商业	1,34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大药房	上海	上海	商业	168,333.00	60.00	-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3,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业	1,000.00	-	80.00	8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西国大医药咨询连锁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商业	3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5,0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柳州	柳州	商业	2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江国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业	1,5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商业	4,400.00	-	93.68	93.6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商业	7,000.00	-	70.00	7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商业	800.00	-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临沂	临沂	商业	2,900.00	-	55.00	5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大沈阳（c）	沈阳	沈阳	商业	5,0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商业	3,75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安徽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商业	1,000.00	-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大泉州	泉州	泉州	商业	2,0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西万民	太原	太原	商业	2,000.00	-	85.00	8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衡阳	衡阳	商业	2,0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溧阳	溧阳	商业	2,500.00	-	80.00	8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平顶山	平顶山	商业	1,500.00	-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大内蒙古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商业	5,000.00	-	96.70	96.7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河北乐仁堂	石家庄	石家庄	商业	3,500.00	-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江门连锁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商业	2,400.00	-	65.00	6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商业	1,000.00	-	80.00	8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疆新特药业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商业	612.24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复美药业	上海	上海	商业	6,655.00	-	97.00	97.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复美大药房	上海	上海	商业	5,000.00	-	99.76	99.7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4,222.22	-	53.13	53.1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西同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商业	5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长治市国大万民药房有限公司	长治	长治	商业	32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西国大万民连锁诊所管理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医疗服务	12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国大上虹七宝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江国药大药房东山药店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业	5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国大东盛大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5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深圳）连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1,08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州连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2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国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诊所	2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国大东信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3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御泰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河市丽洋金象大药房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商业	1.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孝义万民	孝义	孝义	商业	622.22	-	70.00	7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	呼伦贝尔	商业	1,000.00	-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复美徐惠大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25.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商业	500.00	-	60.00	60.00	设立
国大台山	台山	台山	商业	990.00	-	70.00	7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药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商业	200.00	-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大药房满洲里有限公司	满洲里	满洲里	商业	5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鞍山连锁有限公司	鞍山	鞍山	商业	6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国大永盛药房（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80.00	-	55.00	55.00	设立
国药控股佛山医用耗材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800.00	-	70.00	70.00	设立
国药控股医疗供应链服务(广西)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商业	2,000.00	-	30.60	60.00	设立
上海国大皓海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8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控股百医大药房广西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商业	2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控股贺州有限公司	贺州	贺州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郑州连锁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商业	2,000.00	-	60.00	60.00	设立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国大瑞景药房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80.00	-	55.00	55.00	设立
福建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商业	1,5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控股钦州有限公司	钦州	钦州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药控股河池有限公司	河池	河池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花都	广州	广州	商业	1,00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d）	太原	太原	商业	1,00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太原同心利	太原	太原	商业	560.00	-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e）	巴彦淖尔	巴彦淖尔	商业	2,000.00	-	80.00	80.00	设立
内蒙古国大医药有限公司（f）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大永兴堂（g）	朝阳	朝阳	商业	3,800.00	-	51.00	51.00	设立
国药一致医药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h）	深圳	深圳	商业	3,333.00	60.00	-	60.00	设立
国药控股国致药房（河源）有限公司（i）	河源	河源	商业	500.00	-	70.00	70.00	设立
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j）	沈阳	沈阳	商业	2,000.00	-	100.00	100.00	设立
国控广医健康管理（湛江）有限公司（k）	湛江	湛江	商业	50.00	-	60.00	60.00	设立
广州药业（l）	广州	广州	商业	200.00	-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朝阳仁爱（m）	朝阳	朝阳	商业	50.00	-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大普洱（n）	普洱	普洱	商业	500.00	-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 (a) 国药控股江门仁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变更公司名称为“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 (b) 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国药控股广州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32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变更后本集团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0.00 万元，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广州医联供应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 (c) 经 2019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国大沈阳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中人民币 3,200.00 万按股东持股比例，转增为注册资本。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1,800.00 万变更为人民币 5,000.00 万，变更后本集团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550.00 万元，深圳九风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050.00 万元，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变更后本集团对国大沈阳的持股比例不变。
- (d) 山西中澳医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 日变更公司名称为“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 (e) 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本集团和呼和浩特市曼生源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了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0.00 万元和人民币 400.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80%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 (f) 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本集团成立了内蒙古国大医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 (g) 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集团和博维咨询成立了国大永兴堂，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38.00 万元和人民币 1,862.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51%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本集团出资人民币 1,632.00 万元，博维咨询出资人民币 1,568.00 万元。
- (h) 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本集团和深圳市科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国药一致医药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99.80 万元和人民币 1,333.2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60%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续）：

- (i) 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本集团和河源市迈锐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了国药控股国致药房（河源）有限公司，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和人民币 150.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70%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 (j) 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本集团出资设立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截止至 2019 年末，已完成出资。
- (k) 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本集团和湛江广医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了国控广医健康管理（湛江）有限公司，分别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和人民币 20.00 万元。设立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其 60% 股权。截止至 2019 年末，暂未出资。
- (l) 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666.00 万元向叶志明、马伟强、谢敏标、麦信婷收购广州市森明友和药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完成后，广州市森明友和药业有限公司更名为国药一致（广州）药业有限公司。该收购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完成，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 (m) 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1.38 万元向朝阳名洋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收购朝阳仁爱 51% 股权，对朝阳仁爱达到控股，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该收购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完成，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 (n) 于 2019 年 12 月 1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9,000.00 万元向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普洱淞茂济安堂医药有限公司 60% 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完成后，普洱淞茂济安堂医药有限公司更名为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该收购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如下：

2019 年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支 付股利	年末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国大药房	40.00%	98,483,012.12	33,647,705.09	1,812,816,542.62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国大药房

2019 年

流动资产	7,653,548,590.59
非流动资产	3,520,209,007.35
资产合计	11,173,757,597.94
流动负债	5,107,687,171.29
非流动负债	1,073,060,666.37
负债合计	6,180,747,837.66
营业收入	12,753,608,498.70
净利润	311,908,115.16
综合收益总额	388,659,54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2,032,291.8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万乐药业	深圳	深圳	医药制造	35.19	-	权益法
致君苏州	苏州	苏州	医药制造	33.00	-	权益法
致君制药	深圳	深圳	医药制造	49.00	-	权益法
致君医贸	深圳	深圳	商业	49.00	-	权益法
致君坪山	深圳	深圳	医药制造	49.00	-	权益法
现代制药	上海	上海	医药制造	16.28	-	权益法
上海鼎群	上海	上海	商务服务业	2.53	-	权益法
上海北翼	上海	上海	商业	-	26.00	权益法
上海利意	上海	上海	商业	-	35.00	权益法
广东洁诺	广州	广州	商业	-	29.00	权益法
东源一致	河源	河源	商业	-	45.00	权益法
上海仁北	上海	上海	商业	-	30.00	权益法
广东建惠	湛江	湛江	商业	-	10.00	权益法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现代制药和致君制药从事医药生产及销售，采用权益法核算。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现代制药的财务信息：

	2019年	2018年
流动资产	9,676,372,530.32	8,470,191,403.19
非流动资产	7,962,091,231.68	7,993,673,189.70
资产合计	<u>17,638,463,762.00</u>	<u>16,463,864,592.89</u>
流动负债	6,491,804,082.54	6,568,480,863.79
非流动负债	1,943,465,618.97	1,452,099,931.65
负债合计	<u>8,435,269,701.51</u>	<u>8,020,580,795.44</u>
少数股东权益	1,615,724,166.23	1,637,029,480.44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7,587,469,894.26</u>	<u>6,806,254,317.01</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u>1,235,240,098.79</u>	<u>1,098,566,852.51</u>
投资的账面价值	<u>1,235,240,098.79</u>	<u>1,098,566,852.51</u>
营业收入	12,199,106,725.48	11,320,781,393.69
所得税费用	144,388,214.81	223,956,645.87
净利润	928,467,067.03	1,069,979,572.65
综合收益总额	927,647,864.36	1,069,979,572.65
收到的股利	<u>16,714,220.15</u>	<u>8,448,213.90</u>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致君制药的财务信息：

	2019年	2018年
流动资产	1,295,003,085.13	1,111,485,098.64
非流动资产	<u>273,684,959.60</u>	<u>298,610,691.12</u>
资产合计	<u>1,568,688,044.73</u>	<u>1,410,095,789.76</u>
流动负债	734,280,688.66	659,931,220.07
非流动负债	<u>16,900,060.78</u>	<u>24,953,965.28</u>
负债合计	<u>751,180,749.44</u>	<u>684,885,185.35</u>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817,507,295.29</u>	<u>725,210,604.41</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u>400,578,574.68</u>	<u>355,353,196.15</u>
投资的账面价值	<u>400,578,574.68</u>	<u>355,353,196.15</u>
营业收入	1,888,143,854.90	1,762,587,352.62
所得税费用	34,538,098.81	36,760,959.44
净利润	217,216,618.96	249,839,856.17
综合收益总额	217,216,618.96	249,839,856.17
收到的股利	<u>61,210,764.76</u>	<u>58,111,254.57</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9 年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8,882,334,845.79	-	-	8,882,334,845.79
应收票据	-	793,301,688.64	-	-	793,301,688.64
应收账款	-	10,617,981,893.52	-	-	10,617,981,893.52
应收款项融资	-	-	446,342,588.46	-	446,342,588.46
其他应收款	-	477,988,244.98	-	-	477,988,244.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0.00	-	-	-	1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116,021,000.00	116,021,000.00
	<u>140,000,000.00</u>	<u>20,771,606,672.93</u>	<u>446,342,588.46</u>	<u>116,021,000.00</u>	<u>21,473,970,261.39</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19 年（续）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53,018,300.01
应付票据	5,555,697,557.53
应付账款	6,554,105,124.13
其他应付款	1,756,858,46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427,093.62
租赁负债	1,182,407,085.08
	<hr/>
	17,103,513,621.39
	<hr/>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18 年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8,096,158,013.24	-	-	8,096,158,013.24
应收票据	-	789,536,654.23	-	-	789,536,654.23
应收账款	-	9,336,861,647.92	-	-	9,336,861,647.92
应收款项融资	-	-	567,775,275.40	-	567,775,275.40
其他应收款	-	637,116,650.64	-	-	637,116,650.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000,000.00	-	-	-	1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13,685,760.00	13,685,760.00
	<u>140,000,000.00</u>	<u>18,859,672,966.03</u>	<u>567,775,275.40</u>	<u>13,685,760.00</u>	<u>19,581,134,001.43</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续）：

2018 年（续）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08,626,099.82
应付票据	3,416,755,681.80
应付账款	6,468,535,961.17
其他应付款	1,528,424,59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61,324.37
长期借款	31,638,984.25
长期应付款	3,763,978.52
	<hr/>
	14,063,606,620.22
	<hr/>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零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1,416.00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贴现给银行的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4,038,348.1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0,013,427.11 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转移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 64,038,348.1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0,314,843.11 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67,007,837.74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68,118,674.84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贴现给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13,116,120.2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05,143,849.35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2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9 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于 2019 年度，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本年度内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作为日常业务的一部分，本集团和银行达成了以不附追索权方式的应收账款保理安排并将某些应收账款转让给银行。本集团认为，在该安排下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该安排下转移但尚未结算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25,687,080.99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27,745,640.19 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公司管理层领导的工作组按照国资委、国药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实施开展，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因此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3）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2019年

相关定义如下：

-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账龄表为基础的减值矩阵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2）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3）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73,390,678.14	-	-	-	1,473,390,678.14
应付票据	5,555,697,557.53	-	-	-	5,555,697,557.53
应付账款	6,554,105,124.13	-	-	-	6,554,105,124.13
其他应付款	1,756,858,461.02	-	-	-	1,756,858,46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1,949,685.82	-	-	-	681,949,685.82
租赁负债	-	495,038,444.79	638,255,984.49	135,810,836.52	1,269,105,265.80
	<u>16,022,001,506.64</u>	<u>495,038,444.79</u>	<u>638,255,984.49</u>	<u>135,810,836.52</u>	<u>17,291,106,772.44</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2,641,685,285.81	-	-	-	2,641,685,285.81
应付票据	3,416,755,681.80	-	-	-	3,416,755,681.80
应付账款	6,468,535,961.17	-	-	-	6,468,535,961.17
其他应付款	1,528,424,590.29	-	-	-	1,528,424,59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30,322.41	-	-	-	9,930,322.41
长期应付款	-	4,424,279.85	563,159.02	-	4,987,438.87
长期借款	-	32,897,114.17	-	-	32,897,114.17
	<u>14,065,331,841.48</u>	<u>37,321,394.02</u>	<u>563,159.02</u>	<u>-</u>	<u>14,103,216,394.52</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合同，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人民币40,471.31元（2018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人民币118,500.00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9年度及2018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1,6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1,600,000.00元）。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资产负债率	<u>54.18%</u>	<u>51.93%</u>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9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446,342,588.46	-	446,342,588.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16,021,000.00	-	116,021,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	562,363,588.46	140,000,000.00	702,363,588.46

2018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567,775,275.40	-	567,775,275.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3,685,760.00	-	13,685,76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	581,461,035.40	140,000,000.00	721,461,035.40

2.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8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长期借款	-	31,638,984.25	-	31,638,984.25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公允价值估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租赁负债以及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比较：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	31,638,984.25	-	31,638,984.25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短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由会计机构负责人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会计机构负责人直接向财务总监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短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9年12月31日，针对长短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近期股权交易对价或市场可比公司模型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

4. 不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公司认购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港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对该投资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参考已执行了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港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19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根据本公司所享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计算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为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对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不敏感。

5. 公允价值层次转换

于2019年和2018年，本集团之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无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变。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母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股本 (万元)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国药控股	上海	实业投资控股，医药企业受托管 理、资产重组及药品经销等	297,165.62	56.06%	56.06%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国药集团。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

3.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华颐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四川江油中坝附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贵州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北京市华生医药生物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上海上生生物制品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成都信立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福建承天金岭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佛山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冯了性国医馆（佛山南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冯了性大药房（佛山）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佛山城南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上海国药药材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长春长生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滨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智慧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基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吕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明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永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常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前景口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日照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云南国药控股东昌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漳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福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通化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扬州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扬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连云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药材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泸州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中国医疗器械山东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山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南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大九洲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山西润禾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徽华宁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慧鑫清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上海国际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器械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晋中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山西芝德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烟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美太医疗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滨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汉口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宏源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芜湖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红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楚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玉溪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关爱元康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关爱济坤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抚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顺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铜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黔西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贵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吉林市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四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镇江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健康关爱石家庄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保定弘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重庆泰民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德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虹润医药商务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贵州黔南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中科器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珠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器械（佛山）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南平）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联瑞鑫祥（北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昌兴专业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黄石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国药控股新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六安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宿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济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南昌大药房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福建国药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洁诺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广东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河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安徽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贵州意通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控股湖北柏康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堂大药房（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南昌国药控股国药堂大药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万乐药业之子公司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西藏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锦州奥鸿医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江西二叶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成都力思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上海复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市禅医行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深圳谦达医疗美容门诊部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深圳恒生医院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供销集团顾客堂医药有限公司	复星医药之子公司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河南万禧堂药店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深圳市科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张珍方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平顶山市普生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河源市迈锐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临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湖南民生堂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深圳市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十、交易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乐仁堂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杭州西湖区商业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台山市群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所拥有的公司
韶关市武江区沐阳药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所拥有的公司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所拥有的公司
古海群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股东
顾金华	子公司少数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扬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之家庭成员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23,317.05	102,842.49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7,097.31	47,447.25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41,636.50	30,206.49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26,368.40	17,803.27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7,941.86	10,590.47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6,472.43	15,730.42
国药控股	15,594.72	15,674.01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14,095.03	12,615.36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345.94	1,380.00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11,023.65	13,492.91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0,419.25	7,968.25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6,740.08	3,765.52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5,874.74	5,080.96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5,552.61	5,425.64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5,350.49	7,867.79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5,006.89	-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4,803.76	4,166.01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750.43	4,655.26
西藏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4,374.73	1,863.03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4,362.84	17,772.72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3,691.04	3,425.51
万乐药业	3,598.25	3,664.44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3,544.64	2,235.91
江西二叶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3,504.34	636.00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3,209.58	1,345.69
致君坪山	3,014.17	1,485.99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2,864.87	3,425.05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2,799.59	2,966.11
致君制药	2,741.69	1,550.59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2,694.29	2,478.08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2,572.82	961.00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57.70	1,544.99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197.12	2,360.76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2,192.31	1,641.68
现代制药	2,186.24	545.56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1,701.08	542.65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药材有限公司	1,685.38	1,927.59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644.77	1,374.70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612.15	988.76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1,488.55	519.14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1,483.80	809.96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1,455.99	958.22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1,419.51	382.90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417.91	1,303.98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1,404.59	1,269.85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1,175.61	2,753.14
上海上生生物制品经营有限公司	1,174.87	1,225.55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172.51	1,376.71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1,134.34	2,097.57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74.53	808.33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969.83	575.07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823.16	1,063.26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758.69	492.19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684.26	501.02
北京市华生医药生物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72.74	-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655.09	42.10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618.72	459.70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617.30	216.02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607.65	172.34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600.73	815.71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566.36	374.45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543.59	618.89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542.01	353.38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492.73	220.67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490.16	399.79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477.04	843.89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458.60	386.83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445.40	324.11
国药控股山西吕梁有限公司	436.90	5.76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72.99	289.84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362.48	134.98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360.87	344.11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356.68	650.29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341.21	295.73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326.60	1,094.70
国药控股智慧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310.35	153.65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298.06	-
国药控股安徽华宁医药有限公司	293.73	-
国药慧鑫清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1.25	-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280.58	248.87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266.12	89.28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66.01	91.25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249.68	116.31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45.00	115.92
上海北翼	227.23	249.14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224.74	107.14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224.12	356.58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93.12	81.80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9.92	142.34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83.22	66.32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177.50	134.06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173.96	113.90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173.87	163.00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169.02	73.39
国药集团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67.58	-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167.27	160.50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163.79	118.51
		288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158.66	146.37
国药控股山西大九洲医药有限公司	151.95	-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145.69	205.84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144.75	33.25
国药控股连云港有限公司	143.93	98.55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138.62	173.77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38	92.62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123.00	107.89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108.09	125.53
上海国际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04.78	-
国药集团贵州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104.57	-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103.81	57.34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93.16	265.31
福建承天金岭药业有限公司	87.34	60.62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82.38	61.69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82.16	1,123.00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80.09	-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80.05	79.67
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76.80	17.04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73.28	204.05
国药控股扬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71.46	5.23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55.64	24.14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50.64	34.82
国药控股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48.83	-
国药控股扬州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40.26	33.60
云南国药控股东昌医药有限公司	39.91	-
中国医疗器械山东有限公司	34.06	-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30.60	33.17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30.09	44.13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25.26	36.03
国药控股湖南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24.49	-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4	28.64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19.48	290.93
锦州奥鸿医药有限公司	18.99	-
国药控股常德有限公司	18.04	-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6.63	9.08
		289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湖北）基药有限公司	15.20	-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14.19	-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1.50	-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11.19	32.67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8.89	16.31
上海国药药材有限公司	8.57	31.93
国药控股山西明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7.50	2.72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6.17	8.20
国药控股福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7	-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3.98	-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3.80	-
国药控股山西润禾医药有限公司	3.65	-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3.54	11.88
四川江油中坝附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1	17.44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2.91	35.33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2.64	-
国药控股日照有限公司	2.20	24.76
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	1.70	15.28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0	-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1.32	2.42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1.32	-
国药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1.28	-
国药控股泸州医药有限公司	1.01	-
国药控股通化有限公司	0.37	-
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0.16	-
国药集团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0.10	0.26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	8,556.00
国药集团（广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732.81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器械分公司	-	1,523.54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538.61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	179.93
国药控股山西晋中有限公司	-	179.83
国药控股美太医疗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	166.41
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	144.26
国药控股烟台有限公司	-	130.34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	91.62
		290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河南万禧堂药店有限公司	-	13.03
国药控股山西芝德康医药有限公司	-	12.86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	12.51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	7.37
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	-	5.32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	4.76
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3.29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	3.15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	2.86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	1.61
国药控股（天津滨海）医药有限公司	-	0.71
致君苏州	-	0.30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0.24
致君医贸	-	0.03
国药控股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	-	(1.38)
国药控股永州有限公司	(0.01)	3.72
国药前景口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0.19)	1.04
国药控股漳州有限公司	(0.41)	1.20
国药集团成都信立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0.95)	-
国药集团山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59)	-
华颐药业有限公司	(12.24)	159.06
成都力思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74.98)	-
	<u>477,727.07</u>	<u>405,277.59</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	20,583.75	13,127.67
上海北翼	11,534.81	9,917.50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11,126.10	8,713.35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10,176.88	6,157.07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3,239.54	4,734.71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2,824.47	1,921.41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2,806.78	2,052.01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466.59	1,903.16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279.09	2,069.07
深圳恒生医院	2,231.25	1,711.70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2,202.63	1,441.53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912.47	2,234.24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868.25	1,684.79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1,836.41	1,952.87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1,772.13	1,596.99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1,555.67	1,608.96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1,459.24	1,225.58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1,431.16	1,078.15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257.31	1,545.73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3.24	1,023.03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1,191.82	947.72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1,141.98	518.05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871.14	725.68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840.82	190.23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749.28	411.91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744.15	2,222.76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698.54	323.19
佛山市禅医行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679.73	432.38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616.25	255.38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569.20	770.29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559.72	3.39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556.63	580.44
深圳市科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11.68	-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507.86	-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472.19	740.10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436.58	208.79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388.85	432.10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376.37	302.61
上海利意	321.81	343.80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302.88	79.41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293.58	253.22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90.65	(1.44)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290.33	1,657.77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284.08	-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65.68	68.89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264.99	242.63
致君制药	263.83	186.77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182.43	77.07
玉溪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153.82	157.01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32.74	71.31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125.78	-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119.62	214.52
国药控股连云港有限公司	115.23	-
国药控股芜湖有限公司	113.26	40.22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97.36	69.07
国药控股红河有限公司	85.55	13.47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81.90	72.08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79.86	84.68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70.26	24.79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69.53	97.59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64.87	29.70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63.81	65.21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63.64	26.69
国药控股铜仁有限公司	61.49	16.66
深圳谦达医疗美容门诊部	61.44	17.73
致君医贸	57.14	57.14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57.04	41.59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53.62	85.74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2.21	0.97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47.90	236.34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36.65	-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30.12	5.08
国药联瑞鑫祥（北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8.78	-
国药控股虹润医药商务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28.72	2.26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28.41	43.58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26.53	28.21
南昌国药控股国药堂大药房有限公司	25.50	-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25.38	-
国药控股湖北宏源医药有限公司	24.17	18.54
国药控股重庆泰民医药有限公司	23.35	-
国药控股贵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1.31	19.15
国药控股（湖北）汉口大药房有限公司	19.53	-
致君坪山	18.55	45.82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8.50	-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17.76	35.43
国药集团佛山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17.57	10.65
佛山城南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17.34	-
国药集团冯了性大药房（佛山）有限公司	16.26	-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15.59	-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54	3.16
国药器械贵州黔南有限公司	15.47	6.65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14.51	27.10
国药控股吉林市大药房有限公司	14.03	18.32
国药集团广东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	13.91	-

294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乐仁堂保定弘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0.99	-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0.27	-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10.11	9.09
国药控股安顺有限公司	8.77	-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8.67	40.59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8.55	8.01
国药控股楚雄有限公司	8.51	3.84
上海复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7.98	-
国药器械（佛山）有限公司	7.94	1.03
国药关爱元康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7.68	1.24
东源一致	6.62	-
国药乐仁堂健康关爱石家庄大药房有限公司	4.85	-
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	3.72	2.60
国药控股德阳有限公司	3.68	-
国药洁诺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3.50	-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2.07	-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2.06	(0.86)
国药控股黔西南有限公司	2.02	-
国药（南平）器械有限公司	2.00	0.93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1.97	15.06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1.51	-
国药集团珠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39	1,736.10
国药集团中科器深圳有限公司	1.05	0.63
国药集团冯了性国医馆（佛山南海）有限公司	1.01	0.15
国药控股四平有限公司	1.00	5.65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0.87	1.07
国药控股镇江有限公司	0.84	-
国药控股淮安有限公司	0.71	12.87
国药控股昌兴专业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0.51	-
国药控股抚州有限公司	0.46	-
国药堂大药房（上海）有限公司	0.37	-
广东洁诺	0.36	10.38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0.28	0.01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0.27	-
国药关爱济坤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0.09	-

295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	92.13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	35.21
国药控股永州有限公司	-	28.54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	16.91
国药控股六安有限公司	-	12.84
国药控股宿州有限公司	-	12.84
国药控股新乡有限公司	-	7.76
国药控股黄石有限公司	-	4.52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	3.79
国药控股济宁有限公司	-	1.90
福建国药器械有限公司	-	1.84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	1.30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	1.21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供销集团顾客堂医药有限公司	-	1.14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	1.12
国药控股南昌大药房有限公司	-	0.54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	0.20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器械分公司	-	0.11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	0.09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	(12.68)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2.04)	23.88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2.20)	-
	<u>102,910.81</u>	<u>83,442.70</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关联方资产托管和承包

2018年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确认的托管收益 (万元)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 瓴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其他资产托管	2018年6月 15日	2020年12 月31日	托管协议约定	51.69

(3)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 种类	2019 年租赁收入 (万元)	2018 年租赁收入 (万元)
致君制药	房屋	191.43	120.76
致君医贸	房屋	57.14	57.14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房屋	18.50	17.01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4.80	4.57
		<u>271.87</u>	<u>199.48</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关联方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	2019 年租赁费 (万元)	2018 年租赁费 (万元)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011.23	1,092.38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设备	750.00	750.00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723.73	732.78
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	719.72	747.27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	708.00	708.00
乐仁堂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644.81	540.00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房屋	638.56	-
平顶山市普生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479.06	481.11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房屋	372.57	372.57
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98.48	-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89.75	193.15
临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84.81	384.50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	149.91	169.97
韶关市武江区沐阳药品信息咨询有限公	房屋	97.47	94.03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	81.76	91.13
张珍方	房屋	80.50	80.50
湖南民生堂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53.12	453.25
王扬	房屋	52.57	52.57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房屋	49.52	52.46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48.54	46.94
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47.62	762.69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	房屋	46.13	36.85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	38.86	24.71
顾金华	房屋	35.76	35.76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31.54	30.84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8.57	30.38
杭州西湖区商业总公司	房屋	27.89	26.56
国药控股日照有限公司	房屋	20.00	-
深圳市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20.00	25.59
古海群	房屋	19.04	17.45
台山市群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设备	13.74	14.85
致君坪山	房屋	4.24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房屋	1.30	1.31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房屋	-	62.74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	10.82
国药控股	房屋	-	6.54
		<u>7,568.80</u>	<u>8,129.70</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4）关联方担保

本集团本年度及 2018 年度无未履行完毕的关联方担保

（5）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2019 年	性质	拆借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38,966.99	2019 年 1 月 24 日到 2019 年 7 月 23 日	2019 年 2 月 28 日到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1,750.24	2019 年 4 月 17 日到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019 年 7 月 17 日到 2020 年 6 月 24 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4,394.67	2019 年 8 月 14 日到 2019 年 11 月 21 日	2019 年 12 月 24 日到 2020 年 3 月 30 日
国药集团	长期借款	<u>3,160.00</u>	2017 年 5 月 24 日	2020 年 5 月 24 日
		<u>58,271.90</u>		

2018 年	性质	拆借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56,552.71	2018 年 2 月 6 日到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018 年 3 月 25 日到 2019 年 5 月 31 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12,435.12	2018 年 5 月 23 日到 2018 年 11 月 29 日	2018 年 6 月 12 日到 2019 年 5 月 12 日
国药集团	长期借款	3,160.00	2017 年 5 月 24 日	2020 年 5 月 24 日
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u>320.00</u>	2018 年 6 月 27 日	2018 年 10 月 18 日
		<u>72,467.83</u>		

资金拆出

2018 年	性质	拆借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致君苏州	委托贷款	<u>4,400.00</u>	2018 年 1 月 26 日	2019 年 1 月 25 日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6) 关联方资产转让

	交易内容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	购买无形资产	233.64	-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无形资产	67.33	28.30
国药控股（天津滨海）医药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43.94	43.07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4.11	-
		<u>349.02</u>	<u>71.37</u>

(7) 其他关联方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	---------------	---------------

	<u>1,733.89</u>	<u>1,211.25</u>
--	-----------------	-----------------

利息支出

	关联交易类型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359.52	649.32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贷款利息支出	144.38	-
国药集团	委托贷款利息支出	129.36	129.36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利息支出	-	114.13
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	5.07
		<u>633.26</u>	<u>897.88</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7) 其他关联方交易（续）

利息收入

	关联交易类型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致君苏州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41.43	324.69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7.92	57.27
		<u>359.35</u>	<u>381.96</u>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应收账款保理	终止确认损失	应收账款保理	终止确认损失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407.82	128.67	21,436.14	273.04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3,888.97</u>	<u>53.12</u>	-	-
	<u>9,296.79</u>	<u>181.79</u>	<u>21,436.14</u>	<u>273.04</u>

注释：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 (a) 本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关联公司采购商品人民币 474,211.74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402,230.16 万元）。
- (b) 本年度，关联公司以市场价向本集团接受劳务人民币 3,515.33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3,047.43 万元）。
- (c) 本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关联公司销售商品人民币 101,678.35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82,255.02 万元）。
- (d) 本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关联公司提供劳务人民币 1,232.46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1,187.68 万元）。

(2) 资产托管和承包

本年度，本公司无托管收入（2018 年本公司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托管其在目标公司吉林省天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权的部分权利，根据经营权托管协议确认托管收入人民币 51.69 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关联方租赁

- （a） 本年度，本集团向关联公司出租房屋和设备，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 271.87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199.48 万元）。
- （b） 本年度，本集团向关联公司租入房屋和设备，根据租赁合同支付租金人民币 7,568.80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8,129.70 万元）。

（4） 关联方担保

本集团本年度及 2018 年度无未履行完毕的关联方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a） 本年度，本集团从关联公司拆入资金人民币 58,271.90 万元，年利率 3.00%-4.57%（2018 年：人民币 72,467.83 万元，年利率 3.70%- 5.40%）。
- （b） 本年度，本集团未向关联公司借出资金。
（2018 年：人民币 4,400 万元，年利率 8.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

- （a） 本年度，本集团以双方协议价格向关联公司购入长期资产，购入资产总价值为人民币 349.02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71.37 万元）。
- （b） 本年度，本集团未向关联方出售长期资产（2018 年：无）。

（7） 其他关联方交易

- （a） 本年度，本集团发生的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总额为人民币 1,733.89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1,211.25 万元）。
- （b） 本年度，本集团支付关联公司借款利息、委托贷款利息等人民币 633.26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897.88 万元）。
- （c） 本年度，本集团收到关联公司存贷款利息人民币 359.35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381.96 万元）。
- （d） 本年度，本集团将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关联公司，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296.79 万元（2018 年：人民币 21,436.14 万元），确认了人民币 181.79 万元损失（2018 年：人民币 273.04 万元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

租赁-租入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753.01	4,552.56
北京华方投资有限公司	31.10	-
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3,250.00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1,433.00
临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880.35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854.72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	782.40
湖南民生堂投资有限公司	-	699.98
乐仁堂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677.00
平顶山市普生药业有限公司	-	505.16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	297.00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	270.41
顾金华	-	257.05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	234.47
韶关市武江区沐阳药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161.25
国药控股	-	121.29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	120.00
古海群	-	87.81
张珍方	-	80.50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71.22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63.00
杭州西湖区商业总公司	-	60.04
王扬	-	55.20
深圳市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	55.00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	48.44
台山市群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	43.42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	41.23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	13.78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9.66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	1.38
	<u>784.11</u>	<u>15,727.32</u>

注：本年度承诺披露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2018年度披露所有的经营租赁合同。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续）

租赁-租出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致君制药	111.67	111.67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6.43	56.08
致君医贸	28.57	28.57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4	-
	<u>181.71</u>	<u>196.32</u>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应收账款

	2019年（万元）		2018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4,259.62	25.95	3,988.81	23.50
国药控股	4,017.25	-	3,226.31	-
上海北翼	2,719.44	-	1,196.65	-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06.41	-	537.29	-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591.60	0.01	660.76	-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407.83	-	383.93	-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407.77	-	314.32	-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389.02	-	654.36	-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369.18	2.32	244.04	1.28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365.89	-	398.65	-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346.42	-	537.01	-
深圳恒生医院	333.52	-	267.49	-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295.06	-	88.88	-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287.61	-	400.96	-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08.53	-	16.46	-
佛山市禅医行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198.36	0.58	174.38	0.94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84.95	-	-	-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156.04	-	6.83	-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55.84	-	108.19	-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134.91	-	98.65	-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19.01	-	103.63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8.51	-	145.42	-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97.06	-	88.45	-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90.87	-	117.86	-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88.77	-	170.43	-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84.19	-	54.03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79.76	-	77.25	-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69.96	-	126.16	-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63.27	-	102.87	-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60.01	-	149.97	-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57.49	-	20.04	-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53.33	-	21.10	-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34.19	-	509.09	-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33.02	-	6.84	-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29.88	-	2.77	-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28.14	-	56.93	-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26.64	-	14.43	-
玉溪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25.55	-	18.25	-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25.26	-	3.49	-
上海国大凌云药房有限公司	24.99	-	1.75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应收账款（续）

	2019年（万元）		2018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15.65	-	12.67	-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13.52	-	9.02	-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8.80	-	9.63	-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8.06	-	-	-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6.69	-	-	-
国药控股安徽省医药有限公司	6.68	-	-	-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6.39	-	-	-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6.36	-	-	-
上海利意	5.89	-	7.64	-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5.20	-	9.14	-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5.00	-	-	-
国药控股虹润医药商务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4.54	-	0.13	-
佛山城南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4.26	-	-	-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3.84	-	-	-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3.50	-	-	-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2.46	-	6.65	-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1.68	-	-	-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0.95	-	-	-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0.76	-	-	-
国药控股红河有限公司	0.61	-	-	-
国药乐仁堂健康关爱石家庄大药房有限公司	0.59	-	-	-
国药集团佛山冯了性国医馆有限公司	0.45	-	1.68	0.01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0.31	-	-	-
国药堂大药房（上海）有限公司	0.21	-	-	-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0.11	-	-	-
致君制药	0.15	-	0.11	-
国药集团冯了性国医馆（佛山南海）有限公司	0.05	-	0.07	-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	-	22.14	-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	-	17.69	-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	-	15.76	-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	-	14.46	-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	-	13.97	-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	-	12.31	-
广东洁诺	-	-	12.04	-
湖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	6.20	-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	-	5.85	-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	-	5.00	-
致君坪山	-	-	3.96	-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	-	1.60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应收账款（续）

	2019年（万元）		2018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器械（佛山）有限公司	-	-	1.19	-
国药新乡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	-	0.21	-
国药关爱元康药房（海口）有限公司	-	-	0.15	-
	<u>17,937.86</u>	<u>28.86</u>	<u>15,284.00</u>	<u>25.73</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应收票据（含应收款项融资部分）

	2019年（万元）		2018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2,373.10	-	1,203.54	-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98.39	-	103.26	-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190.14	-	1,023.45	-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175.46	-	124.17	-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161.00	-	-	-
国药控股贵州意通医药有限公司	143.28	-	-	-
致君苏州	97.39	-	-	-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61.78	-	107.79	-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50.00	-	-	-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19.22	-	-	-
国药控股湖北柏康有限公司	18.35	-	-	-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13.42	-	-	-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11.47	-	-	-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8.86	-	114.84	-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	20,245.61	-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	-	314.44	-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	-	42.25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	-	40.00	-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	-	39.01	-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	-	35.95	-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	-	27.41	-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	-	20.13	-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	-	17.66	-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	-	16.32	-
	<u>3,521.86</u>	<u>-</u>	<u>23,475.83</u>	<u>-</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其他应收款

	2019年（万元）		2018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致君苏州	4,536.03	4,536.03	4,584.66	-
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88.68	-	-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276.08	-	0.55	-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73.71	-	249.42	-
河南万禧堂药店有限公司	104.31	-	109.90	-
现代制药	98.39	-	791.34	-
上海鼎群	83.49	-	-	-
致君制药	22.27	0.06	10.98	0.06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0.00	-	10.00	-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4.85	-	4.85	-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7	-	-	-
致君医贸	2.54	-	-	-
国药集团广东医疗器械供应链有限公司	2.31	-	-	-
致君坪山	1.85	-	-	-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0.50	0.10	0.50	0.10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	-	8.18	-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	-	3.02	-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	-	1.87	-
	<u>6,007.88</u>	<u>4,536.19</u>	<u>5,775.27</u>	<u>0.16</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预付账款

	2019年（万元）		2018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334.72	-	333.03	-
江西二叶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278.64	-	72.98	-
国药控股	148.66	-	230.83	-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20.47	-	-	-
现代制药	75.85	-	5.78	-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74.25	-	93.13	-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59.98	-	0.18	-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5.54	-	141.66	-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49.97	-	0.01	-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39.96	-	-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49	-	7.88	-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13.80	-	-	-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13.00	-	12.38	-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22	-	4.56	-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9.75	-	4.87	-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53	-	7.89	-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8.25	-	1.57	-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7.20	-	-	-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6.58	-	22.72	-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5.42	-	1.10	-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3.31	-	-	-
致君制药	2.98	-	13.94	-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5	-	-	-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1.70	-	-	-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40	-	0.93	-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1.32	-	-	-
新疆百通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31	-	1.69	-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1.14	-	0.14	-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0.55	-	-	-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0.47	-	-	-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0.13	-	-	-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0.06	-	-	-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0.02	-	1.65	-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	-	389.10	-
湖南民生堂投资有限公司	-	-	334.93	-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	-	164.33	-
临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	77.54	-
国药控股山西吕梁有限公司	-	-	66.00	-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	-	60.94	-
国药集团贵州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	-	53.60	-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	-	34.68	-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预付账款（续）

	2019年（万元）		2018年（万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	-	28.25	-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	-	23.72	-
南京源广贸易有限公司	-	-	16.97	-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	-	10.35	-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	-	4.54	-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	-	3.95	-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	-	0.12	-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	-	0.02	-
	<u>1,359.02</u>	<u>-</u>	<u>2,227.96</u>	<u>-</u>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湖南民生堂投资有限公司	<u>-</u>	<u>351.92</u>

除对关联方的应收票据有固定还款期限、对关联方的委托贷款有固定还款期限且计息外，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应付账款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6,621.91	10,426.28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1.77	4,835.29
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3,172.37	1,047.00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2,401.57	1,503.86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716.24	1,825.99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1,384.40	-
国药控股	1,281.99	1,373.23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853.24	94.51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818.88	840.23
致君坪山	661.86	355.05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645.32	763.04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600.41	350.68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95.17	91.72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531.68	360.33
万乐药业	528.48	856.57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485.71	674.53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431.46	629.45
致君制药	401.24	292.21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399.74	222.59
锦州奥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88.56	242.29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药材有限公司	386.97	18.37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343.43	448.46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339.70	747.80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327.92	151.90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320.14	148.46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97.06	144.12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80.99	421.91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259.84	157.17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235.44	300.77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234.13	96.69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225.70	401.60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197.89	79.54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11	45.45
国药慧鑫清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6.56	-
国药控股湖北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149.40	-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140.81	171.08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40.07	105.07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25.17	193.61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账款（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123.56	49.27
国药集团上海立康医药有限公司	120.95	175.52
国药控股安徽华宁医药有限公司	119.03	-
现代制药	105.98	51.15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02.14	54.91
西藏药友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99.85	834.66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99.82	17.59
国药控股山西大九洲医药有限公司	86.55	-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84.89	125.43
国药集团中联药业有限公司	83.70	56.05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82.23	53.10
云南国药控股东昌医药有限公司	81.10	-
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80.74	31.18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80.22	32.87
湖南洞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7.36	26.54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73.60	36.38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73.57	47.25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71.19	92.21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68.89	19.02
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66.14	105.71
福建承天金岭药业有限公司	63.97	50.56
苏州二叶制药有限公司	62.30	27.83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60.68	16.55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56.16	37.08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54.07	87.26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克拉玛依药业有限公司	50.24	113.38
北京市华生医药生物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9.04	0.06
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47.39	9.15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46.41	39.89
国药集团宜宾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6.18	15.00
江苏黄河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3.37	26.12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42.89	36.44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39.66	35.21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37.96	34.28
上海国际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37.46	-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36.10	149.86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3.47	16.52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31.51	119.18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28.83	-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账款（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8.59	21.30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26.04	29.76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23.04	9.03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22.54	0.71
国药集团汕头金石制药有限公司	22.48	10.27
华颐药业有限公司	22.41	96.14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1.99	8.45
中国医疗器械山东有限公司	21.62	-
锦州奥鸿医药有限公司	21.46	-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20.77	1.09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30	194.73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17.98	-
成都力思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7.89	-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17.22	23.36
国药控股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16.95	-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6.45	308.04
国药控股连云港有限公司	15.62	27.61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14.98	1.86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13.72	18.25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喀什药业有限公司	13.25	35.07
国药控股扬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3.17	5.59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12.45	24.54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1.99	-
国药控股湖南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11.85	-
国药控股扬州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11.62	5.02
国药集团武汉中联四药药业有限公司	9.22	9.71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7.38	9.88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5.82	18.93
国药控股泰州有限公司	5.55	9.95
国药控股山西明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5.31	2.72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5.28	5.28
国药控股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4.74	25.51
国药控股山西润禾医药有限公司	4.03	-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3.80	-
国药控股文德医药南京有限公司	3.48	10.24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3.38	6.12
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	3.31	2.55
国药集团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3.10	-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	3.10	5.71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账款（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生物医药（天津）有限公司	2.32	2.05
国药集团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65	1.66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1.61	-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1.60	6.29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1.37	187.18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1.27	-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1.20	1.56
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1.16	17.04
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3	-
国药集团河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5	-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0.76	7.16
国药控股日照有限公司	0.63	1.02
国药集团安徽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52	-
国药控股通化有限公司	0.42	-
国药控股智慧民生（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0.39	-
长春长生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30	0.15
国药控股山西晋城有限公司	0.21	0.38
国药控股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	0.18	0.18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0.12	-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	0.12	0.12
国药控股怀德居医药（厦门）有限公司	0.11	0.11
国药控股漳州有限公司	0.10	0.55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0.09	12.29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0.07	0.01
致君医贸	0.05	0.05
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	0.02	1.62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0.01	0.01
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0.01	0.01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器械分公司	-	630.92
河南万禧堂药店有限公司	-	205.36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132.13
国药集团北京华邈药业有限公司	-	37.21
江西二叶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	26.26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	19.50
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	18.44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	18.00
国药控股山西芝德康医药有限公司	-	14.00
上海国药药材有限公司	-	9.26
四川江油中坝附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8.00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账款（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	7.27
国药集团山西瑞福莱药业有限公司	-	6.31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	5.85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	3.30
国药控股永州有限公司	-	1.99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	0.97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	0.77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0.27
国药前景口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0.15
	<u>35,454.88</u>	<u>35,352.88</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票据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4,738.71	23,006.74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9,431.86	7,689.40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8,709.55	6,792.66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8,149.93	2,207.62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4,165.56	1,388.77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9.35	2,665.46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3,110.02	481.74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2,990.22	2,045.98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2,620.38	1,834.00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794.00	300.00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1,208.06	701.10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1,065.84	859.63
国药乐仁堂河北药业有限公司	704.76	1,465.05
国药控股厦门有限公司	578.10	536.20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药材有限公司	559.81	814.83
深圳万维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514.88	240.24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37.16	553.83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340.61	311.41
万乐药业	236.09	287.74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231.53	161.13
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0	267.35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202.00	-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50.00	141.38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31.34	-
致君制药	108.71	32.57
国药慧鑫清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3.36	-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99.20	95.02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95.00	188.00
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	83.30	-
国药控股星鲨制药（厦门）有限公司	67.87	35.66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54.43	-
致君坪山	52.97	-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42.88	-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4.95	-
江苏复星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32.05	-
上海输血技术有限公司	31.19	50.30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26.74	-
国药控股常州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21.90	100.00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票据（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沈阳红旗制药有限公司	21.13	60.22
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19.64	-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17.16	-
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16.92	22.33
北京市华生医药生物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4	-
国药集团冯了性（佛山）药材饮片有限公司	11.90	32.03
国药集团德众（佛山）药业有限公司	10.84	-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10.75	39.41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4.66	3.13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4.51	17.09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82	-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	623.62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器械分公司	-	198.12
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	-	179.36
国药控股	-	118.36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	62.65
国药控股莆田有限公司	-	61.45
国药集团贵州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	53.60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52.21
现代制药	-	47.58
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27.57
颈复康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	15.11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	11.13
福建承天金岭药业有限公司	-	10.06
	67,269.18	56,888.84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其他应付款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上海鼎群	1,000.00	1,000.00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575.57	227.83
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517.32	594.30
国药控股	449.76	370.64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372.57	-
张珍方	311.50	231.00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300.83	-
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66.04	166.04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130.00	130.00
上海北翼	35.79	56.62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26.50	-
国药控股（天津滨海）医药有限公司	24.18	33.98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22	3.00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3.82	3.78
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8	1.03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0	1.87
国药集团鲁亚（山东）制药有限公司	1.00	-
顾金华	0.21	-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442.50
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441.92
平顶山市普生药业有限公司	-	124.64
河源市迈锐商贸有限公司	-	67.24
现代制药	-	32.80
临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5.14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	4.18
	<u>3,929.39</u>	<u>3,938.51</u>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合同负债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32.00	14.32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10.52	1.19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5.78	-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4.70	-
国药控股湖北宏源医药有限公司	2.52	-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2.25	-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2.12	2.12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1.91	1.01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4	0.16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0.83	8.78
国药集团广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54	-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0.12	0.15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0.09	0.09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0.08	0.08
国药控股贵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06	-
国药集团广东省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0.06	-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0.01	2.30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112.31
国药健康在线有限公司	-	41.61
国药控股湖南维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6.73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	3.43
国药集团珠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0.37
国药器械贵州黔南有限公司	-	0.01
	<u>64.63</u>	<u>194.66</u>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委托借款		
国药集团（注1）	<u>3,163.90</u>	<u>3,163.90</u>
注1：该借款是国药集团委托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给本集团。委托借款包括本金人民币3,160.00万元和应收未到期利息人民币3.90万元。		
短期借款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3,999.39</u>	<u>12,242.64</u>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国药控股	<u>3,506.17</u>	<u>3,506.17</u>
长期应付款		
	<u>2018年</u>	
	账面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万元)	(万元)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u>962.53</u>	<u>586.13</u>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租赁负债

	2019年	
	账面余额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万元)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166.45	859.66
普洱淞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724.74	131.26
乐仁堂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2.27	607.73
临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34.73	155.06
广东济源堂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3.39	184.80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6.17	234.82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366.61	366.61
台山市香然会贸易有限公司	217.40	40.55
顾金华	195.64	28.29
沈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48.19	43.77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74.19	36.29
国药控股	67.47	50.24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63.37	50.28
古海群	60.51	17.71
韶关市武江区沐阳药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5.28	55.28
致君坪山	42.44	8.56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5.70	35.70
国药控股日照有限公司	29.51	19.58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11	28.11
深圳市九风投资有限公司	19.29	19.29
	<u>10,051.46</u>	<u>2,973.59</u>

除关联方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计息且有还款期限、应付关联方票据有固定还款期限外，其他应付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9. 存放于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2019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54.90</u>	<u>212.54</u>

于2019年及2018年，上述存款年利率为0.35%-1.15%。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9年12月31日 (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万元)
资本承诺	42.16	42.16
投资承诺（注）	6,000.00	6,000.00
	<u>6,042.16</u>	<u>6,042.16</u>

注：根据国药控股文件[国控总投[2017]97号]批示，本公司通过出资人民币20,000.00万元认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睿港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该基金采取逐步出资方式，投资人分批出资。产业基金管理人会根据实际项目进度向投资人发出缴款通知。2017年，本公司缴付出资额的30%，即人民币6,000.00万元；2018年缴付出资额40%，即人民币8,000.00万元，剩余出资人民币6,000.00万元。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万元)
一年以内	43,365.94
一到二年	37,635.38
二到三年	31,071.82
三年以上	37,142.17
	<u>149,215.31</u>

2. 或有事项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根据2020年4月20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6.00元，以公司总股本428,126,983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256,876,189.80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本集团作为中央、省、市级药品储备单位，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开始以来，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各级政府对病毒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成立应急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与各地政府紧密配合，安排应急防疫物资的调度，加强疫情防控物资储备，保障防控物资质量安全，发挥出央企的社会责任。

受疫情及相关防控措施的影响，本集团2020年第一季度医药分销和零售药店的经营进度均受到一定影响。本集团将继续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态势，推动公司业务转型，加速新业态新模式的开展，加速电商及创新模式的布局，不断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力争多措并举将疫情带来的影响降至最低。本集团相信，随着新冠疫情逐渐得到控制，社会生产和经营回归正常，相关经营业务将会逐步恢复。

3. 2019年12月1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与国药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于2019年11月13日获本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协议约定国大药房收购国药控股全资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75%的股权，总付价款不超过人民币163,115,049.98元。上海浦东新区医药药材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股权交割，于2020年1月14日支付股权收购款。上述企业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2019年12月20日，本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大药房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于2019年11月13日获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协议约定国大药房收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祺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本公司持有的上海鼎群100%股权暨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85%股权，总支付价款不高于人民币93,424,000.00元。上海鼎群于2020年1月7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股权交割，于2020年1月21日支付股权收购款。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业务单元。本集团目前有三个报告分部，如下：

- (1) 总部，负责投资管理业务；
- (2) 分销分部，负责药品批发；
- (3) 零售分部，负责国大药房的经营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当时市价制定。

2019年：

	总部	分销	零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665,928.48	40,013,926,107.78	12,753,608,498.70	(731,436,391.75)	52,045,764,143.2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8,006,007.92	39,285,482,715.53	12,752,275,419.76	-	52,045,764,143.2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59,920.56	728,443,392.25	1,333,078.94	(731,436,391.75)	-
利息收入	108,928,333.91	39,346,397.17	87,140,329.14	(95,572,571.11)	139,842,489.11
利息费用	(26,665,774.48)	(274,477,177.66)	(66,199,054.41)	95,623,071.70	(271,718,934.8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2,334,692.76	(2,233,828.42)	1,071,038.53	-	331,171,902.87
资产减值损失	(1,857,279.52)	332,209.46	(1,583,819.14)	-	(3,108,889.20)
信用减值损失	(45,382,201.36)	(5,137,165.27)	(2,644,123.98)	-	(53,163,490.61)
折旧和摊销费用	(1,519,764.30)	(143,163,527.20)	(754,918,698.62)	-	(899,601,990.12)
利润总额	1,134,658,290.00	1,110,966,580.04	422,922,043.99	(811,888,777.53)	1,856,658,136.50
所得税费用	3,069,276.24	(264,494,788.78)	(111,013,928.83)	-	(372,439,441.37)
净利润	1,137,727,566.24	846,471,791.26	311,908,115.16	(811,888,777.53)	1,484,218,695.13
资产总额	12,874,025,306.77	20,332,642,113.61	11,173,757,597.94	(10,859,815,894.65)	33,520,609,123.67
负债总额	(2,822,975,182.11)	(14,417,324,193.49)	(6,180,747,837.66)	5,260,275,929.82	(18,160,771,283.44)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084,079,098.25	8,308,327.77	12,726,984.86	-	2,105,114,410.8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增加额	6,535,138.34	251,618,667.14	1,951,712,055.41	(1,116,517.76)	2,208,749,343.13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2018年：

	总部	分销	零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273,843.07	32,757,389,882.07	10,878,025,717.94	(522,303,921.85)	43,122,385,521.2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7,639,065.85	32,237,174,455.73	10,877,571,999.65		43,122,385,521.2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34,777.22	520,215,426.34	453,718.29	(522,303,921.85)	-
利息收入	86,156,915.62	36,903,104.11	42,112,312.72	(84,052,825.82)	81,119,506.63
利息费用	(24,418,425.35)	(199,412,357.32)	(537,310.58)	84,052,825.82	(140,315,267.4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9,909,375.15	(1,700,728.31)	1,695,243.63	-	319,903,890.47
资产减值损失	-	(2,029,159.28)	(715,446.08)	-	(2,744,605.36)
信用减值损失	3,348.72	903,349.81	(1,205,178.08)	-	(298,479.55)
折旧和摊销费用	(1,214,260.43)	(70,320,317.76)	(134,575,834.22)	-	(206,110,412.41)
利润总额	693,877,930.80	935,088,852.44	410,585,068.82	(360,622,494.53)	1,678,929,357.53
所得税费用	(2,797,055.83)	(218,867,690.72)	(108,833,499.13)	-	(330,498,245.68)
净利润	691,080,874.97	716,221,161.72	301,751,569.69	(360,622,494.53)	1,348,431,111.85
资产总额	11,206,677,509.70	18,246,104,939.73	9,035,418,275.87	(9,557,900,205.33)	28,930,300,519.97
负债总额	(2,203,816,484.92)	(12,743,275,454.62)	(4,059,201,016.82)	3,981,768,929.44	(15,024,524,026.92)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861,606,283.58	6,802,156.19	11,985,346.33	-	1,880,393,786.1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增加额	78,652,882.95	34,828,145.45	68,564,604.37	-	182,045,632.77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

（1）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年至10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2019年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74,792,548.69元，参见附注五、42。租出房屋及建筑物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五、12。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19年
租赁收入	74,792,548.69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u>-</u>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19年
1年以内（含1年）	45,076,135.68
1年至2年（含2年）	26,381,198.72
2年至3年（含3年）	18,340,448.75
3年至4年（含4年）	15,209,886.01
4年至5年（含5年）	11,051,502.87
5年以上	<u>32,191,270.04</u>
	<u>148,250,442.07</u>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续）

（2）作为承租人

	2019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4,483,788.01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40,444,264.35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324,213.61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851,273.83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34,838,940.8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61,946,336.21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6年，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2年。少数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可变租金的条款。可变租金条款对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影响见“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可变租赁付款额，租赁合同中的续租选择权与终止选择权，租赁担保余值，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等风险敞口。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的许多房地产租赁包含与租入店铺的销售额挂钩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条款。在可能的情况下，本集团使用这些条款的目的是将租赁的付款额与产生较多现金流的店铺相匹配。2019年，本集团房地产租赁情况如下：

	店铺数量（个）	固定付款额	可变付款额	付款额总额
仅有固定付款额	4,612	743,508,117.38	-	743,508,117.38
有可变付款额	8	1,513,349.01	851,273.83	2,364,622.84

若本集团全部店铺的销售额增长 20%，租赁付款总额增长约 0.12%。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续）

（2）作为承租人（续）

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集团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2019年
1年以内（含1年）	29,127,042.16
1年至2年（含2年）	19,572,477.03
2年至3年（含3年）	12,051,712.29
3年以上	12,969,470.09
	<u>73,720,701.57</u>

融资租赁（仅适用于2018年）

融资租赁：于2018年12月31日，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840,006.58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8年
1年以内（含1年）	7,304,197.88
1年至2年（含2年）	4,424,279.85
2年至3年（含3年）	563,159.02
3年以上	-
	<u>12,291,636.75</u>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续）

2. 租赁（续）

（2）作为承租人（续）

重大经营租赁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8年 (万元)
1年以内（含1年）	43,365.94
1年至2年（含2年）	37,635.38
2年至3年（含3年）	31,071.82
3年以上	37,142.17
	<hr/>
	149,215.31
	<hr/> <hr/>

其他租赁信息

使用权资产，参见附注五、15；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简化处理，参见附注三、29；租赁负债，参见附注五、32。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u>14,900,068.42</u>	<u>34,154,774.75</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3个月。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571,867,829.15	631,236,593.94
一年至二年	<u>11,250.20</u>	<u>-</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334,294.70</u>	<u>-</u>
	<u><u>571,544,784.65</u></u>	<u><u>631,236,593.94</u></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9年	<u>-</u>	<u>334,294.70</u>	<u>-</u>	<u>334,294.70</u>
2018年	<u>117,320.70</u>	<u>-</u>	<u>(117,320.70)</u>	<u>-</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52,439.53	1.81%	(334,294.70)	3.2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1,526,639.82	98.19%	-	0.00%
	<u>571,879,079.35</u>	<u>100.00%</u>	<u>(334,294.70)</u>	<u>0.06%</u>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846,941.30	2.83%	-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3,389,652.64	97.17%	-	0.00%
	<u>631,236,593.94</u>	<u>100.00%</u>	<u>-</u>	<u>0.00%</u>

于2019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本集团内各子公司款项	10,018,144.83	-	0.00%	内部关联方，回收风险很低。
客户一	323,044.50	(323,044.50)	100.00%	客户经营管理不善，资金紧张，预计可收回性很低。
客户二	11,250.20	(112,50.20)	100.00%	客户经营管理不善，资金紧张，预计可收回性很低。
	<u>10,352,439.53</u>	<u>(334,294.70)</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于2018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本集团内各子公司款项	17,846,941.30	-	0.00%	内部关联方，回收风险很低。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一年以内	561,526,639.82	0.00%	-	613,389,652.64	0.00%	-

2019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334,294.70元（2018年：人民币0.00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0.00元（2018年：人民币0.00元）。

2019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0.00元（2018年：人民币117,320.70元）。

2018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116,855.40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客户二	货款	465.30	无法收回	已按公司制度流程履行核销程序	否
		<u>117,320.70</u>			

2019年公司将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463,579,520.41元（2018年：人民币145,129,500.06元），确认了人民币4,379,465.57元损失（2018年：人民币1,688,557.15元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27,056,423.78	-	4.73%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21,481,852.34	-	3.76%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20,318,623.30	-	3.55%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18,059,973.06	-	3.16%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16,434,645.35	-	2.87%
	<u>103,351,517.83</u>	-	<u>18.07%</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56,790,226.23	-	9.00%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49,842,887.24	-	7.90%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48,119,276.57	-	7.62%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39,009,115.37	-	6.18%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25,049,643.33	-	3.97%
	<u>218,811,148.74</u>	-	<u>34.67%</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款项融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30,194,682.11</u>	<u>29,716,205.64</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47,476,793.43</u>	<u>-</u>	<u>47,235,156.38</u>	<u>-</u>

于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款项融资转为应收账款。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834,914.61	-
其他应收款	<u>1,928,106,680.77</u>	<u>1,538,283,800.17</u>
	<u>1,928,941,595.38</u>	<u>1,538,283,800.17</u>

应收股利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鼎群	<u>834,914.61</u>	<u>-</u>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927,753,257.85	1,530,024,652.29
一到二年	44,499,674.36	8,167,507.65
二年到三年	1,177,951.87	67,906.60
三年以上	<u>9,080,643.69</u>	<u>9,034,035.21</u>
	<u>1,982,511,527.77</u>	<u>1,547,294,101.75</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2018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 减值金融资产（整 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	20,286.35	9,973,703.95	9,993,990.30
年初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14,505.33	-	14,505.33
本年转回	-	(4,490.10)	(993,703.95)	(998,194.05)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合并增加	-	-	-	-
年末余额	-	30,301.58	8,980,000.00	9,010,301.58

2019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45,395,708.62元（2018年：人民币14,505.33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1,163.20元（2018年：人民币998,194.05元）。

2019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8年：无）。

于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国控广州	委托贷款	450,000,000.00	一年以内	22.70%	-
国控广西	委托贷款	356,000,000.00	一年以内	17.96%	-
国控东莞	委托贷款	161,000,000.00	一年以内	8.12%	-
国控湛江	委托贷款	117,000,000.00	一年以内	5.90%	-
国控梅州	委托贷款	76,700,000.00	一年以内	3.87%	-
		<u>1,160,700,000.00</u>		<u>58.55%</u>	<u>-</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国控广西	委托贷款	201,000,000.00	一年以内	12.99%	-
国控粤兴	委托贷款	190,700,000.00	一年以内	12.32%	-
国控东莞	委托贷款	131,000,000.00	一年以内	8.47%	-
国控湛江	委托贷款	124,000,000.00	一年以内	8.01%	-
国控梅州	委托贷款	76,700,000.00	一年以内	4.96%	-
		<u>723,400,000.00</u>		<u>46.75%</u>	<u>-</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子公司（a）	5,614,677,427.58	5,594,679,427.58
联营企业（b）	2,124,009,098.25	1,878,157,264.66
	<u>7,738,686,525.83</u>	<u>7,472,836,692.24</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930,000.00	39,930,000.00
	<u>7,698,756,525.83</u>	<u>7,432,906,692.24</u>

（a）子公司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减少）投资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控健民	45,054,911.04	60,054,911.04	-	60,054,911.04	100.00	100.00
国控药材	5,400,000.00	15,450,875.93	-	15,450,875.93	100.00	100.00
深圳物流	900,000.00	5,019,062.68	-	5,019,062.68	100.00	100.00
国控广州	58,283,114.68	3,588,689,716.80	-	3,588,689,716.80	100.00	100.00
国控广西	33,048,985.28	525,456,951.07	-	525,456,951.07	100.00	100.00
国控延风	38,207,800.00	38,207,800.00	-	38,207,800.00	51.00	51.00
国大药房	1,361,800,110.06	1,361,800,110.06	-	1,361,800,110.06	60.00	60.00
深圳供应链	19,998,000.00	-	19,998,000.00	19,998,000.00	60.00	60.00
		<u>5,594,679,427.58</u>	<u>19,998,000.00</u>	<u>5,614,677,427.58</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利润	年末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万乐药业	265,316,653.68	-	87,216,213.59	-	-	(58,063,500.00)	294,469,367.27	-
致君苏州	39,930,000.00	-	-	-	-	-	-	39,930,000.00
致君制药	355,353,196.15	-	106,436,143.29	-	-	(61,210,764.76)	400,578,574.68	-
致君医贸	8,730,994.87	-	2,318,103.99	-	-	(773,841.25)	10,275,257.61	-
致君坪山	86,292,927.33	-	46,881,613.08	-	-	(12,296,521.67)	120,878,018.74	-
现代制药	1,098,566,852.51	-	111,498,302.56	(133,366.19)	42,022,530.06	(16,714,220.15)	1,235,240,098.79	-
上海鼎群	23,966,640.12	-	(493,944.35)	-	-	(834,914.61)	22,637,781.16	-
	<u>1,878,157,264.66</u>	<u>-</u>	<u>353,856,432.16</u>	<u>(133,366.19)</u>	<u>42,022,530.06</u>	<u>(149,893,762.44)</u>	<u>2,084,079,098.25</u>	<u>39,930,000.00</u>

。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9年		2018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84,112,471.45	3,901,326,725.78	3,462,663,349.53	3,306,117,780.86
其他业务	24,286,547.89	14,708,846.74	18,783,527.40	11,450,860.13
	<u>4,108,399,019.34</u>	<u>3,916,035,572.52</u>	<u>3,481,446,876.93</u>	<u>3,317,568,640.99</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4,098,679,263.40	3,472,580,407.28
租赁收入	9,719,755.94	8,866,469.65
	<u>4,108,399,019.34</u>	<u>3,481,446,876.93</u>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主要经营地区		
中国	<u>4,098,679,263.40</u>	<u>3,472,580,407.28</u>
主要业务类型		
医药批发	4,084,112,471.45	3,462,663,349.53
其他	14,566,791.95	9,917,057.75
	<u>4,098,679,263.40</u>	<u>3,472,580,407.28</u>
主要产品类型		
药品	3,936,812,220.01	3,368,695,671.79
器械耗材	129,344,291.79	74,841,882.41
诊断试剂	17,704,322.48	11,294,169.92
仪器设备	251,637.17	7,831,625.41
其他	14,566,791.95	9,917,057.75
	<u>4,098,679,263.40</u>	<u>3,472,580,407.28</u>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营业收入及成本（续）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续）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	4,084,112,471.45	3,462,663,349.5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服务收入	<u>14,566,791.95</u>	<u>9,917,057.75</u>
	<u>4,098,679,263.40</u>	<u>3,472,580,407.28</u>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商品	<u>4,182,083.40</u>	<u>1,912,503.90</u>

本年度通过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确认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 7,293,184.46 元，本公司的履约义务预计确认为收入的时间为 2020 年。

本公司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 （1）本公司于货物控制权转移后确认收入，并于交付后 30-210 天内收取货款；
- （2）本公司于提供服务的时间内确认收入，并于完成后 30-210 天内收取款项。

7. 投资收益

	2019 年	2018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9,260,600.24	361,514,454.3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3,856,432.16	342,730,085.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u>(4,379,465.57)</u>	<u>(1,688,557.15)</u>
	<u>1,158,737,566.83</u>	<u>702,555,982.30</u>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9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40,925.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299,242.48
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10,345.3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460,037.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79,002.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8,168.93
	<u>74,097,737.35</u>
所得税影响数	(17,317,723.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u>(12,256,102.61)</u>
	<u>44,523,911.04</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补充资料（续）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9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注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3	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6	2.87
2018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注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6	2.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2	2.75

上述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系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注1：本公司2019年度及2018年度无潜在普通股或者稀释作用的证券，因此无需列示稀释每股收益。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4.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 5.文件存放地：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兆雄

2020 年 4 月 22 日